

風蕉

刊月藝文綜



七月號

(總號第一五三期)

153

目錄

寺內

中篇小說(一期刊完)

劉以鬯(四)

文論

水滸人物散論

岳騫(二二)

花珍的詩

錢歌川(三〇)

楊萬里及其小詩

白鶴(五七)

美國文學的瓊寶——白鯨記

彭歌譯(七〇)

作家信箱

浪漫主義並不浪漫

張沅長(二一)

短篇小說

騙之欣賞

趙聰(二六)

蓉子

沙玉華(三一)

冷月

琦君(四〇)

琴妮

朱南度譯(四六)

重生之前

王潔心(五二)

珠嫂

亞修(五九)

十七顆紅豆

張菱齡(六一)

復活巴士

黃戈二(六七)

散文

謝冰瑩(二四)



蕉風月刊

號五五一一NDK字准版出

期三五第一

號月七年五六九一

出版者：

蕉風出版社

電話：五一九六九

The Chao Foon Press

No. 10, Road 217,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承印者：

立信印刷公司

九龍元洲街二六七號昌發大廈三樓

電話：八六八三七九

總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469, North Bridge Road,

Singapore 7.

香港代理：

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The

Chao Foon

Monthly

July 1965.

KDN 1155

No. 10, Road 2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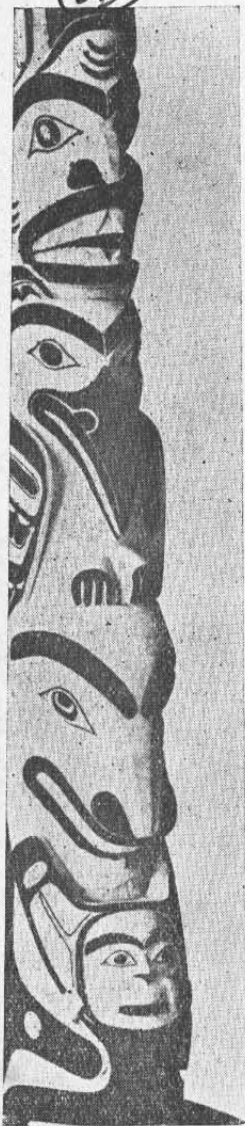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游 祿 輝
YEW LOKE HOOI
 87, Taman Jaya,
 14000 Bkt Mertajam.
 Seberang Perai,
MALAYSIA

PL
 3090
 JFENG
 (06)



渭城曲.....憂草(三一)
 病室雜記.....王敬義(五〇)
 遙遠的懷念.....丁平(五〇)

長篇連載

太陽下(十一).....孟瑤(七四)

詩

協奏曲.....痲弦(三七)
 臉兒曲.....王祿松(四五)
 負.....蔣勳(五六)
 七月·離情道上.....藍思(五八)
 給亡命者及其他.....周策縱(六八)

傳記文學 ▲▲▲▲

浮生總記.....李金髮(三八)
 郁達夫別傳.....溫梓川(六二)

讀者·作者·編者.....(四九)

定價

零售(每冊)：
 馬幣五角 港幣一元 美金二角
 半年(六冊)：
 馬幣三元 港幣五元四角 美金一元
 全年(十二冊)：
 馬幣五元七角 港幣十元 美金二元

訂閱辦法

大馬地區：

請將訂費購買 Money order 或同值之一角郵票，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香港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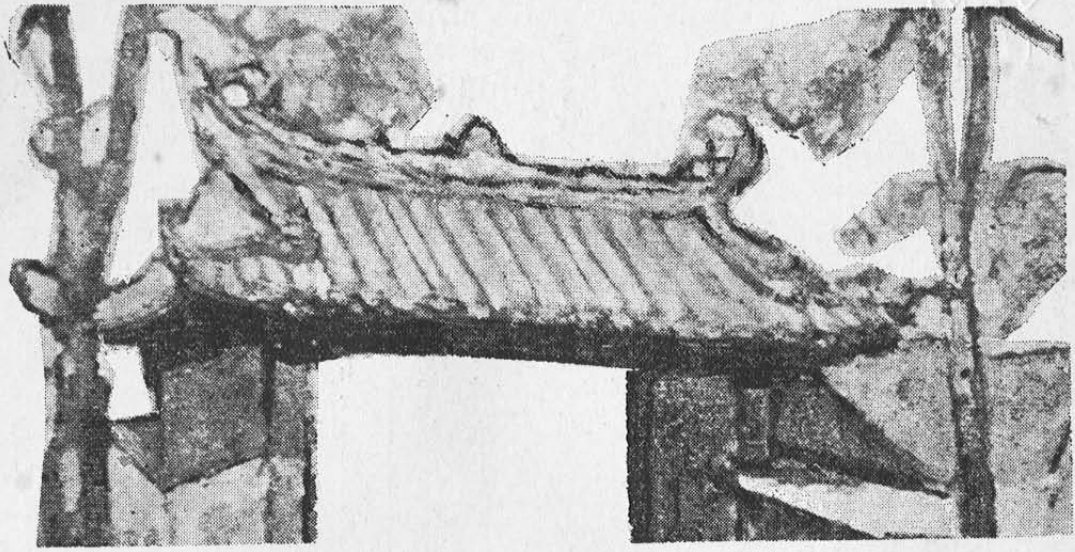
請將訂費逕寄...

Union Press Circulation Company,
 No. 14, Dorset Crescent,
 Kowloon Tong,
 Kowloon, Hong Kong.

其他地區：

請將訂費逕寄...

The Chao Foon Press,
 P. O. Box 5,
 Petaling Jaya, Selangor,
 Malaysia.



土寸内

前記

二十世紀不是小說的「黃金時代」；它是小說的「實驗時代」。無可否認，現實主義在十九世紀是一種最高的發展；到了今天，這種表現方式已不能算是最完美的了。今天，小說已遭遇許多勁敵，如果小說家繼續依循老路子走，必將使小說日趨衰微。蕭洛霍夫企圖以「靜靜的頓河」證明十九世紀的現實主義仍未枯竭，費了很大的勁，仍未能超越「戰爭與和平」或「盧貢——馬加爾家族」。因此，幾十年來，小說家紛紛跳出傳統，希望用實驗方法去探求小說的新方向。時至今日，小說的繼續存在已開始遭受威脅了。

一般的看法，詩是文學諸部門最具永恆性的形式。不過，作為傳達思想的媒介，詩與讀者之間，無可諱言地存在着朦朧的阻隔。有了這一層阻隔，詩祇能被「少數」所接受。有人認為「詩正在死亡中」；也有人認為「詩是最能經得起時間考驗的一種文學形式」。這兩種相反的觀點，當然是無法予以統一的。但是，詩既是一種提煉過的，純化過的文字，本身就具有一種特殊的力量，逼使讀者一讀再讀。

每一次讀詩劇或史詩的時候，我總會聯想到詩與小說結合的可能性。歷史與詩的結合，始自荷馬。詩與戲劇的結合，使莎士比亞獲得永世不滅的光輝。歷史與小說的結合，使我們讀到「我，克勞狄斯」這樣偉大的作品。心理分析學與小說的結合，擴大了小說的領域。……

然則小說與詩的結合，有可能嗎？史詩與故事詩都保有詩的形式，祇有散文詩才擺脫了詩形式的束縛。那末，根據散文詩的原理，能不能產生一種新的小說形態？

這本「寺內」，是我企圖解答這個問題所作的一次實驗；也是我繼「酒徒」後所寫的第二部「實驗小說」，既不想標榜什麼，也無意提倡什麼，只是藝術良知還沒有泯滅而已。本書曾在香港「星島晚報」刊載過，因為大部分星馬地區的讀者都沒有機會讀到該晚報，所以畧予增刪後，在本刊重新發表一次。

第一卷

有了頑童的心情，那二月天的小飛虫，永遠不會乏力。先在「普」字上踱步，不能拒絕香氣

的侵襲，振翅而飛，又在「救」字上兜圈，然而停在「寺」字上。

「現在是過去的現在，」故事為絃線的抖動而舞蹈。「微風泰然於紙旗的飄舞中，唯寺內的

眼旅始於倏忽。短暫的「——」，一若彗星，蕩視軌跡的幼稚，瞬息即逝。」

下午。黃金色的。

簷鈴遭東風強姦而了了。

抑或簷鈴戲弄微風於了了中？

和尚打了個呵欠，冉冉走到門外，將青春放在寺院的圍牆邊，讓下午的陽光曬乾。此時也，有人想到一個問題：金面的如來佛也有甜夢不？誇過高高的門檻。

那個搖着摺扇的年輕人，名叫張君瑞。

「這裏倒清靜。」他想。

清靜的大雄寶殿，很黑。一個女人的香味，加上另一個女人的香味，直撲過來，猶如陳酒剛揭開泥封。

風不大，燭光却在黑暗中哆嗦。第一對繡花鞋踏過石板。第二對繡花鞋踏過石板。輕盈似燕子點水；是的，輕盈似燕子點水。

春在神壇底下打盹，忽然睜開眼睛。

店小二說過的：

「普救寺裏的蝴蝶也會相互追逐。」

張君瑞來了。他看到兩對繡花鞋。

不是童話。不是童話式的安排。那位相國小姐忽然唱了一句「花落水流紅」。誰也不能將原始包裹於寧靜中。每一條河必有兩岸。普救寺內的蝴蝶也喜歡花蕊。

「那個男子有一對大眼睛，」鶯鶯悄聲說。

「他用兩隻飢餓的眼睛看一個女人，」紅娘說。

「會說話的嘴。」

「怕老太太聽到？還是怕那個年輕人聽到？」

笑聲有如小偷的虛怯，像一根無形的絲帶，

在金色的佛臉上兜個圈，與嫵孌的烟霧同時消失在黑暗的誕生地。但慾望仍未觸礁，張君瑞無意翻開書卷。

「這裏倒清靜，」他想。

神采與風度之迷戀，產生無所不在的慾念。

那隻二月天的小飛虫停在小和尚的頭顱上。小和尚的頭顱像剛剝去皮的地瓜。小和尚正在敲磬。小和尚用小錘子擊打頭顱。小和尚眼前出現無數星星。慾念屬於非賣品，誘惑却是磁性的。

張君瑞抵受不了香味的引誘；

小和尚抵受不了香味的引誘；

小飛虫抵受不了香味的引誘；

金面孔的彌陀菩薩也抵受不了香味的引誘。二月最多徐娘的固執，縱有落葉，撞鐘者也在回憶中尋找童年的好奇。燭光照射處，每一凝視皆有半神半人的呈現。

袈裟與道袍。

四大金剛與十八羅漢。

磬與木魚。

香火與燈油。

崔鶯鶯與張君瑞。

攻與被攻。

「那是一根會呼吸的木頭，」小飛虫對菩薩說。菩薩有一個永遠的微笑，譏諷人類的愚昧，說他們不該舞蹈於無知的波浪。

尖着嘴唇，嗖的一聲，龍井與山泉的聯盟，具有老實人的特質。那法聰的眼睛眯成一條縫，虛偽使他對虛偽具有免疫力。

「師父赴祭了，」法聰說。

「角門後邊的院子是禁地，」法聰說。

「崔相國有一個十九歲的女兒，」法聰說。

「……另外還有一個俏皮的丫鬟，」法聰說。

「普救寺的春天尚未消逝，」法聰說。

斜陽似小偷般躡足潛入窗口，春未老。失去彩筆的書生，已忘記鎖上小寡婦的眼淚與喜悅。這是非常美好的日子，微風一若纖纖玉手。今晚的月亮將在碧波中破碎嗎？——他想。

感情像一根繩，忽然打了一個死結。

黃昏的絮語隨風而去，吹瀾一池碧波。年輕人的脚步染有幽香，袍角撲撲，頑強的嘆息也有逃逸之念。栓在樹上的馬匹不會打呵欠，開始以蹄躁土。大殿上，油燈燃起跳躍與寂寞，月現時，最易想起蝴蝶與花蕊的故事。

「風呀，明天將從何方送來喜悅？」

這是開始的終結。

潮濕的空氣有泥濘的感覺。如果孤獨也有顏色，那一定是黑色的。

這天晚上，搖扇子的年輕人做了一個夢，夢見一條線，如橋樑之溝通兩點，抵達面。

醒來，仍有無限依依。蝴蝶穿窗而入，共有兩隻。心更煩，應該到外邊去走走了。站在田塍上，舉目眺望，但見高聳的松樹屹立如寶塔。雀噪處，一座小木橋上，白鬚老公公騎禿驢而過。

「如果我是一個綠林大盜，」他想，「自當縱身躍上屋簷，施個倒捲簾，偷窺十二幅羅裙在夜風裏怎樣舞蹈。」

思想是立體的。風景侵畧視線。情感在褐色的曲折中疾奔。美麗的東西皆具侵畧性。

第二卷

美麗的東西皆具侵畧性。那對亮晶晶的眼睛，那張小嘴。喜悅似浪潮一般，滾滾而來；隱隱退去。

寂寞凝結成固體；但是經不起狂熱的燻烤，遽爾溶化。普救寺的長老喜歡讀書人，明知書生已失落彩筆，却不能抵受白銀的誘惑，就拔去西

邊廂房的鐵門。——這是幾天以前的事，固體早已溶化。那個名叫張君瑞的年輕人必須對羞慚宣戰，以期克服內心的震顫。

將一顆心摺成四方形，交給紅娘。

笑靨似蓮初放，僅一瞥便孕育千言萬語。「大殿上有個年輕男人，」她說。

寺內太清靜，僅老鼠在牆角咀嚼寂寞。鴛鴦也需要新鮮的刺激，心隨聲跳，一若覓食的麻雀。

「那個眼睛很大的？」她問。

「那個眼睛很大的，」紅娘答。

分不清人間與天上，又無力關上心之門扉，用手指蘸了唾沫，輕輕點破紙窗，却見到一瓣枯葉，從樹梢旋轉降落。微風，以小賊之躡足，吻了紙窗小洞，潛入慾火熊熊的眸子。感情像根繩，打了個死結。

「陪我到大殿上去走走，」但是，沒有說出口。

那微風的手指輕撫臉頰，有慾念搭成意象的圖案。大胆嗅探鼯鼠時，褐色的焦灼，開始在心內捉迷藏。

不能因禁青春秘密，魔鬼遂匆匆典押夢中疾步。

日落。日出。道場為亡魂而做。鳥携秘密出籠。大殿的角隅處，小飛虫在氤氳的香烟中迷失路途。

如來佛的斜睨，以及判官在生死簿上的筆誤，都是偶然的；皆非鬧劇的甘草。當無玷的命運之神被姦污時，一聲嘆息茁莖於而已。

法本長老不是紅娘；所以必須找紅娘。

「小生姓張，名珙，字君瑞，本貫西洛人氏，年方二十三，正月十七日子時生，未曾娶妻：

……」

還在笑，用手絹遮掩羞慚。慾念如火上栗，未燦。聰明變成愚騷。真實變成虛偽。兩顆心接吻時，另外一個自己忽然離開自己。

刷刷刷……

繡花鞋踩過長廊，一若雨點落在鏡般湖面。

溫情隱藏在佯嗔與薄怒背後，竊笑書生也有未竭的痴狂。古梅下，有一方塊陽光，沒有風的時候，居然揚起萬千塵粒。

疾步而去的紅娘，想起湖面魚躍。

呆立似木的張生，想起野貓在屋脊調戲。

嫵媚香烟是菩薩失落的彩筆，那樣的婀娜多姿，莫非有了畫家的意圖？「普救寺」內不會有女鬼築牆的故事，放胆搬去感情的籬笆，伸手，捕捉彩色的未來。

簾鈴丁丁。

抬頭望天，澄澈的晴空，藍得很，彷彿剛用清水洗過。有一朵圓形的白雲，肥肥胖胖，如果能夠坐在上邊，必生龍墊的感覺。

「祇有傻瓜才上京趕考，」他想。還在想。

思念與心絃相擁於燭淚凝結處，將希望種植在額角，生鏽的感情偏逢月亮上升。

風聲颼颼，滿庭落葉旋轉似輪盤。

沉寂包圍着鴛鴦，心煩意亂，停下手裏的針線，傾耳諦聽簾鈴的丁丁。

「他說些什麼？」鴛鴦問。

喜劇總在丫鬟的眼睛裏上演，那眼睛有寶石之燿耀。

回答是：「小生姓張，名珙，字君瑞，本貫西洛人氏，年方二十三，正月十七日子時生，尚未娶妻……」

「妻」字萬斤重，無力捺下心火的崔鶯鶯終於呆了半枝蜡燭。

月光是抽象的綿緞，披在紙窗上。紙窗有人影，喜極，脚步刷刷，推窗又見一樹葱鬱。夜風喜述褪色故事，却無力揭去魔鬼之面紗。魔鬼無所不在；永不停步。那大自然的嘆息，常在夜間摘去朵朵鮮花。

那份情感，濃得必須加水。

那份情感，未免熱得太早。

從夢中踱步而回的，名叫「現實」。

隔一堵牆。

這邊是西廂，那邊是花園。這邊是張君瑞；那邊是崔鶯鶯。這邊是饑渴的慾望，那邊是會捉老鼠的雌貓。

睜眼湊在時間的罅隙邊，欲窮明日之痴狂。岑寂的園子，喃喃的祈禱聲中，有關不住的青春秘密，奪門而出。陳舊的過程，雖不新鮮，却驅雜着糖的滋味。早熟的情感是透明的，毋需更多的解釋。

三炷清香燃起久久幽閉的熱情，也悟不出月光為何潔白似銀的道理。一聲虫鳴，一絲風。最真實的東西，在月光底下偏不會投射影子。

老槐樹說：這個女人一定知道他躲在大湖石邊。

古梅說：不一定。

老槐樹說：她的第三願是故意講給那男子聽的。

古梅說：但是她沒有說出來。

老槐樹說：不說更妙。

古梅說：你的意思是這個女人在挑逗那個男子？

老槐樹說：一開始就是這樣的。

古梅說：明明是那男子先吟詩。

老槐樹說：她又何必依韻吟和？
古梅無言。腐霉的回憶中沒有新鮮，祇有希

望是七彩的。小紅娘聽到破寂的躡步，猛吃一驚。崔鶯鶯微笑了，心中暗忖：

「月亮會圓的；月亮一定會圓的。」

心與心的邂逅，必須負擔靈魂的龐大支出。

孤燈作荒誕的跳躍，寂寞者驀地想起蝦舞。篤篤篤……，大殿仍有木魚聲，證明耐心的持久。零亂的脚步在思想的道路上踩過，睡神啓開大幕，水珠滾滾，希望穿上濕衫。

對於張君瑞，這是第一夜。

第三卷

叮——冬——叮冬。

絃線爲故事的舞蹈而抖動。

脫去愛情的外衣，兩個身體分擔一個靈魂。

張君瑞推開紙窗，太陽尚未用金黃塗抹黑夜。有小和尚躡步而過，才知道這是做好事的日子。鼓敲五更，雄鷄遂將貪睡的太陽喚醒。

灰色挾侵畧者的野蠻作葉尖之食，打個呵欠，哆嗦於晨曦的搖籃中，諦聽草叢間的唧唧虫鳴。

幡幟飄舞於晨風的潤潤中，道場早已開始。拈香者別有用心，打鐘敲鼓的和尚們也有貪婪的眼睛。明眸似寶石，酒渦常在瞬息間呈現，細細咀嚼生命的複雜，所覺悟也不很透澈。

暮然的心撼，始於四目接吻時。

法本長老在佛前撒謊，崔夫人茫然帶走太多的問號。小飛虫從張君瑞的頭上飛到崔鶯鶯的頭上，鐘聲如鑰匙啓開處女心，嘈嘈，挑起的痴狂又因震顛而趨起。

香烟嬈嬈中，有無聲的對白。

問。（你爲什麼對紅娘說那番話？她用思想問。）

（我喜歡你左頰上的酒渦，他用思想答。）
（莫非看透了我心境蕭條？她用思想問。）

（沒有別的意思，祇想誘出禁閉已久的青春秘密，他用思想答。）

問。（爲什麼躲在太湖石畔看我燒香？她用思想問。）

答。（我看的是你，對燒香並無興趣，他用思想答。）

問。（爲什麼要說：不見月中人？她用思想問。）

答。（因爲知道你無計度芳春，他用思想答。）
（你再挖苦人，我就離開大殿了，她用思想說。）

（我來問你：那第一炷香，願亡父早昇天堂，那第二炷香，願中堂老母延年益壽；那第三炷香呢？他用思想問。）

鶯鶯低頭，兩頰紅若初昇的太陽，不能掩飾瘋狂與癡嬌。小飛虫最頑皮，飛過來，又飛過去。紅娘的眼睛等於千言萬語。張君瑞必須用扇子搧去氤氳的烟霧。

（那第三炷香呢？他用思想追問一句。）

大胆的問題逗出了處女心，神壇上的燭火能燃起心中熱情。年輕人有多彩的純白；年輕人有完整無缺的感情。已逃遁的恐懼，將使奇異的花朵茁長自漸次擴大的慾念。

凝視似箭，再一次射中紅鶯鶯的兩頰。張珙不是獵者，却在四次元空間中設下陷阱。

（爲什麼不答話？他用思想問。）

（你早已知道了？她用思想答。）

坐在神龕裏的菩薩，抵受不了一切美麗的東西，見到一對不能前往西方樂土的年輕男女，雙目定睛，欽羨獵者的幸運，驟然想起大食王國的紅葉子樹。

紅與綠。熱與冷。夏與冬。
大雄寶殿的調情。
縞衣包裹不住熊熊慾火。佛說：有因有緣的

，就會生長。
春風吹開心門，「呀」的一聲，但見愛情坐在裏邊微笑。有人開口了：

「請夫人小姐回宅。」

夜有千萬隻眼睛。
張君瑞在牆左的西廂房；崔鶯鶯在牆右的別院裏。晚風以小賊的躡步越過窗櫺，穿過珠簾，東張西望。鶯鶯的嘆氣具有濃厚的古典味，解衣後，帳簾上的流蘇，索索發顫。

（那堵牆並不高，他爲什麼不跳過來？她想。）

（那堵牆並不高，他爲什麼不跳過來？她想。）

（那堵牆並不高，他爲什麼不跳過來？她想。）

（那堵牆並不高，他爲什麼不跳過來？她想。）

思想似浪潮，滾滾而來，隱隱而去。然後又是滾滾而來，隱隱而去。同樣的一來一往；同樣的一往一來……永不間歇。

夜風在芭蕉的手掌上踱步，月亮總愛偷聽荒唐的夢囈。流星掉落在靜空，寺內的白貓仍在廚房門口嗅探魚腥。

黑夜祇有太陽的兒子與內侄。
鶯鶯在夢中追尋新鮮。

一對會說話的眼睛。紅色與綠色。如來佛的笑容，搖扇的年輕人。月色溶溶夜。花陰寂寂春。

牆。牆。牆。牆似浪潮。般若波羅蜜多。「小生姓張，名珙，字君瑞，西洛人氏，年方二十三……」。

淨土。院中有兩枝古梅。喝第四杯酒。琴與劍。盤花的對白。十二摺的紅裙。大「罄」字。拜堂。花燭的火光在微風中跳躍。帳內的調笑。歡樂於一瞬。魔鬼最怕純白。

不朽的邂逅。妖怪用手背掩在嘴前打呵欠。

虹上的足印。喜鵲成千成萬。天庭也有隔河對唱。……

張君瑞在夢中追求新鮮。

一對千嬌百媚的眸子。藍色與紫色。如來佛有兩隻大耳朵。躡步而來的閻閻千金。蘭閣深寂寞。無計度芳春。牆。牆。牆。牆似高山。南無阿彌陀佛。「夫人鄭氏，帶着一位十九歲的小姐，名喚鴛鴦，字雙文……」。極樂世界。院中虫鳴唧唧。喝第二杯龍井。針與線。珠簾的狂笑。題着「清風徐來」的摺扇。大「雷」字拜堂。賀客們皆作猥褻的調侃。床前兩對鞋。所有的憂愁全忘記了。魔鬼最狡猾。意外的邂逅。妖怪在黑暗中舞蹈。湖面上的疾步。喜鵲搭成一座橋。牛郎欣然越過銀河。……

一堵牆等於一把刀，將一個世界切成兩個。寺內的歲月，又讓寂寞嚙去。少女嘆息於無力反抗，流淚時，遂有老嫗心情。祇有短暫的眼淚，才會留下這麼多的惆悵。每一次新夢，張君瑞總携一把新摺扇。

雲層掩蓋陽光。

不斷暗殺時間的人，有慾望似脫韁之馬。病倒後，不進茶飯。思想欲偷窺遠方的諾言，醒來又恨夢境易逝。

紅娘並不焦急，老夫人緊蹙眉尖。法本長老識醫道，一劑湯藥醞釀如醬油，趕不走心內妖魔，而情感已變色。

把脈難究病因，法本長老莫辨紅塵中的喜哀。小紅娘掩嘴竊笑，看到心魔的舞蹈，明知是愛情遊戲，也不發言。

悵。

愛情沒有重量，一若羽毛輕浮，飄到時間的另一端，又發現頑固者作了太多的浪費。

「紅娘，我會死嗎？」鴛鴦問。

「你將活得比蝴蝶更快樂，」紅娘答。

「為什麼？」

「因為你的心已被別人竊去了。」

兩頰又起紅暈，狂想忽然征服悵，四方的微笑，遂出現在醞釀如醬油的湯藥中。

「今天晚上，陪我到花園裏去燒香，」她

紅娘聳聳肩，懷疑神仙是否已聽到第三個願

望。

第四卷

消息有如火，脆弱的感情驟然變成木料與紙的弓絃，那貪睡的寧靜驀地睜開眼睛。小飛虫迅速振翼，始終未能飛越那個無形的圈子。這是惘惘。難道牠也了解法聰的話意。

「大禍臨頭了！」法聰和尚對長老說。

「大禍臨頭了！」長老對老夫人說。

「大禍臨頭了！」老夫人對鴛鴦說。

眼睛如問號，有徬徨的驚奇擴大目輪之旋轉，理性突然失蹤，止水遂掀起波濤。夫人是常常流淚的，淚水有時候祇代表就寢。

「丁文雅是個糊塗將軍，」法本長老說。

「丁文雅有個部將，名叫孫飛虎，」老夫人

夫人說。

「孫飛虎率領五千賊兵，」法本長老說。

「五千賊兵將整個普救寺團團圍住了，」老

夫人說。

「孫飛虎是個色鬼，」法本長老說。

「他要我的女兒做他的壓寨夫人！」老夫人

說。

「孫飛虎是個賊！」法本長老說。

「所以不能做他的壓寨夫人，」老夫人說。

「不做壓寨夫人，普救寺必定片瓦不存，」

法本長老說。

「怎麼辦？怎麼辦？怎麼辦？」老夫人說。

心緒煩亂，以夏日之驟雨。持傘的理智，也祇能捕捉空茫的依稀。不能辨認東南與西北，撥草又見真珠。

「爲了阿媽，我願意做賊妻，」鴛鴦說。

「爲了亡父的靈柩，我願意做賊妻，」鴛鴦

說。

「爲了歡郎的繼續生存，我願意做賊妻，」

鴛鴦說。

「爲了寺內三百個和尚，我願意做賊妻，」

鴛鴦說。

「爲了保存這座普救寺，我願意做賊妻，」

鴛鴦說。

堅決孕育自堅決，情感第一次脫軌。她想忘掉搖扇而來的年輕人；但是搖扇而來的年輕人却忘不了她。心似刀割。跛足的爱情在森林中迷失路途。

鐵般的決心。鐵般的意志。

長老擬用鐮刀製造奇蹟，聖者亦流仁義之血。舞劍人常在夢中格鬥，此刻也想知道殿前的交

戰是否會使如來佛皺眉。

老夫人缺乏一對觀劇的眼睛，竟許下慷慨的諾言：

「不論僧或俗，能退賊兵的，就將鴛鴦嫁給他——」

是魚餌？是謊言？是引誘？是包着糖衣的毒藥？

諾言有如燃燒物體，向每一個角落蔓延。意志與劍鋒的對抗，寺外的狂人仰天大笑。

「我有辦法！」

書生躍自夢的底層，挺身有英雄姿。當肉體與靈魂互換位置時，獵者首次以手擊天。

低頭掩不住喜悅，有童話裏的神仙將夢境點

點。

點。

點。

點。

點。

點。

點。

化成現實。

「原來就是他。」
如光芒誕生於黑暗，閨閣千金遂將秘密妥存錦盒。

「孫飛虎！」法本聲似裂帛，「小姐孝服在身，三日後才可行禮，請退一箭之地！」

筆鋒擋五千大刀於寺外，書信爲遠方的援助而寫，只爲遠山烟雨迷濛，騎白馬的將軍尙在帳內捕捉未來。誓言第一次加色，僧侶皆捲起衣袖。

圓圈。圓圈。圓圈。
起點始自終點。終點落於起點。聰明人不善解剖，兩個圓圈的幻變永不單純。希望等待火星，聲音悄然來自恐懼。

三百條會呼吸的木頭，唯偷酒的和尙最有靈氣。

「你去？」法本問。
「送我三十個饅頭餉與兩斤紹酒，」惠明說。

愚直如春筍之茁長，大胆者惘然於圓圈的緊箍。酒是勇氣的催生者，啓開後門，刀光共担肩上寒冷。

圓圈，圓圈。
圓圈因妥協而切斷。
孫飛虎貪得夢中珍饈，捧住明日之紅裙狂吻不已。月亮去遠方拜客，星星有困倦的雲眼。

燃香者採取新鮮於第三願，長期囚禁使欲望也染清香。夜仍寧靜，圓圈外邊有大膽的希冀，圓圈裏邊有大膽的希冀，僅搖扇而臥的年輕人，開始用碎片織成美夢。

「她是我的了，」他想。
古梅不會求偶，唯琴劍是天生的一對。發霉

的情感再次發芽，線裝書裏的高山經常藏有太多的繫念。蜘蛛仍在工作，寺內祇有躑步與耳語。蝴蝶夜探羞慚的藍色，小花初放時，竟出現冷艷的微笑。

心思如鏡，搖扇的年輕人逐萌跳牆之念。空間隔開三顆心，魔鬼開始將多角的美夢投入火焰，看它怎樣變成灰燼。

驚懼是透明體，誰也不能掩飾。
當愉快與緊張對峙時，過了河的車馬與炮，也不會預知二十世紀的扭腰舞。

荒謬的今夜。仙人錯將燈籠贈與盲者。
孫飛虎盜得愛情的贖品，當作一種倨傲，讓它在酒液中游泳。酒液掀起波瀾，不是被風吹起的——而是笑聲。

（過三天，那千嬌百媚的崔鶯鶯就要與我共枕了。他媽的，咱一定吻她的乳房，吻得她笑聲格格。這相國的女兒不必搽香粉，滑膩的胴體本身就是一種秘密。沒有人見過她的胴體，祇有她自己。他媽的，這就是咱孫飛虎的福氣了！咱孫飛虎什麼樣的女人沒玩過，白的，黑的，胖的，瘦的，高的，短的，老的，小的，美若天仙的，醜若妖怪的……總之，什麼樣的女人，咱孫飛虎全玩過了。可是……可是……可是這個崔相國的女兒，這十九歲的閨閣千金，應該算是異味了，不能不教她知道咱孫飛虎的厲害！）

酒有荒誕的味道，野心者將空想摺成三角形。思想在一個奇異的境界裏捉迷藏，夢未破。

荒謬的今夜。大胆正在孕育大胆。
崔鶯鶯用手撫摸自己的胴體，愛上了自己。

說她愛張珙，未必正確。她是因爲自己才向張珙挑戰的。
（他是一個讀書人，她想。讀書人在床上的

瘋狂必使孔子流淚。）
（孫飛虎是一個粗人，她想。粗人的動作可

以想像得到。）
（所以，她想，爲了滿足好奇，應該祈禱白馬將軍的早日來臨。）

女孩子第一次患了憐己狂，感情在發炎，窗外傳來簷鈴叮叮，還當是越牆而來的足音。明日有陽光乎？且聽下回分解。

沒有距離。沒有空間。兩個夢，携手舞向空間。夢的內容永遠是那麼荒唐，尋夢者在夢中做了另外一個夢。

前邊是一條幻想的道路。
希望是一枝藍色蠟燭，點燃後，有翼的光芒四處亂飛。

虛怯的眼睛在夢中捕捉古代的詩句，走錯方向傾覆了愛情之巢。愛情與憎恨是一對孿生子，吻爲熱情而存在。

有一艘小船在瀉滿月光的空間飛行，不是尋找嫦娥；却急於與人臉鳥身的海神聊天。那久處月宮的嫦娥，美麗與嘆息皆成浪費。

第五卷

法本長老問：「白馬將軍作笑時，眼睛有無寶石的光芒？」

惠明和尚用驕矜挑來一担興奮，說：「蒲關的美酒當爲戰士而釀。」

法本長老說：「彩色的誇張難及純白。」
惠明眼睛瞪得大。

「快備酒菜犒三軍！」
軍旗飄舞於大風的濶濶中，蹄聲得得。蒲關有星無月，河中無月有星。

一砍有鮮血用紅色嘲笑泥土，思想突呈龜裂。於是歷史在千萬年之後，仍不腐爛。
那是白馬將軍的習慣，凡卸甲投戈者皆獲驚

兔之逃竄。

寺門爲將軍而開，長老率衆僧相迎，笑容比火焰更熱，接受現實如接受夢境。一切都是荒謬的，一切又極合理。孫飛虎用鮮血淋熄熊熊慾火，却驚詫於黃泉路上的擁擠。

寺內有陽性的喜悅，寺外有陰性的悲哀。一個新的驕傲誕生了。

勝利者的脚步使院徑感到光榮，書生遂產生戰士的大勇。

「來遲了，來遲了，當借夫人三杯酒，洗淨我的罪，」白馬將軍說，「好極了，好極了，當借夫人三杯酒，祝有情人早成眷屬。」

四種笑。

四種感情在酒杯中尋找寓所。

將軍上了馬，一聲「再見」，揚起塵土使張珙咳喘不已。

大廳包裹爲裝的喜悅，酒液常常嘲笑書生的易於受窘。當書生尋找諾言的真實時，竟聽到一串黑色的笑聲。

菩薩的答覆總是形而上學的：

「既有鑰匙可以啓開心扉，又何必在鏡中嗅探花香？」

時間的脚步在一條線上踩過，暢開的紙窗，將引導徬徨者窺伺人生的背面。

老夫人的情感有如深山中的茅屋，除了風與雨，只有失羣的小麻雀，站在木窗邊，轉動受驚的眼睛。

狐的流盼。

阿諛堆積如一盤糖菓。

老夫人專喜更換臉譜，舍利珠亦難窺狡猾的心思，將諾言匿藏在衣袖裏，代之以塗色的阿諛。

「不能認真，」她說。「我是一個喜歡開玩

笑的老嫗。」

喜悅受傷了。夜風侵畧寧靜。太多的眼。太多的失望。太多的憎恨。齒與齒之間的困惑，笙歌正在覓尋耳朶。張珙是一個愚蠢的智者。

「第一杯，」老夫人說，「替先生壓驚。」

「第二杯，」老夫人說，「謝先生請兵之恩。」

「第三杯……」老夫人回頭望鶯鶯，「我兒過來，上前拜見你哥哥！」

女兒家的固執，阻不住熱淚的湧出。張珙呆若木鷄，看到燭火在風中掙扎。

笙歌仍在尋找耳朶，金帳上的鴛鴦遽爾各奔東西。

「我兒不必害臊，快與哥哥把盞，」老夫人說。「紅娘，斟一杯熱酒來！」

黑暗在黑暗中舞蹈，鶯鶯再也找不到自己。紅娘斜目劈刺虛僞，失望的書生渴望擊起大刀。

同樣的寺院。同樣的人物。同樣的氣氛，同樣的夜晚。同樣的風與古梅。

但是「明天」一若「昨天」，也會死亡。

紅娘扶張珙回房，說他是個貪酒人。張珙熱淚兩行，解下腰帶掛探上。

「張先生這又何苦？我紅娘自有辦法。」

聲音從沉寂中颯生，希望在黑暗中舞蹈。合上眼皮時，遂見到最真實的真實。

第六卷

月闌朦朧，和尚用手背掩蓋嘴巴，頻頻打呵欠。是一朵貪婪的陰雲，久久掩去喜悅，使他感到寒冷。心已迷失路途，悵悵太濃，何日可化成一棵榕樹，讓亂飛的雀子們有個歇腳的地方。

「琴呀，」張君瑞說，「請你將我的眼淚送過牆去。」

「彈吧，寂寞的人，大胆彈吧，」琴說，「我將爲你畫一幅灰色的圖畫。」

「不要顫慄，聲音會誤入歧途，」張君瑞說。

「潦到的書生，你有太多的顧慮，因此不再記得初春的狂妄，」琴說。

「琴呀，給我力量！」

「胆小的獵者，快快拿出不愛穿彩衣的勇氣。」

叮——冬——叮冬。
舞蹈爲絃線而抖動故事。

月亮的手指，正在撥弄閃爍的池水。音訊來了！音訊來了！崔鶯鶯仍在迷蒙中與自己搏鬥。琴聲如鑰匙般啓開心扉，「不得于飛兮，使我淪亡！」……即誘出禁閉十九年的秘密。少女心與少婦意，第三個願望撲撲飛向遠天，淚落時，唯琴絃穿牆而過。

伸手捉住琴音，欲窺自己的慾念。愛情也會變戲法，黑色中擷取純白時，純白即黑。

「這是一種習見的月色，」鶯鶯說，「爲什麼在月中啼哭？」

「小姐，」紅娘說，「這不是哭聲，這是踰牆而來的琴音。」

「誰在製造眼淚？」

「你的心。」

香烟嫋嫋。無極之幻想騎月光昇空，星星皆不敢雲眼。有白色的種子落在心田上，春夜見不到善舞的驟雨。憂鬱是一個沉淵，凡是跌落在裏邊的，連嘆息都沒有。

「紅娘，拿隻信封來。」

「寫封信給張先生？」

「將那第三個願望送給他。」

此時，夜風已將古梅的手臂吹彎。脚步在墨綠色的影上踩過，多情的少女，失望於獵者的胆怯。

（讀書人未必是個聰明，孔夫子的母親也有一對忙碌的手——紅娘想。）

雄鷄又將貪睡的太陽喚醒。

一個寂寞的幻象越窗而出，簾前的鸚鵡立即大聲咒罵。「沒有禮貌的東西，」牠說，「究竟偷了什麼出去？」

隔夜的琴音仍在徘徊，有雄性的意象，一若太陽的真實。

鏡子最誠實，坦白告訴鴛鴦：「你的臉色很難看！」

鴛鴦第一次對自己有了憐憫，連忙將絲巾覆蓋鏡面。鏡子裏的「我」有一對餓獅的眼睛，瞳子開始萬花筒式的幻變。這完全不能解釋，但心事似野貓在日午所做的甜夢。

「紅娘，到書院去走一趟，」她說。

「我不去！」鸚鵡說。

鴛鴦驚詫於紅娘的直率，紅娘的笑容裏含有七分頑皮與三分痴狂。

「快到書院去走一趟，」鴛鴦說。

「老夫人知道了，難免又是一頓鞭撻！」

「你敢違抗我的意思，先揪你三鞭！」

「小姐啊，你連我的聲音也聽不出來了，剛才說話的是鸚鵡，不是我。」

「如果不是你，就不該繼續浪費時間。」

紅娘踩着簫鈴的旋律，心跳似一羣覓食的麻雀，一切都是喜劇的素材，兩個主角却流了太多的淚水。紅娘只是一條線，有意將兩個慾念揉成一團。

「多麼可笑啊！」她想，「那昨日的少女，今天忽然變成老嫗！」

「多麼可笑啊！」她想，「那昨夜還用琴絃

彈出那麼豐富情感的年輕人，今天連扇子也搖不動。」

一睨直刺痴人之心，紅娘吃吃作笑，陽光有小賊的大胆，舉步跨過窗櫺。

補天者用黃泥製造男與女，不必天梯，有情入皆在天堂舞蹈。若問：誰有信心？祇有久久蘊藏於心底的秘密，最怕暴露。

當感情脫去外衣時：痴心的男人立刻看到赤裸的胖。提筆畫情，第一句便是「相思恨轉添。」

「嘻嘻！」

紅娘記起了自己的胸脯，渴望有一隻粗暴的手。那張生一定咬破了昨夜的夢，今朝才會寫下那麼多的震顫的字。

每一個字有一個靈魂，醜了太濃的墨，羊毫也寫不出靈魂的面貌。

等待。等待。二月的風到遠方去觀看究竟，也會因疲憊而歸來的吧？

脚步疾如雨點，從第七章走到第八章。「死了頭，這又算得什麼？我們是兄妹，做妹妹的人難道不能問候哥哥的病？」然後是頑皮的微笑。

鴛鴦掩不住紅色的呈現，開始倒栽自己的靈魂。簾外的鸚鵡最坦白，說那少女的心，如同鞦韆般搖擺不定。「拿筆墨來！」遂有詩句發散古老的芬芳，纖細得很，負着那笨重的感情，不覺吃力。「送去吧，這裏有一把鑰匙。」

紅娘木然。

火焰最易傳染，隔牆猶能捕捉熱量。風來時，宗教氣息突呈稀薄。簫鈴叮叮，大殿上的如來佛依舊雙目定睛。當寂寞與希望競賽時，小飛虫穿門而入，看年輕人怎樣喜怎樣哀怎樣憂怎樣樂。

愛情如油紙上的水滴，靜止的晶瑩將因一動

而消散。凡是墜入情網的，愛情是神。

第一變成最後。二月之徬徨。淚水因喜悅而

流。然後書生訕笑紅娘的愚昧。「她約我到花園裏去相會！」「你在做夢。」「紅娘啊，你年紀

輕，不懂這一類的詩句。」「我不會猜詩謎。」「這不是詩謎，這是請柬。」張先生，你身體不

舒服，我去請法本長老來。你要知道，法本除了誦經唸佛外，還會把脈開方。」「我沒有病。」

「那末，你一定在做夢。」「我沒有做夢。」「你有太多的夢嗎？」「紅娘啊！我是這個世界上最快樂的男人！」「你是這個世界最痴狂的男人。」

「紅娘啊！你們小姐約我月下見面！」「你在做夢。」「紅娘啊，你們小姐要我跳過粉牆。」

「傻瓜，跳過粉牆去做什麼？」「紅娘啊，你年紀輕，不懂得這些事情。」「你很傻。」「是的，是的，紅娘，我願意做一個大傻瓜！」「你病了！」

「紅娘啊，這粉牆並不高，祇需踏上那株楊柳樹，就可以跳過。」「張先生，我想，我應該將法本長老請來才對。」「不，不，我的紅娘，請你千萬不要喧嚷開去，給老夫人知道了，我沒有命，你也活不下去。」

「既然這樣害怕，何必不去京城趕考，却在這裏偷偷摸摸？」「紅娘啊，你年紀輕，不懂得這些事情。今天晚上，我將是這個世界最快樂的人。」

「你不能再起牀！」「紅娘，我已經沒有病了。」「哇，你瘋了不成？」

「不，我很理智，我一點也不瘋。今天晚上，我將是這個世界最快樂的人！」

「我走了。」

「等一等，麻煩你替我帶封信去。」

良知之舌淺嚙龍井之三角，素患貧血症的感

情，霍然而愈。

第七卷

兩個空間合而為一，粉牆阻止不了熱情的衝刺。月因有情的年輕人而圓，古梅已入睡。脚步

輾踏雜草時，聲音雖微細，却是反常的。大胆與
大膽的結合，燒香者的心，一若鹿撞。

「誰？」

「是我。」

「你是誰？」

「我是一個寂寞的男人。」

透過慵懶的烟霧，是一對會說話的眼睛。風
甚微，烟霧游舞在欸欸的微風中，找不到方向。

夜漸深，透過慵懶的烟霧，於是見到一對會說話
的眼睛。

烟霧套不住喜悅，輕輕欸欸，無非想捕捉一
個含羞的答覆。

「你是一個讀書人？」

「是的，小姐，我是一個寂寞的讀書人。」

「走來做什麼？」

「想給你一個證明。」

「證明什麼？」

「我有一顆月亮般純白的心。」

眼淚一若荷葉上的露水，沿頰而去尋找憂鬱
的匿藏處。心緒混亂到了極點，9不是6，6也

不是9，所有的言語皆失去理性。有一座感情的
橋，在月光底下邊斷。那滿載愛情的船隻，
在水面打圈，找不到東南西北。

「這是禁園，豈可隨便亂闖？」她說。

「但是……」

「我們是兄妹，必須保持一定的距離。」

「但是那首詩……待月西廂下，迎風戶半開

……？」

「你曲解了我的詩素。」

錯愕。驚奇。希望被冷水淋濕了，從樊籠裏
出來的，復歸樊籠。月亮圓得很，看起來，像一
個「？」。這不過是一齣廉價的悲劇，感情如春
朝濃霧，想把握，無從把握。一切都隔了一層紗
，連年輕人的心也是。細細咀嚼生命的多方與復

雜，所覺悟也不清楚。那崔鶯鶯是一個謎，像四
月的天氣。深夜的勇士銳氣盡挫，因此頗為哀矜

。這是離奇的教育，是書卷沒有的內容。於是，
大胆急於表現，鹵莽在驚惶中萌芽。

「紅娘！你躲在什麼地方？快來喇！」

月仍圓，園子裏一片沉寂，僅慵懶的烟霧在
欸欸的微風中游舞。

像舞台上的丑角，出台前聽到噩耗，出台後
，仍不能不皺緊塗着白粉的鼻樑，咧着嘴。噙淚
而笑。

（這個女人的感情，是站在鞦韆架上的頑皮
，張君瑞想。那首詩，明明要我跳過粉牆來與她相
會，現在又後悔了！多麼不容易捉摸的感情？）

（他有一對會說話的眼睛，崔鶯鶯想。他是
一個有胆量的書生。在月光底下，臉色顯得更加
白嫩，他身上的皮膚一定也很白嫩，可能比我身
上的皮膚更白更嫩。如果……：：：：：！這種念頭是不
能轉的，即使沒有人知道也是有罪的。）

「紅娘！你究竟躲在什麼地方？為什麼不過
來喇！」

（怕什麼？張君瑞想。你表面上裝得這樣正
經，實際還不是想跟我……：：：：：。老實說，第一次見
到你，就辨出你眼睛裏的春意。那時候，你若不
回過頭來看我，我早就上京應試去了。現在，忽
然正經起來，算是什麼意思？）

「紅娘喇！紅娘！死了頭，一定在假山背後
睡着了！」

（真是一位白面書生，崔鶯鶯想。阿媽也太
勢利了！人家張先生請了白馬將軍來，替我解了
圍；不但大恩不報，反而將婚姻賴掉，於情於理
，實在講不過去。這位張先生雖然還沒有取得功
名，學問倒是很好的，別的不說，單是那首五言
詩，已可証明他是一個有才華的人了。阿媽真糊
塗，這樣的男人不讓我嫁，難道要我嫁給孫飛虎

之類不成？）

「紅娘！死了頭！」

（叫什麼？張君瑞想。既然要叫，何必差紅
娘送那首詩來？小姐，你腦子裏轉的念頭，我很
清楚。請你不要假正經，讓我……：：：：）

「張先生！張先生！請你千萬不要這樣！教
別人見到了，我怎樣活下去？張先生……：：：：：你救活
了我們全家人的性命，我很感激你，但是，你是
我的哥哥，我是你的妹妹，我們不能……：：：：張先生
，張先生，請你千萬不要這樣……：：：：紅娘！紅娘
！死了頭，你究竟走到什麼地方去了？……：：：張先
生，你要是再動手動腳，我只好喊救命……：：：紅
娘！紅娘！」

紅娘來了。紅娘格格作笑。紅娘睜大眼睛觀
看兩個受驚的人。紅娘發現鶯鶯有一撮頭髮散在
額前，紅娘問：

「有什麼事嗎？」

「快請夫人來！」

「為什麼？」

「有一個——」

「什麼？」

「一個賊！」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他偷了什麼東西？」

風在嘆息。最初的想法遠爾變成叛徒，將慾火謀殺後，淚落牆簷。那貓的馴順絕對不同於蛇的狡獪，但事情竟會開出如此異樣的花朵。思想跌落陷阱；情感迷失路途。

咀嚼憂鬱的薄片，却不知是酸抑苦。當牆壁的颜色變更時，形狀也不同。一切都不能解釋，以純粹的理性。

抓一把潮濕的憤怒。

將潮濕的憤怒掛在古琴上，琴說：「你是個優秀的喜劇演員。」

情感迷失路途，且坐下輕彈一曲，絃線被淚水浸濕了，彈出來的聲音也是沙啞的。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她是一個善變的女人，他想。但是她不會跟她的母親一樣的。剛才的種種，足証她連自己的感情也把握不住。她不會不愛我；然而她不敢。她有勇氣挑逗；却没有勇氣接受。她，就是這樣的一個女人。）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他是多麼有勇氣的男子，她想。如果我不那麼害怕，此刻已經獲得所有的快樂。但是現在，我不是一個快樂的女人——實在不是。我是非常憎恨那堵粉牆的。他有勇氣跳過來，我却沒有勇氣接受。我必須憎恨自己！）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她不像是一個硬心腸的女人，他想。但是她的心腸竟會這樣硬。我病得茶飯不思，爲了她，竟爬上那株柳樹，冒險跳過粉牆，她却將我當作一個賊！天哪，我張君瑞在窗下讀了十幾年書，功名未取，却在普救寺內做賊了！）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他的臉色很白，她想。但是那不是健康的

顏色。讀書人多數不健康；所以他的臉色才會如此蒼白。上次在大殿上見到他時，他的臉色還是紅通通的。也許月光將他臉上的紅色掩蓋了；也許他病了；也許孫飛虎圍寺時受了些驚嚇；也許……不會的，絕對不會的。他是一個讀書人，不會做這樣的事。……不過，很難講。這是自己不能控制的事情。他很痴，所以也有可能。他有勇氣跳過粉牆，當然會有勇氣糟蹋自己。愚蠢的讀書人。痴心的讀書人。熱情的讀書人。剛才，我也做得太過分了。我不應該用那種態度對付他的。

但是，我怕。我心裏邊有一股奇異的力量，不知道什麼，只是沒有勇氣接近他。唉！他一定給我嚇壞了！他會不會灰心？他會不會就此離開普救寺？他會不會上京趕考？他會不會跟別的女人結婚？他會不會病倒？他會不會……我後悔極了！我對不起他，也對不起自己。我是那樣胆怯；却那樣大胆！我既然不敢接近他，又何必寫那首詩給他？我恨透了，恨阿媽，更恨我自己！）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她爲什麼要這樣戲弄我，他想。那首詩，本身就是一種媒証！既然有胆量寫那首詩給我，爲什麼不敢接近我？我恨透了！恨崔鶯鶯，更恨我自己！）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君瑞呀！請你原諒我，她想。我是全心全意愛着你的，你早該知道了。阿媽是個勢利的婦人，教我怎敢做出那種事來？剛才我完全不是我自己。當我見到隔牆的楊柳梢在抖動時，我的心卜通卜通地直跳。後來，見你伏在牆簷上，心裏很就憂。你的動作滑稽極了，但是我祇有就憂。我知道你是一個讀書人，一定不會常常跳牆。我怕你跌落來，却不敢走去扶你。後來……當你走

到我面前時，我害怕極了。）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鶯鶯呀，你害得我好苦，他想。我這條命就要送在你手中了！你爲什麼出爾反爾？爲什麼將我當作玩具來戲弄？爲什麼送那首詩給我？爲什麼在紅娘面前指我是賊！鶯鶯呀！沒有你，我是活不下去的！你……你……你害得我好苦！難道你的心腸當真這樣硬？）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君瑞呀，不是我的心腸硬，她想。我無意將你作玩具，更無意將你當作賊。實在是阿媽太頑固。我也沒有勇氣反抗她，所以，才會弄成這個模樣。君瑞呀，我知道你愛我，而我也愛你，但是我們的事，就這麼算數了吧！你年紀輕，學問又好，應該趕快上京去應試才對，何必繼續留在這裏？……忘了我吧，痴心的人！）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不行！他想。我忘不了你！我這一輩子也忘不了你！鶯鶯呀，你已經將我的心竊去了，我不能沒有你！你若不嫁給我的話，我祇有死路一條！不過，我做了鬼，還是不會放過你的！）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我不會忘記你的，她想。君瑞呀，自從那天在大殿上見到你之後，我就將我的心交給你了我不是那種水性楊花的女人，但是阿媽如此固執，教我怎麼辦呢。）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你若真心愛我，就該到西廂來與我相會，他想。既然紅娘可以來，你爲什麼不可以？這件

事不是做不到的，除非你沒有決心！鴛鴦呀，請你不要再遲疑，否則，我就沒有命了！」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請你忘掉我吧，她想。）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我死也不會忘記你的，他想。）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她哭了。

牆是一把刀，將一個甜夢切成兩份憂鬱。
他也哭了。

第八卷

「張先生病了，」法聰對法本說。

「張先生病了，」法本對老夫人說。

「張先生病了，」老夫人對紅娘說。

「張先生病了，」紅娘對崔鶯鶯說。

「我有一個藥方，請你帶給張先生，吃了包管痊愈，」崔鶯鶯對紅娘說。

挑選過的語言，乃是一首有雲有雨的詩。靈藥似仙丹，張君瑞始發現自己仍在喜劇中串演丑角。辨不出甜與酸；苦與辣，那奇異的感覺像白紙一般，將它摺成四方，貼在心上。

聲音之角將探測光度之強弱，光是霧的征服者，心上濃霧瀰漫，已開始見到一絲光芒。

他看到了一齣悲劇，然後他看到了一齣喜劇——一齣根據自己的經驗並正在參加的喜劇。

自我的渴與饑。靈魂變成了時間的房客。
裝一袋月光。

哲學尋找人生的真諦時，小蝴蝶也難解人類

的憂悶。那是月光皎潔的深夜裏，繡花鞋在石徑上遺留濃香，風拂過，草叢間虫鳴唧唧。

「這是多麼難為情的事，」鶯鶯說。

「你在『藥方』上寫得清清楚楚的，」紅娘說。

「教人知道了，今後還能做人嗎？」

「除了我，誰會知道？」

「紅娘。」

「嗯。」

「我怕什麼？」

「我怕我自己。」

輕輕推開板門，野貓在屋簷探嗅異性的足跡。

繡花鞋突生處女之靦腆，趑趄着，又欲後退。

將痛苦囚禁在錦盒裏，在她的生命中，初次出現紅色的星星。

「你若不去，他就沒有命了，」紅娘說。

「我能這樣做？」

「你不能不這樣做。」

「爲什麼？」

「因爲你自己佈設了捕捉自己的陷阱。」

前面是一個未完成的夢，必須孕育，以愛情，以封建時代的大胆。以一個少女的秘密。

等待開花原是一種痛苦。

並非花朵不迷人，而是等待太難忍。

那是一個純詩的境界，一片藍，祇有綠豆那麼一點紅鑲在中間，非常突出。可寶貴的紅喙：

：今晚的溫存將是明日的憂慮。

年輕人第一次典質自己的感情，讓愛情與愛情的觸鬚在黑暗尋找喜悅。

於是形成了一幅純圓圈的圖畫。圓圈在上。

圓圈在下。圓圈在四次元空間跳舞。

藍色的圓圈。紅色的圓圈。橙色的圓圈。紫色的圓圈。白色的圓圈。黑色的圓圈。

圓圈不圓。

不圓的圓圈在圓圈中兜圈子。

一個哈哈認生於午夜，美麗的女人在貪婪的眼睛前展覽美麗。

閉目又欲捕捉靜穆，含淚的微笑具有某種靈感，凡不是悲哀的，皆屬喜悅。

最不能忍受雄鷄的喜管閉事，尋夢者在純詩的境界中征服饑渴。

「你若五月雨的多幻變，」他說。

「你有風暴之力，」她說。

「我以爲我死在一個烟霧瀰漫的島上。」

「現在呢？」

「烟霧消散於喜悅呈現時。」

「那是因爲春天來得太早。」

「早來的春天常是荒唐的製造者。」

「明天將有太多的憂慮。」

「但情意將在春之罅隙間偷窺一條線的延長。」

「沒有後悔？」

「錯誤的問題不會產生合理的答覆。」

「那末，你一定是個古琴的愛好者。」

醉了，一對年輕人飲下過量的感情酒。圓圈仍在四次元空間舞蹈，忽隱，忽現。這是沒有「過去」與沒有「未來」的時刻，一若忙碌的蝴蝶，在花叢中忘掉深沉的藍色。世界像一隻船，在宇宙的大海中航。一切都是「無」。一切都

是「有」。所有的存在皆不存在，唯浮現者尚有一瞬之力。那沒有火燄的溫暖最無恐懼，兩個世界遂合併爲一。菩薩在年輕人的夢中尋找真理，年輕人但求一吻後長醉不醒。現實未必值得留連，唯遠行人的足印可以預支信任。愛情是一個可靠的舵手，它將帶領尋夢者前往童話裏的王國。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秘密呈現在眉梢，只爲晝夜的對調。那個在白晝貪睡的女人，晚上總愛尋覓流星之一瞬。

野貓不再徘徊在廚房門前。

第一隻穿窗而入的蝴蝶，最先看到神的安排。

兩性為紅娘的想像而揉合，內心遂有烈火的舞蹈。紅娘並不知道又代表什麼；她祇有好奇。

「鶯鶯，鶯鶯，你是神，」張君瑞說。

「鶯鶯，鶯鶯，你用滑膩的胴體孕育我的痴狂，」張君瑞說。

「鶯鶯，鶯鶯，你使死去的時間復活了，」張君瑞說。

夜風緊壓紙窗，有竹的手指在紙上繪畫。愛情如陳酒，揭開泥封時，香氣四溢。

呆站門邊的紅娘第一次產生醉的感覺，以為蝴蝶誘開了花朵。野貓的驚躍是如此的突然，使

明亮的月光在極度的固執中也出現羞慚的暈影。

「快扶我回房，」鶯鶯聲似蚊叫。

繡紅鞋突生脫兔之疾，圓徑上，有羞怯迅速

滾過。

「爲什麼這樣慌張？」紅娘問。

「太陽已醒。」

「太陽不會洩漏你的秘密。」

「那簾前的鸚鵡有一條長長的舌頭。」

「是的，那簾前的鸚鵡有一條長長的舌頭，」

「歡郎對老夫人說。」

「鸚鵡告訴我，姐姐每夜都去西廂狂歡以荒唐。」

「西廂不是住着一個男人？」老夫人問。

「一個年輕的男人。」

憤怒有驟雨的暴戾，鞭子握在手中。當紅娘

無法掩飾已逝的千萬雲那時，每一鞭，一個呼號。

「我願意見到花朵的開放，」她說，「但是

破壞的責任在你。」

「死了頭，你太大胆！」

鞭影的游舞，便春天也不敢漏臉。淚是透明的。血液在血管中開始作短途競賽。

「講實話，小姐與那個男人……，」老夫人羞於破壞猥褻的完整。

「你自己應該負全責！」紅娘說。

「死了頭，非揪死你不可！」

「你是一隻野獸，因饑餓而吃下自己的諾言！」紅娘說。

反抗的茁長，必須灌溉以勇敢。勇敢是憤怒的兒子；而紅娘是一個憤怒的人。紅娘正在咀嚼

一種倔強的精神，企圖在皮鞭的呼呼聲中尋求真理。

這是一定要發生的。

那從小學會了忍耐的女人，偶而也能夢見火山的爆發。

酒些粉，擦亮夢的邊緣。

但是現實也有光澤。

相國門楣裏的道德觀教育了兩個叛徒，甚至千手之神也不能平靜感情的波瀾。千金小姐做了一樁並不荒唐而被人視作荒唐的事，不值得驚訝，木頭變成小船。而已。

如果聲音也有顏色，鞭聲是紅的。

如果靈魂是一滴水，肉體將是的大海的一個泡沫。

如果遠方的笛聲能夠與蟲鳴合拍，月中的嫦娥也不會翩翩起舞了。

如果眼淚可以抵擋鞭撻，老夫人非病不可。

如果西廂沒有紅娘，這故事就不能在千百年後仍吐芬芳。如果紅娘不反抗皮鞭，愛情必將失去應有的光澤。

如果愛情必須受到喝彩，崔鶯鶯是有點功勞的。

如果崔鶯鶯的感情也需要催生婆，紅娘已盡最大的努力。

歌聲自遠而近，原來是千百年後的勇敢歌手。

這天晚上，老主人也做了一個荒唐的夢：一個十七八歲的小伙子，藉月光認辨方向，不知是故意的錯誤，或想獵取好奇，竟走入她的臥房。這是必須驚詫的事，在夢中，她有了前之未有的喜悅。然後，她夢見自己的衣服給小伙子脫去，並不感到羞慚，因為相國在世時也常常這種動作。

然後床變成池塘，出現了鴛鴦的纏綿。時光突然倒流，老夫人笑聲格格。「你待我太好了，不知道應該怎樣補報你？」她說。於是小伙子作了許多預言，說是將來的人類可以有電燈，有飛船，有走路的機器，有老年的婦人出錢向年輕男人購買愛情。……老夫人不能容納太多的喜悅，遂產生長途跋涉之疲。情感癱瘓，醒來始知黃金的無用。她欲購買愛情，却無由致送亮幌幌的黃金。

這是很悲哀的事情，老夫人祇希望生存在千百年後的那個荒唐時代。

老夫人在回憶中尋找自己，看到了那個額角還沒有皺紋的女人。

回憶非鏡，一切倒也清晰。

沒有皺紋的女人是她；但是已經不是她了。

老夫人是一隻破碎的花瓶，流盡時間的溶液時，花朵因缺乏水份而凋謝。

黃金時代的希冀，與晚年的失望，不會有什麼分別。老夫人是十分悲哀的，第一次越過夢之國境，胆子並不大，見到一些光輝燦爛的東西，心如覓食的麻雀。

所有的「明天」都會變成「昨天」。夢之國土上，「明天」是不存在的。老夫人看到了一朵花，鮮艷得很。問別人，才知道它的名字：「今天的快樂」。

（「今天」是快樂的質素，老夫人在夢中想

。「今天的快樂」是原素中的原素。如果我勝利了，我額角上的皺紋必定消失。我知道：夢國的

土壤中種着憂鬱，而憂鬱是快樂的種子。

繼續在夢中的道路上行走，感情是一條跛腿。青春並非稀有品，老年人的動作也極輕佻。山是不存在的。河是不存在的，房屋是不存在的。石橋是不存在的。雲是不存在的。雨是不存在的，太陽是不存在的。月亮是不存在的。在夢之國土上，只有一顆心。

唯其如此。

她見到了山。她見到了河。她見到了房屋。她見到了石橋。她見到了雲。她見到了雨。她見到了太陽。她見到了月亮。……

她見到了自己。

她見到了了一個年輕的男人。

她見到了自己與那個年輕的男人睡在一起。而那個年輕人竟是張君瑞。

覺醒來自荒唐。沒有翼。唯陽光是最公正的裁判者。兩頰緋紅，不敢讓簷上麻雀偷窺久藏的真實。

「你是有罪的，」麻雀說。

「我一直保持着清白，」她說。

「你有兩棲的感情，你有罪，」麻雀說。

「我沒有罪！」

「你應該跪在菩薩面前坦白說出你所夢見的一切。」

悔意，似鍋裏的熱水，放在爐火上。

第十卷

寧靜閉着眼睛，哆嗦於陽光的搖籃中。風聲颯颯，落葉在地上旋轉，這是一個陽光很好的下午，耳語有蜂行之噪噪。

跟在紅娘背後，紅娘的脚步似雨點落在荷葉上。風拂過，他的心在燃燒。

跨過高高的門檻，老夫人有一對正經的眼。

昨天晚上，老夫人曾在夢中打開荒唐的出口，情感有固體的外形。此刻，不能讓紅色浸透兩頰，眼睛依舊十分正經。

「你辱沒了相國門第！」她說。

「是的，」張君瑞說，「我辱沒了相國的門第。」

「你糟蹋了我的女兒！」

「是的，」張君瑞說，「我糟蹋了你的女兒。」

「我必須將你送去官府究辦！」

「是的，」張君瑞說，「你必須將我送去官府究辦。」

「你不應該病倒！」

「是的，」張君瑞說，「我不應該病倒。」

「你不應該設下陷阱，讓我的女兒跌下去！」

「是的，」張君瑞說，「我不應該設下陷阱，讓我的女兒跌下去。」

「你是一個讀書人，就該上京應試去！」

「是的，」張君瑞說，「我應該上京應試。」

「我家不招白衣女婿，你知道嗎？」

「是的，」張君瑞說，「崔家三代不招白衣女婿，我知道。」

「快去收拾行裝！」

「是的，」張君瑞說，「我應該收拾行裝。」

燈以旁觀者的態度欣賞筵席之豐盛，手裏有一對羞怯的筷子，挾一塊魚肉在嘴裏，竟嚼到蘋菓之甜甜。崔鶯鶯羞低着頭，諦聽自己的心誦。

面是滿桌的引誘；但老夫人的視線却如黏液般，貼在張生的嘴角上。有一件早已發霉了的往事，

唯回憶與想像始可把握。兩個女人，兩顆心。

在喝酒之前，小心的視線似露水潤濕初放的蓮瓣。三杯下肚，視線有一排餓虎的牙齒。燈笑了，發出嘶嘶的聲音。燈花四濺，連張君瑞也不知道自己被老夫人的眼睛蹂躪過幾次。

（這個讀書人一定有個滑膩的身體，她想我的女兒有福了！）

依然有酒。

以及依然有笑。

燈下有視線的三角。老夫人用眼睛搜索痴狂。張君瑞欣賞美麗以筆直之凝視，崔鶯鶯尚未認識自己。

記得：昨夜有一場過分熱鬧的夢，熱鬧得有如七彩的舞蹈以蕪之混亂，使她忘記了悲哀。但是，「你上京後，歲月必將為寂寞噬去。」

——她沒有勇氣在酒筵上將話說出。

對於老夫人，那是水裏的月亮。

對於崔鶯鶯，寒冷是噩夢的原料。

對於張君瑞，噤默是一隻古代的巨獸，噬掉所有的開始，却不願呈現終結。

為什麼不能有大樹的堅定，一淚下墜，酒面遂出現老嫗之狂笑。

「這是不必要的，」老夫人說。

「我並不感到悲哀，」鶯鶯說。

「為什麼流淚？」老夫人問。

「那是喜悅的複製物，」崔鶯鶯答。

「不，」張夫人說，「那祇是喜悅的贗品。」

「不，」張君瑞說，那是滿溢的現象，屬於喜悅；也屬於悲哀。」

將畫家的白色填滿她的心，她的心仍是一個深淵。這個不想做官的年輕人，亦將騎馬而去，讓田野與山莊都變成他的佈景，前邊的一棵榕樹，由小而大；後邊的一棵榕樹，由大變小。

這是很好的，即將騎馬而去的年輕人必替陳

舊的故事尋找一個快樂的結尾，好讓聽故事的人在回家的道路上有說有笑。於是老夫人爲他舉杯以預祝，慾望始獲革命性的發展。

張君瑞用沉默詢問；

崔鶯鶯答覆以沉默。

紅娘瞭然於對白的內容，一朵淺淺的笑，淺若燕子點水。

不必耽憂，秋日之蘋蓂將爲採莫者而透紅。

一方室，門窗皆緊閉，先將春天細細起來，等待衣錦榮歸的驕傲，再度嗅到春之氣息。

「喝下這杯酒，」老夫人說，「今晚我將與菩薩作一次懇切的談話，願神賜君瑞一斤智慧；同時賜鶯鶯百丈耐心。」

夜是一張黑紙，星星變成翻陰文的詩句。

她的眼睛告訴他，她是愛他的。

他的眼睛有一種奇異的光芒，閃閃的，有如正在跳躍中的燭光。

神志被酒液浸透了，腦子很空洞，一切皆失去準繩，連說話的聲音也失去抑揚頓挫。

思想脫去衣服，在一個光圈中展覽自己。那不是現實，僅幻想圖再度呈現於迷濛。

誰洒了幾滴雨在心中，離別者忙將感情之牽撐開。酒與哲學同時失去一攫之力，唯牙齒尚能欣賞愁情以咀嚼。遠方的風景有太多的風與太多的塵，沒有伴侶時，連湖水也帶鹹味。

然後是第十一杯酒。

彩色不能滿足書生的慾望，在模糊的空間中冒充箭雨。藍的佔過優勢，然後黑色奔騰似萬馬。

「不必難過，當你衣錦榮歸時，你們就可以拜堂成親了。……」

——這是他最後聽到的話語。

他做了一個夢。

夢見自己變成一塊手帕，被崔鶯鶯的手握着，接受纖纖玉指的撫弄。當她坐在一樞風景之前，手絹包裹着的憂鬱被淚水浸濕了。

這是很有趣的經驗，做一塊手絹。

崔鶯鶯是個美人，唯手絹可嗅到她的汗臭。

更荒唐的是：這個長期禁閉在閨房中的千金小姐，竟讓手絹觸摸了她的身體的每一部分，包括羞恥與污穢。

於是張君瑞做了一個夢，夢見自己變成一塊手絹。

她也做了一個夢。

夢見自己變成一個小偷，蹣跚走進張君瑞的心房。那是一個奇異的天地，雖狹小，却展出了現實世界所缺少的一切。秘密坐在船上，探險者迷失路途。這裏有春天的花；也有憂鬱的音符。這裏有萬花筒的幻變，每一轉，一個離奇的構圖。

這是很有趣的經驗，做一個小偷。

張君瑞是個讀書人，唯小賊可以窺伺他的秘密。更荒唐的是：這書生的心之王國竟會如此繁複，如此多變，如此多彩，如此離奇。

於是崔鶯鶯做了一個夢，夢見自己變成一個小偷。

第十一卷

那匹馬，依舊拴在樹旁，頻頻發出馬嘯，比騎馬的人更不耐煩。

騎馬的人有一份可溶解的哀愁，無法用喜悅來補償，笑得勉強。

「記住，過橋一定要下馬，」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中午。陽光似洪水，大地遂成金色的海洋。那樹梢的白雲，雖非悲劇的欣賞者，亦將飄去遙

遠的地方，向高山敘述纏綿的故事。陽光是明鏡，一切的秘密與羞慚與悲哀，皆無所逃遁。

「記住，坐竹筏過渡時，千萬不要爭先，」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陽光是判官的手指，點穿人間所有的偽善。大風忽生擁抱之慾，長堤上的柳樹都有震顫的手臂。

抬頭時，淚眼模糊。

「記住，天冷寧可多加一件衣服。」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憂鬱不會因陽光的照射而投下影子。憂鬱晒不乾。陽光有暴君之心情，雲少的日子，也不能使憂鬱屈服。此時也，雀躁如兩個對罵的潑婦。路旁有一塊發瘋的石頭，晌午的陽光，作第九次的懺悔。

晴穹是大自然的天花板。

「記住，錢財必須要藏，不可露眼，」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哀愁是一隻饑餓的野獸，吃掉了無手的智慧。讀書人應該流淚的，爲了新的創傷的形成。但是，他噙了眼淚，當他想起昨夜的月光。

「記住，山野多黑店，投宿要小心，」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這不是裂痕，只是情緒受了傷。那拴在樹旁的馬匹急於表現，刺耳的嘯聲，似在催促張生快走。

「記住，登了金榜之後，速差琴僮寄信來。」鶯鶯說。

「我記住了，」君瑞說。

君瑞解開馬索，陽光已偏西。臨別的時間有

箭之神迅，再不上馬，黑夜即將噬去白晝。君瑞說：

「送君千里，終須一別，鶯鶯，你請回去吧。」

縱身躍上馬背。

當他騎馬而去時，鶯鶯覺得自己是個陌生了。

張生遠去了。

樹的行列正在齊步撤退。道路似布匹，逐漸向後抽去。風景一幅繼一幅調換……

蹄聲得得中，一聲一滴淚。

張生的遠去，一若夜幕綁架白晝，無情中含強蠻，留下無限的悵惜。日子將更長，負擔必更重，剛從夢中驚醒的少女，只好在回憶中尋覓快樂的一瞬。

太陽被遠山噓沒，一縷淡烟，以頑童的心情在穹間捕捉寂寥。人遠了。蹄聲遠了。唯掛在馬匹頭上的鈴聲猶在耳畔舞蹈。

夕陽的手指有漆匠之敏捷，一層紅，一層灰，然後黑色佔領了一切。

「小姐，我們該回去了，」紅娘說。

「等張先生拐了彎，就回去。」

「張先生早已越過山頭。」

「別胡說，那邊那間小石屋旁，不正是騎着馬匹的張先生？」

「不，那不是張先生，那是一堆稻草。」

「不會弄錯的，」鶯鶯說。「你聽，馬嘶聲依舊那麼嘹亮。」

「那不是馬嘶。」

「不是馬嘶，是什麼？」

「是風聲。」

（現在，他應該在旅店進食了，鶯鶯想。他是一個讀書人，在馬背上顛簸了一個時辰，會有胃口吃東西嗎？如果吃不下，可以飲一點紹

酒。酒不能澆愁，却可以驅寒。不錯，他應該喝一點酒的；但不能喝得太多。喝得太多，會醉。醉了，身上的銀兩可能被歹徒竊去。要是銀兩被竊，不餓死，也考不到功名。所以，他不能喝酒。一滴也不能喝。他必須保持頭腦的清醒，甚至上床安睡時……不，不對，一個人睡着了，怎能保持頭腦的清醒？他應該將銀兩綁在腰間……對！他必須將銀兩綁在腰間。啊！我這個人多沒有用，剛才在十里亭的時候，說了那麼多的廢話，為什麼不教他將銀兩綁在身上？……這是我自己不好，我不應送他那麼多的銀兩的！……不，沒有銀兩，怎能夠上京趕考？……不如派紅娘追去跟他講？……紅娘不會騎馬……君瑞，你現在究竟在什麼地方？……也許那是一間黑店，歹徒會不會趁黑夜將他殺死，然後做成肉包子牟利？……）

回憶睜開雙眼，正在偷窺自己心內的秘密。慨然於往事的如烟如霧如夢，只為那個讀書人騎馬而去了。這是愛情擱淺的時候，風也徬徨無主。

無處傾訴，點一枝香，讓嫵嫵的烟霧，將她的願望帶去高山的另一邊。

第一柱香與第二柱香之間，她說了一些祇有自己才能聽到的話語。

第三柱香，她沒有將話語說出來。

願望必須找個歇腳的所在，那密佈的愁雲，已預告風雨之欲至。

一切都呈現了畸形，夜色正貪婪地咀嚼寂寞。那一塊懇熱的田，缺乏小鳥的啾啾。

用手輕撫自己的嘴唇，這唇是張生吻過的。

將水桶投入情感之中，汲得一桶失望。思想似飛泉之濺濺，當惡夢為寂寞的少女製造驚奇時。

那是一個雜亂無章的夢。

蹄聲。蹄聲。無休止的蹄聲，有志氣的人，矧在英年。那是一排短牆，阻擋不了雌狗的躍入。黑店。黑店的老闆用人肉做包子。張君瑞變成了肉餡。張君瑞的學問變成肉餡。張君瑞的感情變成了肉餡。張君瑞就是肉餡。貧瘠的意義。遠山與荒村的結合。星星比較恬澹，老年人還求什麼榮華富貴？讀書的人上山去了。感情的渣滓。塵土迷住視線。絃線是蜘蛛的家。關閉的紙窗。一尺哀愁。天色出現悚然的表情。

……醒來，鸚鵡正在做學張生的口氣：

「我很高興。」

「畜生，不容你多嘴。」崔鶯鶯說。

鸚鵡生來就喜歡搬弄是非，說張生昨夜在逛妓院。崔鶯鶯問牠：

「你怎麼會知道？」

「這叫做感通。」

「胡言亂語！」

「不是胡言亂語。」鸚鵡說：「他在王團姐那裏看中了一個善歌的妓女。」

鶯鶯有口難辯，淚珠簌簌掉落，如荷葉上的露水。

「紅娘！紅娘！」

「什麼事，小姐？」

「拿一把刀來。」

「為什麼？」

「我要宰殺這隻多嘴的鸚鵡！」

（張君瑞上京之後，崔鶯鶯變了，紅娘想。崔鶯鶯變得如此不正常，居然清早起來就要宰殺那隻鸚鵡。我應該將這件事稟告老夫人？……不能這樣做。老夫人是個神經衰弱症患者，知道崔鶯鶯要宰殺鸚鵡的話，一定會請醫生來替她把脈了……但是，崔鶯鶯為什麼要殺死那隻鸚鵡？這樣做，必須有個理由。即使是一個瘋人，想殺死一隻鸚鵡，也不能沒有理由……張君瑞

去了之後，崔鶯鶯情緒不好，乃是必然的事情，但是，爲什麼要殺死一隻鸚鵡？這裏邊必須有個理由。」

「紅娘！紅娘！」

「你聾了？」

「沒有聾。」

「教你拿一把刀來，爲什麼不拿？」

「你當真要宰殺這隻鸚鵡？」

「是的。」

「爲什麼？」

「不必問理由，快替我拿一把刀來！」

（她瘋了，紅娘想。她一定瘋了，要不然，爲什麼無緣無故要殺死一隻鸚鵡？張君瑞走了，她的感情得不到發洩，就拿鸚鵡來出氣。這是不正常的想法。這是非常可怕的想法。我該怎麼辦？如果不去拿刀，她一定會生氣；如果依從她的意思將刀子拿來，她就會將那隻鸚鵡殺死。我該怎麼辦？不如走去稟告老夫人。）

老夫人像求伴的旅客，在臥房中用唸佛珠計算寂寥。歲月太慢，有蝸牛之遲鈍。風的呻吟，似已了解遲暮的定義。那是一個久久失落的夢，早已褪了色，但是老年人仍不願將一卷舊日的故事用火焚毀。

如果崔鶯鶯是一個在「希望」中生存的人，那末老夫人就是一個在回憶中生存的人了。

夢寐不能收拾萬斤愁。

幻覺也不是新寓言的原料。

於是流了淚水，當紙窗塗着太多的陽光，對着空無所有的「無」，回憶亦非特效藥。樹梢偶有鳥雀的啾啾；上了年紀的婦人，仍能在過分憂鬱的孤獨中，暗殺時間。

「老夫人，」紅娘說，「小姐要殺死那隻鸚鵡。」

「什麼？」

「小姐要殺死那隻鸚鵡！」

「這孩子一定發瘋了！」

「是的，自從張生走了之後，她就不正

常。」

第一個表情：？

第二個表情：！

第三個表情：。

老夫人猜不出女兒的心事是什麼形狀，但是事情必須有個解釋，遠夢的重荷決不會壓破希望，年輕人何必恐懼現實的失去紅色？

疑惑的徜徉，遂有鴿步之姿。不是憂慮。不是煩躁。不是憤怒，不是羞愧。不是憚。不是

「但是，」老夫人問，「你爲什麼要殺死這隻鸚鵡？」

「因爲牠多嘴，」鶯鶯說。

「紅娘，」老夫人說：「將鸚鵡拾去我的房

內。」

失眠的月亮忽發奇想，太陽也會走來與寂寞作戰嗎？夜風撫摸紙窗上的闕寂，野貓總愛偷聽夢中人的嘆息。

聲聲犬吠，似長刀劃破凝固的沉寂。午夜夢

迴，痴人只當狀元已騎馬而來。

睜眼仍有無限的悵悵，寂寥依然，但見半窗月色，不會發熱。猛然憶起若干年前的求婚者，如同一齣廉價的悲劇，出諸過分吝嗇的手筆，缺乏安排。

她很孤獨，因爲孤獨是遠行人留下的東西。夢破後，細細咀嚼愛情的複雜與多方，所覺悟也不甚清楚。

太多的悵悵換不到一絲安慰。
太多的回憶祇夠織成一聲嘆息。

愛情似霧，想把握，不能把握，只是視線模糊了，看不清那些原極清晰的事物。

夜風獵獵，似泣，似訴，似野貓在空中追逐。

（什麼時候可以回來？她想。看他做的詩，是可以也應該考中狀元的。祇要考中狀元，他就會穿着大紅的袍子，騎在白馬上，在開道的鑼聲中，接受閱觀者的欽羨。這是多麼威風的一件事，當他穿着大袍子歸來的時候。一切歡樂都必須付出代價，現在的寂寥，是用來購買未來的歡樂的。）

院中有鷄啼。

翻身下床，走去窗邊張望，月光仍皎潔。簷鈴丁了。抬頭觀望，舊巢邊又多了幾圈蛛網。

那隻醒得太早的雄鷄，一定也是一個失眠症患者。此時也，寺外又起犬吠。狀元不會在黑夜趕路，準是躡步的小偷又被荆棘絆倒了。

第十二卷

「小姐，小姐，喜訊到了！」

紅娘撲跌似老嫗，喜悅驚走病魔，久久臥床的崔鶯鶯一躍而起，語出始知慌張，連聲音的腳步也有「之」字形的曲折。

「什麼事？」

「琴僮來了，說是張先生連登及第，已經中了探花郎，現在暫居招賢館！」

「真有此事？」

「真的。」

「我不是在做夢？」

「你當然會夢見過的；不過，現在是事實。」

「琴僮在那裏？」

滿臉風塵掩飾不了疲憊，那笑容，毋需用酒液灌溉，仍極健康。家書有甚於萬金，灰色突呈紅潤。

「……上賴祖宗之蔭，下托賢妻之德，得中探花郎。目下暫居招賢館，候御筆親除……」
眞實的字與句，鼓起沉睡中的狂喜。一切皆越軌而行，憂鬱粉碎。

「琴懂，」她說，「到後邊吃飯去，好好睡一晚，明朝替我帶封信去。」

今晚是明晚的昨晚。

必須抓紧今晚，以及茁長於今天的喜悅。一枝筆，刻劃不了喜悅的形態。燈花爆濺，難道是命運之神的手指在撥弄燈油？先將憂鬱埋葬了，然後寫一首詩。辨不出失去的快樂是方；抑圓？來日的希望已獲得明確的認識。那是一朵花，含苞未放，但蝴蝶已在周圍飛舞。

「帶一件絨線衫給他，」鶯鶯說。

「爲甚麼？」紅娘問。

「這是我手織的，給他一些溫暖，」鶯鶯答。

「帶一對襪給他，」鶯鶯說。

「爲什麼？」紅娘問。

「教他穿上了，不好意思闖進妓院胡攪，」鶯鶯答。

鶯鶯答。

「帶一首詩給他。」

「爲什麼？」紅娘問。

「教他不要太驕傲！」鶯鶯答。

紅娘笑。鶯鶯也笑。

今晚是明晚的昨晚，必須抓紧今晚，以及茁長於今晚的喜悅。一首詩，突呈酒杯之滿瀉。

翌晨。琴懂揚鞭於晨曦，兩旁鷄啼頻頻，崔鶯鶯的眼睛突生渡船之駛。

事情原是有次序的。有個名叫鄭恒的年輕人，

在極度的憤恚中携來了滿身灰塵。

諾言早已破裂，憤怒是眼睛的胎兒。那失戀

的人，擊起幻想，用言語製造樓閣。

「張探花已在魏府拜堂成親，」他說。

「眞有其事？」老夫人問。
「魏尚書愛才，將女兒許配與他，招爲女婿。」

「這是不可能的。」

「有什麼特殊的理由嗎？」

「因爲張君瑞是個守信義的人。」

「張君瑞也是一個庸俗的男子，抵受不了榮華富貴以引誘。」

「不會有的事，不會有的事！」

法本長老疾步而至，說道：

「張君瑞除授河中府尹，衣錦榮歸，報馬接一連二湧至，隨時都可以抵達了！」

十里亭邊的四目接吻，淚水是愛情的珍珠。

「你走後，」鶯鶯說，「每一次新的夢境中，總會有你的書信從遙遠的地方來到，給我講述你的故事。」

君瑞說：「京城的歲月已被寂寞噬去，雖非太濃的傷感，哀愁常被酒液浸透。」

「寺內的歲月也無彩色，」鶯鶯說，「當窗外畫着連夜的風雨，是風雨使我落入過深的悲感。」

「噩夢已醒，這是乾燥而又年輕的歲月。」

於是羣眼齊觀鶯鶯之羞慚，河之彼岸有個名叫鄭恒的少年正在偷拭淚水。這是不完整的報應，

橋邊的孤松仍有其存在的意義。

這一邊，喜悅與喜悅在喜悅中舞蹈。所有的「？」俱已變成水泡之呈現。神仙們再也耐不住

天庭的單調，紛紛用眼睛捕捉人間的新鮮。

浮沉於晝與夜之間的希望，那做官的人終於忘却旅途勞頓。一景之倒影，垂釣者第一次露了

笑容。

「如果沒有別離的痛苦，」他說，「此刻的

快樂也難振翅高飛。」

叮——冬——叮冬。

故事爲絃線的抖動而舞蹈，最後的音符在另一端找到老家。

(全文完)

(上接七十六頁)

到李杏伏在小洪的身上哭泣，老左落寞地被冷置在牆角，她看到滿地都是鈔票，屋子裏的什物都七零八落着，這現象已把整個事情的經過詳細地告訴了她，這兩個不法之徒一定爲爭取這非分之財傷了和氣，她不知道這兩個人怎樣死的，但却相信他們都死於非命。谷晉覺得自己心裏很平靜，因爲這些後果都在她的意料之中，這不幸的故事，只爲她的人生信念做了一個註解：人生靠耕耘而收穫，靠收穫而生存。凡一切圖謀以劫掠而生存的，都要以生存來做賭注，而結果，常常會輸得精光！

谷晉靜悄悄地走到屋裏，老左斜臥牆角，那姿態很不舒服，她的心裏不覺泛起好大一陣不忍。驀地想起他們年青的時候，他們新婚，他們的前途也像其他年青人一樣，擺滿了幸福！是他，毫不顧惜地一腳腳將這些踐踏淨盡。

谷晉伏下身去，也讓老左躺舒服些，摩挲他半睜的眼睛，她低聲囑咐道：「去吧！還有什麼不平麼？你自己不學好！」她依然覺得自己的心裏很平靜，但是那淚水却像懸瀑一樣地奔馳而出。

日正當中。

太陽高踞天空，俯視着塵寰，看到這些，她一塊烏雲遮住了眼睛，悲愴地自語着：「太陽下，沒有什麼新鮮的事發生。但是，可憐的人！」

——全文完——



作家信箱

浪漫主義

不並

浪漫

· 張沅長 ·

乃是一個革命性的文藝運動，性質原極嚴肅，並不「浪漫」。拜崙和雪萊並不能代表浪漫時期的文藝界。浪漫運動的發起和代表人物原是華滋華斯 (William Wordsworth)，和他的兩個夥伴，柯爾立基 (Samuel Taylor Coleridge) 和塞然 (Robert Southey)。他們的出發點是對新古典主義 (New-Classicism) 的反抗和革命。他們的目標是去推翻十八世紀文壇上的若干教條，和創立新的健全的白話詩體。實在是一個嚴肅的革命運動。

浪漫二字是五四運動時代的一個譯名，好像是當年彭學沛先生的手筆。不幸以後在上海的報紙上被人誤用，作為輕薄少年的桃色行為的名稱，便變成一個不祥的名詞。但這是到了中國以後所產生的變化；在英文和法文中並沒有這個意義。法文的 Roman 和英文的 Romance 乃是以武士 (knights) 和美人 (ladies) 為中心的俠義戀愛故事，有着崇高的理想和道德標準。用浪漫這名稱去代表這個革命運動，原意大概是指他們推翻教條和恢復中古俠義題材這兩點而言。是一個純潔和嚴肅的文藝運動。華滋華斯一生為文藝而奮鬥，是一位清高偉大的詩人。塞然在文壇上的成就雖不夠偉大，他的品性和人格却很純潔。柯爾立基則受了鴉片之害，終生貧苦，但他的品性却絕不「浪漫」。這是浪漫運動前輩詩人的生平。在他們以後，來了拜崙、雪萊和濟慈三人。濟慈 (John Keats) 是一位純潔的青年詩人，他的出身雖然微賤，但他的品性却受到大家的尊敬。只有拜崙和雪萊二人，則因桃色糾紛而離婚，所以在故國不能容身，不得不流亡到歐洲大陸去。但在他們一生的事業中，桃色糾紛乃是和不幸的和嚴重的插曲，是白璧之瑕，而不是主題。

雪萊奮鬥的目標是：一、自由，二、美麗。他出身自一個豪富的家庭，但他對於英國的社會和政府是堅決的反對；對於歐洲的革命運動則極為同情和支持。對於貧窮的朋友，他也極為慷慨。離開了英國以後，住在意大利的若干年中，他的全部精力都是花在文藝和革命上邊。拜崙到了意大利以後，寫了許多諷刺和懷古的詩詞。在濟慈和雪萊死後，他離開了意大利，去到希臘，準備在實際上參加希臘的革命復國運動。不幸，別後不久，染疾身亡。他是一個少年得志的詩人，早年的行為難免有許多不檢點的地方。但覺悟以後，便放棄一切，獻身革命。總之，雖有拜崙和雪萊二人的行為失檢，華滋華斯等人所倡導的文藝運動仍是一個嚴肅的運動，在本質上，並不「浪漫」。

因此，在名稱上，浪漫二字並不妥適。筆者以為「羅曼」或任何其他二字都要比「浪漫」為佳，不知改得轉否？

問：浪漫主義是「浪漫」的嗎？

答：浪漫主義，浪漫時期的文學——這是一個多麼容易令人誤會的名稱。再加上拜崙 (Lord Byron) 和雪萊 (Percy Bysshe Shelley) 兩人的婚變，浪漫二字便成了一個不幸的名稱。

在事實上，浪漫二字惡劣的含義是在中國產生的。浪漫時期是歐洲文學史上一個偉大的文藝運動產生和發展的時期。這個名稱也是從英文 Romance 和法文 Roman 演變而來的。浪漫運動 (Romantic Movement)

水滸人散論

呼延灼的將材

梁山五虎將中，唯一可以獨當方面，總領師干，任一路統帥的，只有呼延灼一人。

呼延灼出馬是在宋江打破高唐州之後，高唐州雖然不是一個太重要城市，但知府高廉是當朝太尉高球之弟，又會妖法！梁山將領在他手下吃了無數次敗仗，最後還是戴宗李逵到了荊州請出公孫勝，才把高廉殺死，打破高唐州救出柴進。此時期廷要派兵去攻梁山，就必須所派的人比較會妖法的高廉更有能為，才可以有取勝之望，所以說呼延灼的出征也是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等閒人

是不敢接受大命的。

呼延灼到了京城，先見高球，再由高球引着見了徽宗，徽宗當時看見呼延灼「一表非俗，喜動天顏」，就賜了賜雪烏騮馬一匹。水滸傳對人物大部皆描寫出面貌，只有呼延灼却以「一表非俗」四字概括，究竟怎樣「非俗」，水滸未講明，所以如此，可能由於前面就介紹明白是「開國之初，河東名將呼延贊嫡派子孫」，大概宋人之對呼延贊，如漢人之於李廣，唐人之於尉遲恭，永遠活在人們腦子裏，在宋徽宗看來，呼延灼只要似乃祖形象就成了，不必多加註解，所以水滸作者就以一表非俗四字帶過，就這一點而論，比較關勝出場，硬把他寫得與關羽形象一模一樣，確實好得多。

呼延灼見到高球，商議起軍勦捕梁山泊時，呼延灼道：「真明恩相，小人覷探梁山泊兵，兵盆將廣，馬劣槍長，不可輕敵小覷。」臨陣而懼，料敵以寬，才是大將之料，像關勝見到蔡京，商討征討梁山，解大名之圍

時，說道：「久聞草寇，占住水洼，驚駭動衆，今擅離巢穴，自取其禍，若救大名，虛勞人力，乞假精兵數萬，先取梁山，後拿賊寇，教他首尾不能相顧。」兩者相較，關勝的話雖然說得壯，却使人感到言大而誇，對梁山也確乏認識，不如呼延灼的穩健，洞悉敵情。

呼延灼與關勝有一個相同之點，兩人都保了兩名副將，關勝的部將是宣贊、郝思文，呼延灼的部將是韓滔、彭玘！四人是一樣本領，皆不濟事，一戰即敗，不但不能有助於主將，反而誤了事。

呼延灼假若兩員副將能有相當工夫，不似彭玘一戰被擒，則後來形勢也許會好些。因為呼延灼出兵是替高廉報仇，高球真是全力支持，武庫甲兵任取，呼延灼當時選了「鐵甲三千副，熟皮馬甲五千副，銅鐵頭盔三千頂，長槍二千根，滾刀一千把，弓箭不計其數，火炮，鐵炮五百餘架」。臨行之日，高球「又撥戰馬三千匹」。這一套裝備，在當時來說，也算是堅強的了。呼延灼同韓滔、彭玘也都有充份信心，出發時又立下必勝軍令狀，軍隊集合之後，就殺向梁山泊。

呼延灼出征消息傳出，梁山方面開會商量迎敵之計，吳用先說：「我聞此人，乃開國功臣河東名將呼延贊之後，武藝精熟，使兩條銅鞭，卒不可近。」

宋江聽了吳用的話，當時決定用紡車戰法，調撥了五路軍馬，輪流出馬，如同紡車一樣，團團轉，意在困擾官軍，在官軍久戰困乏之後，再加以包圍殲滅，這是宋江一生親自設計的兩次戰術，第一次是在清風山擒秦明，這次則是戰呼延灼。不過，呼延灼非秦明可比，並非一勇之夫，胸中確有韜畧。呼延灼當時把官兵也分作三路，第一路是先鋒官韓滔，出馬遇到梁山第一路主將秦明，兩個戰了二十幾回合，韓滔力怯，走回本陣，這時呼延灼已經趕到，與梁山第二路主將林冲遇上，兩人戰了五十回合，未分勝負，梁山第三路主將花榮已到，林冲退下，呼延灼也回本陣，官軍後路將領彭玘趕到與花榮鬥了二十幾合，彭玘不是對手，呼延灼只好再出馬來鬥花榮，鬥不到三合，梁山第四路主將一丈青扈三娘已經趕到，彭玘也許覺得女將好欺，又出馬來鬥扈三娘，那知這次遇到了尅星，鬥了二十多個回合，被一丈青取出紅棉套索，把彭玘從馬上捉過去。呼延灼拍馬來救，與一丈青打上，鬥了十幾合，呼延灼賣個破綻，引一丈青雙刀斫進來，用右手銅鞭照一丈青頭上打來，雖然這一鞭被一丈青用刀架過去，但是也用盡了力氣，只看銅鞭打在刀口上迸出火星，雙方用力之大，可想而知，不過經此一鞭，一丈青也不敢戀戰，趕快退下去。梁山第五路主將病尉遲孫立趕到，兩人都是用鞭，呼延灼騎的是踢雪烏騮，孫立騎的也是烏騮馬，孫立的

單鞭對着呼延灼的雙鞭鬥了卅餘合，官軍隊裏韓滔指揮軍士攻過來，梁山方面宋江也揮人馬攻過來，按人數及戰鬥力來說，梁山佔了絕對的優勢，但是梁山軍馬却未能取勝，變成了一個僵局，因為「呼延灼陣裏都是連環馬軍，馬帶馬甲，人披鐵鎧，馬帶甲只露得四蹄懸地，人披鎧只露着一對眼睛，宋江陣上雖有甲馬，只是紅纓面具，銅鈴雉尾而已。這裏射將箭去，那裏甲都護住了，那三千馬軍各有弓箭對面射來，因此不敢近前。」

這一戰，官軍雖然出師不利，折了彭玘，但是呼延灼絲毫不亂，先立於不敗之地，進攻退守，十分裕如，的是大將之才。再就其武藝來說，這一仗共計同林冲、花榮、扈三娘、孫立四人都交過手，前後算上也有七八十回合，呼延灼的武功確是第一流，後來在梁山列入馬軍五虎將，原非偶然。

第一仗打了個平手，官軍方面折了彭玘，自然比較吃虧。到了第二天，呼延灼就出動了他的連環馬，這一仗幸而宋江機警，看見官軍「約有一千步軍，只是擂鼓發喊，並無一人出馬交鋒，宋江看了心中疑惑，暗傳號令教後軍且退。」假若梁山官兵不預先後退，全部陷入連環陣裏，恐怕宋江以下將全部被俘。就在這時，宋江剛到花榮寨裏窺望，「猛聽對陣裏連珠炮響，一千步軍忽然分作兩下，放出三面連環馬軍直衝過來，兩邊把弓箭亂射，中間盡是長槍。宋江看了大驚，急令衆軍把弓箭施放，那裏抵敵得住，每一隊三十四匹馬一齊跑發，不容你不向前走。那連環馬軍漫山遍野，橫衝直撞將來，前面五隊軍馬望見便亂竄了，立之不定，後面大隊人馬，攔擋不住，各自逃生，宋江慌忙飛馬便走，十將擁護而行，背後早有一隊連環馬軍追將來，却得伏兵李逵、楊林引人從蘆葦中殺出來救得宋江。」梁山這一仗算是空前大敗，在過去打高唐州，打祝家莊也都吃過敗仗，許多頭領被擒，但那是戰場上比武被擒，雖然損失幾名頭領與全軍無損，只有這次是整個隊伍被打亂了。一個節制之師敗到如此程度已到了全軍覆沒的階段，若無伏兵接應，宋江同十名將領都跑不掉。

不但如此，連環馬一直「趕到水邊，亂箭射來」，差點就搶渡到鴨嘴灘。同時在山下開店的「石勇，時遷，孫新，顧大嫂也都逃命上山，却說步軍衝殺將來，把店屋平折了去，我等若無號船接應，全被擒捉。」

梁山再檢點軍馬竟然折其大半，頭領中箭者六人，包括林冲在內，其餘是雷橫、李逵、石秀、孫新、黃信。另一方面官軍所得的戰果則「殺死者不計其數，生擒得五百餘人，奪得戰馬三百餘匹，」也可以說是空前大捷，歷來官軍征討梁山，皆未打過這樣大的勝仗。

就當時形勢來說，原是相持不下之局，當然憑呼延灼同韓滔兩人的力量，自是攻不下梁山泊，即使攻下，也無法應付梁山那批頭領，不過，假

若呼延灼以連環馬攻，以步軍守，長期包圍住梁山泊；山上的兵馬不下來，就使之坐困，下來就用連環馬衝擊，時間一久，梁山也許會支持不住，悉衆下來與官軍相搏，呼延灼才有成功之望，不意呼延灼一時急於奏功，從東京調來凌振，誤了大事。

就戰術來說，攻城可以用炮，攻山寨沒有用炮之理，尤其攻梁山更不能炮，因為山高水濶，當時的炮根本就打不到山上去，即使能打過去，以梁山地方之大，又能傷得幾人？所以當凌振到了大營，梁山探子報道「東京新差一個炮手，號作轟天雷凌振，即日在水邊豎起架子，安排施放火炮，攻打寨柵，」吳用馬上就說道：「這個不妨，我山寨四面皆是水泊，港汊甚多，宛子城離水又遠，縱有飛天火炮，如何能夠打得到城邊，且棄了鴨嘴灘小寨，看他怎地設法施放，却做商議。」這段話說得明白，也看得清楚，吳用實不愧為智多星。

果然凌振發了三炮，兩個打在在水中，一個打在鴨嘴灘邊的小寨上，「宋江見報心中憂悶，衆頭領盡皆失色。」這因大家都未經過火炮，總覺得這種武器近似妖法，實際上即使三炮全打在鴨嘴灘小寨上，又當如何？

接着凌振被晁蓋用計派出李俊等六名水軍頭領誘到水裏活捉住，於是凌振變成了梁山的炮手，呼延灼辛苦東京拉來的幫手，却白白資了敵。

凌振投降梁山，是呼延灼失敗的最大根源，就書面上來看，連環馬是敗於鈎鑊槍，爲了要破連環馬，吳用派時遷、湯隆到東京勾來徐寧，再打造鈎鑊槍，訓練出善使鈎鑊槍的嘍囉，費了如許大的力氣，才算把連環馬破了，其實就當時的形勢來看，梁山若無凌振，呼延灼還不會一敗塗地。

宋江當時的戰畧是派出十路步兵迎敵，却將鈎鑊槍藏在蘆葦裏，專門等着鈎連環馬。不過呼延灼也是知兵之人，未必便會把連環馬趕到蘆葦邊上，只要緊守着中軍大營，鈎鑊槍也還是派不上用場。就在梁山各路步兵出齊，四面展開包圍時，「北邊的連珠炮響，一帶直接到土坡上，那一個母炮週迴接着四十九個子炮，名爲子母炮，響處風威大作，呼延灼的軍兵不戰自亂。」因這一亂，連環馬失去控制，呼延灼也失去理智，終於中了宋江誘敵之計，把連環馬趕到蘆葦邊上，全都被鈎鑊槍勾到，追源禍始，還是敗於子母炮之手，所以說呼延灼派人去東京搬凌振，可真是搬磚砸了自己的脚。

呼延灼雖然全軍覆沒，只剩自己一個人逃出，但是仍不服氣，還想找機會，再決雌雄，於是趕到青州去投慕容知府，不過，以青州一府力量，對抗桃花山、白虎山、二龍山最後加上宋江親自率領梁山精銳出馬，呼延灼自非其敵，終於被擒，不過，就全部經過而論，呼延灼却是梁山泊遇到的最強敵手，也是梁山將領中最具有大將風度的人。



回憶起來，已經是二十年前的的事了：

三十二年的春天，我從故鄉掃墓回來，經過貴陽，由貴陽至重慶，如果車子沒有毛病，清早出發，晚上就可抵海棠溪；可是抗戰時期，車子用木炭燃燒，上坡的時候，它像氣喘的老人那麼開一步，停一步；有時上前一步，退後兩步；至於車子忽然不動，叫全車的人下來推，那更是司空見慣的事，因此有人作了一首打油詩：

一去二三里，拋錨四五回；

下車六七次，八九十人推。

不幸我也坐上了一輛這樣的老爺車，全車的人都是男性，只有我是女人，那時大腹便便，距生產期只有一個月了，行動十分艱難。外子和朋友們都反對我冒險遠行；但我爲了要替先父母掃墓，看看戰後淒涼的故鄉，我堅持要回去，那怕死在旅途上，也無後悔。

車子快到花秋坪，突然拋錨了！

旅客都下來散步，舒展一下疲倦的身子，伸伸懶腰，打個呵欠，以爲司機很快就可修好；於是，有的抽煙，有的聊天，彷彿很安詳自在的樣子。

「怎麼樣？李司機，快修好了吧？」

我走上前問。

「不知道，車子太老了，不容易修好。」

他滿頭大汗地回答我。

十分鐘，二十分鐘，半小時過去了，車子還沒有修好，旅客開始着急了！

「怎麼辦？再修不好，我們恐怕要在這裏過夜了！」

「在這裏過夜？不要命嗎？」

「要命也沒有法子，車子開不動，你難道能飛過去嗎？」

聽到他們的談話，我的心開始不安起來，方才我們在路上看見那兩副死屍的印象，馬上出現在眼前，司機告訴我，這是被土匪殺死的旅客，連衣服也剝光了。

——唉！萬一我們今晚也遭遇到這種情形，怎麼辦呢？我犧牲了還不要緊，可憐我肚子裏的胎兒怎麼辦呢？是的，我不該冒險，我太固執，我的個性太強……

我在內心裏責備自己，固然，爲父母掃墓，是我心甘情願的；但萬一因此而犧牲我未見面的孩子，未免太傷心，太殘忍了！

繼而我又想到土匪只能搶劫少數人，我們一車有二十多個旅客，他們也許不敢動手。

——死生有命，不要管它，我還是坐下來寫我的日記吧。

這麼一想，我坦然了。於是坐在草地上，打開小提箱，拿出日記簿來開始記載今天的生活；突然，一幕傷心的回憶，又像電影似的在眼前演放：

一個月前，當我由貴陽到桂林的時候，在一個山頂上也遇着車子拋錨，我們足足枯等了五小時，才把車子修好。我在這個時候，除了寫日記，就是看小說，心裏不像今天一樣着急；誰知到了金城江的晚上，朋友硬拉我去聽京戲，坐了不到一小時，我的精神開始不安起來，預感到將有不幸的事發生，我立刻回到旅舍，果然被盜，我的小箱子不見了，裏面有我最珍貴的日記，相片，和文稿……

現在我又寫日記了，誰知道會不會遭遇到其他不幸的命運呢？

天色愈來愈暗了，彷彿要下雨的樣子。已經修理了三個多鐘頭還沒有好，急得全車的人都在搖頭嘆息。

「你們老問我怎麼辦？我也不知道應該怎麼辦？這裏是花秋坪，下去就是七十二彎，吊死岩，都是最危險的地方，難道我還願意它修不好，在這裏等強盜嗎？」

司機用着帶有廣東腔的華語說；看表情，他又着急又生氣的樣子。

「安靜一點，大家安靜一點，讓司機趕快修好，好開車。」

一位老年人這樣說，穿着軍服的中年人橫了他一眼，兩位學生模樣的

人來了個會心微笑。

「好了，好了，趕快上車吧。」
李司機把身上的灰塵，草屑，拍了一拍，那個助手連忙點了根烟遞給他；旅客，真的很快地坐好了。

已經五點多鐘了，雖說是初夏，因為是陰天，黃昏特別來得早。記得前次經過這裏的時候，聽說這是有名七十二彎，大家都提心吊胆，生怕發生車禍；如今是下坡，更要小心才行，司機的技術如果不好，一個不留神，就會開到深不見底的幽壑裏去，那時人車都會變成粉碎，一想到這裏，就會不寒而慄。

拿胆大心細來形容李司機，是最恰當不過的；承他的好意，把助手的位置讓給我，我坐在他的右邊，眼看着他兩手操縱輪盤，時而左，時而右，一雙眼睛，看看前面，又望望左右兩邊。車子發出可怕而又可憐的吼聲，車上的乘客都靜靜地沒有一個人說話，那氣氛嚴肅極了。我眼看着前面右邊的那個輪子，一半懸空，一半着地，心想：這一下可完了，我不敢再看，緊閉着眼睛，默唸了一聲「南無觀世音菩薩」，以為生命從此完結；誰知司機的輪盤猛的向左一轉，全車向左邊一歪，一下就脫離險境，轉危爲安了！

「呀！好危險！好危險！」
我不知不覺地大叫起來。

「不要怕！不要怕！」

「不要和司機說話，你這個大肚子女人！」

從後面傳來一聲粗魯的警告。

聽到大肚子三個字，我笑了，司機也笑了。

還記得來時，偏偏這麼巧，車上也只有我一個女人，每次開車時，他們嫌我的動作太慢，一點也不同情我是個有特別負擔的人；後來車子拋錨了，他們看見我寫日記，才想起我是某人來，於是肅然起敬，對我特別客氣；如今遇到這種情形，我只好忍受，真的再也不敢和司機說話了。

「快到吊死岩了！坐好，不要怕，不要望下面。」
李司機像招呼孩子似的對我說。

「你開得又快又好。」
我輕聲地說。

「吊死岩不好開，比七十二彎更危險，很多車子從這裏掉下去了。」
又是和方才一樣的情景，不！比方才危險多了！右邊的泥土路場下一

大塊，而又鬆又滑；我這回真的不敢再向下望了，我緊緊地閉住眼睛，兩手交叉抱着一顆正在卜卜地跳躍着的心；不過我又記起「死生有命」的真理來了，我想不該死的，那怕再危險，也會安然度過；該死的，無論你想什麼方法躲避，也逃不掉。如今我連肚子裏的小東西也不能顧了，我想像車子滾下崖去的可怕情景；也想到，這倒是個非常痛快的死法，比起病在床上打針吃藥那樣的死來，的確要好多了。

又是猛然的一個急轉彎，很容易地開過釣絲岩了。

「阿彌陀佛，生命保存了！」

我大大地吁了一口氣說。

「不要高興，你看前面是什麼？」

李司機說，這回他的臉望着我了。

「呀！大水！」

原來山下是一片白茫茫的大水，根本看不見馬路。怎麼辦呢？如果司機是生手，他一定無法開行；好在開這一路車的司機，多半是富有經驗的，正如他所謂：「到了平地，我即使閉着眼睛開車，也不會出危險。」

車子從一尺多深的水裏駛過，激起高高的浪花，全車的人都蒙上水災了，每個人的心裏都在嘀咕，千萬不要開進泥田裏去；不然，我們都無法自拔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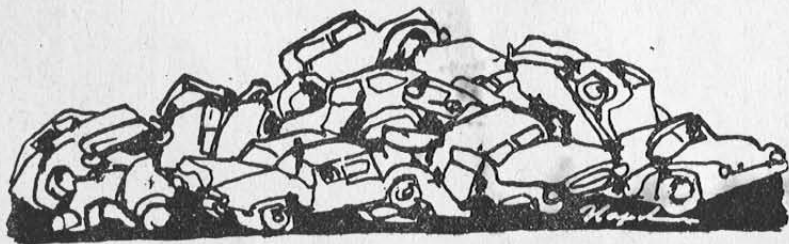
九點半鐘的時候，我們的車子平安地抵達海棠溪，大家出錢請司機和他的助手吃飯，連最不會喝酒的人，也痛飲了十來杯大麪酒。

「反正這條命是檢來的，醉死也值得！」
大家都這麼說。

「來！謝先生，請你取出日記本來，讓我們大家簽個名字留作紀念。我們都是大難不死，必有後福的人，哈哈！」

我照辦了，還在前面寫了一段說明，司機的名字寫在正當中，然後由我們簽名；要不是他開車的技術高明，我早已不在人間了！

附註：吊死岩，是原來的名字，後改爲釣絲岩；可是司機却叫原名。



騙之欣賞

趙聰



杜明送這位陌生的來訪者到寫字樓門口，握了握他的手，看看他那紅通通的臉蛋，微笑着說：「祝你好運！」然後掩了門，回轉身來，不禁哈哈笑出了聲。

他——自己向杜明報名說叫辛健，在杜明却是姑妄聽之，是呀，誰能相信這是他的真姓名呢？——正在走向電梯，一聽見杜明的笑聲，突然止步不動，想偷聽聽杜明還說些什麼，可是候了半天，再沒有聽見聲音。原來杜明已經穿過外廳，走回裏面自己的辦公桌，縱有什麼說話，在外面走廊上也聽不到了。

「難道他已經看出我是個騙子？……要不，幹麼他哈哈大笑？……他對我說『祝你好運』時的那個神情，就含着無限諷刺和蔑視的意味。但爲什麼他又給了我一百元？莫非這張鈔票有暗號，他打電話叫警察，來一個人賊俱獲？」他這樣尋思着走到電梯門口。門旁升降的指標上，亮着最下面的G字，看情形電梯要上到頂樓再落到十四樓，還有一段時間好等，可是這時門口已經有五六個人在擁擠着了。

當他走近時，十餘隻眼睛齊向他面上投來奇異的一瞥，特別是其中一位老人，看着他還笑了一下，這使他感到越發不是滋味，好似他們已經知道他的秘密：他剛才騙了杜明——這位有相當名氣的作家一百元。

心裏像著了一把火，火舌一跳一跳地熊熊上升，把整個面孔燒得光赤灼熱。他低着頭，不敢看人，生怕再接觸到別人的目光。可是有兩個人在竊竊私語，他聽得見，却聽不清楚。「莫非說的是我？」他又自己嘀咕起來，忍不住抬起了頭。誰知不看還好，那兩個交頭接耳的人就正看着他！「不好！」他並沒有叫出聲來。雖然這時電梯已經上到十樓了，他却似乎迫不及待，轉身走向樓梯，倏然落下一層樓，回頭望望，並沒有人追

下來，這才用手擦去額角的汗珠，長舒了一口氣。但是一個念頭又油然而生：「他們落到地下，要是等我呢？叫了警察來，堵住樓梯口，又如何？」他急促跑到十三樓電梯間，幸好電梯剛上來，他迅速擠進去，不久就到達頂樓。他想了想，還是不能馬上落樓，「不如暫到天台，呆上半點鐘，再作道理。」

天台上一個人也沒有。七月下午的太陽正在發威肆虐。他蹲在垣牆角下，真是裏外發燒，熱上加熱。看了看錶，四點半鐘，盤算着到五點鐘再搭乘電梯落樓。汗流得多，襯衫已經濕透，緊貼在背上，脫下上衣當扇子搵着，並不發生多大作用。口渴得很，這裏又怎麼會有水。因爲剛才與杜明談話時，自己冒充教徒，忍着沒有吸煙，癮得難受，這時應該掏出香煙來抽個飽。褲兜裏倒是有半盒煙，只是忘記裝火柴，「他媽的！」吸不成煙，就罵，不知罵自己，還是罵別人。

這座大廈建在鬧市的中心區，共有二十五層，附近沒有比它再高的建築物。在天台向四外眺望，可以看得很遠，一面是維多利亞海，一面是太平山；船隻在海面穿梭，車輛在山間奔馳。他立起來，面對着這樣的風景却無心觀看，不自覺地又想起剛才同杜明說話的情形。他並不認識杜明，前幾年只在大會堂聽過他的一次演講。世事變化得真快，那時自己還是高中剛畢業的學生。誰知畢業即失業，一直尋不到工作。父母爲了抱孫子，草草給自己完了婚。不幸全家賴以維持生活的那宗五萬元的存款，因爲銀行擠提而完全損失，父母雙雙自殺。自己雖然有了兒子，但是父母却沒有看見。生活逼人，秀鳳才把孩子託人撫養，到舞廳去貨腰。自己已成天駒在家裏睡覺，真也太不像話，不怨秀鳳回來就罵。爭氣，爭氣！爬了起來。男子漢，大丈夫，不能靠女人吃飯！可是，幹什麼？苦力幹不了，店員不會幹！想

到那間開門的銀行，報上說它只有五百萬的資本，竟吸收了一億八千萬的存款，這還不是騙局？是，騙局！如今世界上全是騙局！銀行之外，商店、學校、甚至教會都是！你可別當真，當真就受騙！不受騙就得騙人！騙誰？經過多少次反復思維，列出了一個名單，頭一名就是杜明。他聽說過杜明的一些故事，都說這個人慷慨、熱情，却又馬虎，神經，往往做出些反常的事，這種人最易下手，即便露出破綻，並不致有危險。可是剛才見了杜明，却覺得對方並不是糊塗人，兩眼炯炯有光，透着十分精明，自己面對着他時真有點害怕。當時如果杜明仔細盤問起來，自己那些謊言全得拆穿；如果給他拆穿了說上幾句令人受不住的話，就會無法出那個門。但杜明確是那麽粗心，又那樣慷慨，只開了幾句玩笑，就毫不躊躇地取出一張百元鈔票，遞到他的手中，並且很客氣地送他出門。「智者千慮，還必有一失，大概他忙得不可開交，根本沒有詳細考慮吧……可是他及爲什麼哈哈大笑呢？……也許，也許是笑的別的事，與我無干。」想到這裏，他又似乎心裏平靜了些。他從衣袋裏摸出那張百元鈔票，反正兩面都仔細地看了看，不是假的，也沒有什麼暗號，於是慌促地又塞入衣袋，臉上泛起了滿意的微笑。

立起，蹲下，不知道這樣重覆了多少次，可是還沒有捱到五點鐘。時間在心急人看來，好像特別走得緩慢。莫非這隻鸞脚手錶又停了？再仔細看看，那秒針分明在巴達巴達地響着。這時雖然不再像適才那樣提心吊膽地緊張，却又覺得餓起來了，而且餓得很厲害，肚裏像有個小鼓，不知誰在不停地敲它。

「先到餐廳飽飽地吃上一頓。」他盤算着如何運用這自己「賺」來的一百塊錢，「今天雖然驚險，却是第一次就旗開得勝，馬到成功，得好

好慶賀一下。對，飲一小瓶白馬，買兩份馬經，一面呷着酒，一面細細地按摩推敲。吃罷了飯——咳，壞事做開了頭，就豁上去罷——麻雀館來上八圈，說不定，撿着好運——就藉杜明大吉利是的口風，說不定撿他個三五百。哈哈，這時輪到我大笑了。回到家，那時舞廳已經打烊，秀鳳一定回來了，先把紅綠銀紙在她眼前一晃，她不會再罵我吃軟飯了罷。就這麼，她乖乖地做個順服的妻子，擁抱着睡上一大覺。喲！明天到快活谷，買他一個獨贏。哈哈，下午領到彩金，你瞧瞧，那時我王吉——不，就叫辛健吧，就真個抖起來了，哼，看看我的威風！秀鳳再也不會舞女了，小寶從新界領回來，我也不做第二樁生意了……啊，杜明是我的恩人，我夫妻要帶着小寶再到這裏來向他鄭重道謝，哈哈哈哈……」他直樂得像真正已經贏了馬的那個樣子。

笑罷，肚裏的鼓却仍在響。看錶，呀！怎麼已經五點過了？快，一會兒下班時間就到，人多了，說不定撞上杜明，那又怎麼說？他急忙走下天台，從頂樓乘電梯直落地下。幸好沒有發生意料中的事，算是有驚無險。

這時天還早，大華餐廳沒有多少顧客。在他搭上巴士，到大華門口落車，買了兩份晚報的這段不算太長的時間，心裏一直所想的，就像共產黨人宣傳的那種永遠不能實現的幸福一樣，全是未來美好的遠景。陶醉在幻想裏的人，確能暫時忘却目前的煩惱。所以他不再想到剛才向杜明行騙的事，也不再想到出賣肉體的愛妻和撒給人家撫養的嬌兒。他身上有了一百元的財富，就好像應該在這種潤氣的餐廳裏用膳。他大搖大擺地走進去，穿著並不寒儉，風度也還過得去，誰說不是上層社會的紳士？雖然如此，當侍者領他到一個衝要的座位時，他還是搖了搖頭，自己選擇了一個不易爲人看見的卡位。

他在天台上盤算的第一步計劃，已經開始實現，真個呷着酒看馬經，享受他的人生樂趣。只是兩份晚報的貼士有些出入，想明日買獨贏，須在「海上霸王」「女神」「最後勝利」「嘉麗娜」這幾匹熱門馬中選定其一，這就需要用點聰明。啃着牛排，却嘗不到肉味，呷着威士忌，也不覺得酒香，因爲全被這幾匹馬佔有了他的知覺。直到酒飲完了，牛排也只剩下骨頭，還是拿不定主意。

現在已是晚飯時間了，人客不斷地入來，餐廳雖大，倏即座無虛席。剛剛自己改王吉爲辛健作新名的他，還在幾個馬名上苦用心機，看是誰能跑出，不想突然給一個熟悉的笑聲驚醒。他抬起頭來掃了一眼，哎呀，不妙！與他比鄰的前面卡位上，對坐着一男一女，那男的不是別人，正是杜明！幸虧杜明沒有向他這邊張望，他趕快低下頭，把馬經拿起來，遮住了頭臉。他無心再吃飯，雖然要的一盤什錦炒飯早已端來；他也無心再研究馬經，雖然還瞪着那些馬的名字。適才心情的歡快舒暢，已爲焦灼愁苦所代替。他不知如何是好，走是不走。倘若走，就正從杜明面前經過，被他認出捉住怎辦？倘若留在這裏，更有可能被他瞥見，因爲帶着女朋友來吃飯，大都要放眼看看有無相熟的人在座。但事已至此，實無善法，只能以不變應萬變，聽其自然。果然被他發覺，自己可以把心一橫，死不承認。衣袋裏有身份證，名字是王吉，不是辛健。若是杜明敢捉自己，是他誤捉，結果他倒霉，怕他則甚！雖是這樣自己壯胆，却終認爲還是不被杜明看見的好，他屏息伏在枱上，一動也不敢動，生怕弄出聲響，引得杜明向這邊看。

這時餐廳裏人聲嘈雜，像在鬧市進行交易。杜明和他的女友也在談話，因爲近在咫尺，清晰可聞。只聽得那女子問杜明道：

「你不說今天下午遇到的奇事，要到這裏告訴給我麼？現在就請說罷，究竟是什麼奇事？」

那熟悉的笑聲又響了：「哈哈！什麼奇事？你猜不出，我也事前絕對想不到……」

女人不耐煩地：「別兜圈子了，快說罷！」

「我遇到一個笨拙的騙子，你說奇不奇，哈哈！」杜明說着又笑起來了。

王吉心裏一驚！

「怎麼，你已識破他是騙子？那就沒有被他騙了什麼去吧？」

「不然，我損失了一張紅底哪！」

「騙去一百元？！那你怎麼還說他笨拙？」女人似乎覺得有點莫名其妙。

「可惜你沒有在場。他說的那些話呀，處處有漏洞，我隨時都可以給他揭穿。不過，你知道，我多厚道啊，沒有這麼幹。」

「人家不誇自己誇，真是王婆賣瓜！」

「不是自己誇。我看他大概是破題兒第一遭幹這行業，說着話，那臉上就泛起紅暈，根本是個雛兒，還不笨蛋？我又怎麼忍心給這樣脆弱的傢伙以迎頭痛擊？」

「那你怎麼又讓他騙去一百元？」

「憑他本領，能騙我？恐怕連一個斗令也騙不了去吧！那是我的惻隱之心發現，自動給他的。你還沒見他那副可憐相呢，含羞帶愧，提心吊胆，連個乞丐都不如。」

王吉臉上又發起燒來。

「你又何必這樣大手大腳地給他那麼多？」

「看他的長相，倒是挺斯文的。他張口向我要二百，必有大困難，我已經看到他身後那幅淒慘的畫圖。你想，若不是迫到無法可想，誰肯不要人格，下流地幹這個？我減半給他，希望對他有所幫助。他若不用謊言，傾訴出他的實際困難

，向我求幫告助的話，說不定我還不會給他那麼多，最大限也不過十元。」

王吉聽了又很得意。

女人接着問道：「他怎麼會來找你的？」

杜明似乎在嚼着菜，「他先打來電話，說他叫辛健，新從台北來。說我和他父親是好友，在故鄉時很熟，如今十餘年不見，音信久隔。他在台北開有一間鐵工廠，如今要擴充，他父親派他來港籌備開新廠。他是第一次來這裏，人地生疏，他父親要他來找我……」

「你和他父親是老友麼？」

「我沒有問他父親的名字，但我想不起我的朋友中誰姓辛，也許這十年忘了這個人。」

女人似在喝湯，「以後他就來了？」

「對。他要求來見我，我答應了他。」

「是怎樣的一個人？」

「二十多歲，說話極謙恭有禮，談吐像是受過中等教育。先寒暄了一陣子，接着就東扯西拉，從國際局勢談到台北的反攻問題，總之，人云亦云，不着邊際……」

「那又怎麼提到要錢的？」

「你知道，我很忙。」杜明好像從嘴裏吐出一塊骨頭，接着說，「他盡扯閒話已經過了半小時，我耐不住了——今天必須把這期『青島』的稿子發清，不然就得誤期，我還有五萬多字沒有選定稿子，又不能遲下班，我約好你晚餐，如不準時去接你，你又怪我了，是不是？」

「看你，說着就走板！」女人表面憤怒，實則喜悅。

「於是我向他說：『你找我必定有事，我雖然不認得你，你無妨把你的事說出來，我當盡可能給你設法。』這時他的臉就開始紅了。」

「他聽了如何？」

「就吞吞吐吐地說：『真怪不好意思，大

！他竟叫起我大叔來了，哈哈！』如果我們只是同鄉，你只是家嚴的朋友，我都不能向你說，只因你老人家——」你看，我這個老人家夠老麼？「是位虔誠的基督徒，我也是主內的小肢，同在基督裏，我才敢……」他拿基督來壓我了，這應是他笨拙之中的聰明；自然對於我，他是經過了一番調查的。」

女人又頓道：「快說罷，你怎麼老是加注解？」

「是呀，我也是這麼說：『你就痛痛快快地說罷，不要客氣！』但他只對着我笑。我知道他要借錢了，這才是他的主旨所在，以前說的全是陪襯，於是我先從側面試着諷刺他一下，看看他的表情：『你也是教徒？那太好了。哈哈！那就別叫我『大叔』，我們就以『兄弟』相稱吧。至於同鄉，朋友，不必提；我在這裏受過幾次騙，騙我的不是同鄉，就是朋友。——你不是騙我吧？我對同鄉，朋友是有戒心的。』我這樣笑着問他，他臉紅得已像喝醉了的關公，欠起身來，兩手在哆嗦，囁嚅着說：『大叔這麼說，我怎敢說下去？請你相信我，教徒行騙是犯罪……』這表演是不錯的，他竟然也懂得行騙是犯罪，哈哈！如果我接着申斥他幾句，他可能就感到無地自容，羞赧地走了也說不定，但我要看他再表演下去，究竟還扯些什麼謊，於是我便對他說：『坐下，坐呀！你儘管說，不要緊，我不過是說着玩兒的。你是教徒，我對你無戒心，和他們不同。』幾經我催促，他才慢吞吞說出來。他編的那謊言笨極了，連三歲小孩都騙不倒。他說來此已經一週，住在勝斯酒店，每天房租就三十元。——要是我，扯就扯大的，幹麼不說住在希爾頓呢？每天房租三百，多潤氣。他說，帶來現款只有一萬多元，只恨年幼無知，買了一隻亞米加花去一千七，又買了一隻——我忘記他說是多少克拉克的鑽

戒，花去七千，這樣現款就光了，昨日拿旅行支票到銀行取款，誰知支票上他的名字，少寫了「健」字偏旁的那個立人，成了「辛建」，與證件上的「辛健」不符，銀行不肯支付。因此只得求我暫且助他二百，好開支這兩天的房租，然後掛一個長途電話到台北，約莫三天以內就可以辦妥，後天就把款如數歸還給我，還說到時要鄭重地請我吃飯，道謝我幫助他的盛情。哈哈！你說他這個謊可像話麼？」

「既來設廠，買鑽戒做什麼！」

「他不是說他年幼無知嗎？」杜明又哈哈地大笑起來。

「既有鑽戒在手，還怕無錢用？典賣全行。真是……」

「他又不是像你這樣的老香港，你叫他向哪裏去典賣呀？」杜明笑得喘不上氣來，「其實，他手上什麼戒指都沒有！」

王吉心裏愧怒交併，他真想過去給杜明一個耳光，可是並沒有動。又聽杜明接着說：

「我正言厲色地止住他：『不要再說了，我完全明白了。孔子說過：『不逆詐，不億不信。』我用不着懷疑你的話，不管什麼原因，總之你有困難。耶穌也說過：『有求你的，就給他；有向你借貸的，不可推辭。』我一定給你，給你解決困難。』他又欠起身來，連聲道謝不止，並且心神也顯得篤定了，還爆出一句脆話：『人說大叔叔慷慨豪爽，義薄雲天，今日一見，果然不差！』

他把三國時代的外交詞令搬來用上了，妙！我無心向他澆冷水，却不願助長他的怒火，於是我又嚴肅地對他說：『不過，也用不了二百呀！現在我替你計劃一下：昨今房租六十元，付了之後，趕快遷入小旅館，每日不過五元，等三天十五元，不必掛長途電話，改寫航空信，今日發，明日到，後日就可見到回信。吃飯省着點，二十幾元足

可混過三天。這對你的要求打了一個五折，可是照樣可以解決你的困難，不是麼？」我隨手取出一張百元鈔票給他：『拿去罷。我還忙着，不得不送客了。』說着我就立起身來，他拿着那張鈔票還想說話，我止住他，逕自走去開門，他只得出去，在門口，我握住他的手祝他好運，他走了，我掩上門，回轉身來，一想，禁不住放聲大笑起來，好一個笨拙的騙子！」

王吉聽了，心裏一震，攥起拳頭，又強忍住了。

女人着急起來：「你這人，最後何不嚴嚴地責斥他一頓，撕破他的騙局？即使給他錢，也叫他知道，以後要改邪歸正，好好做人……」

「哈哈！想不到女君子對我說起教來了。」杜明還是笑不絕口，「作品要講含蓄嘛，如果一瀉無餘，還有什麼意思？」

「這可不是做文章啊！」

「天下事是一理，慧眼看來並無不同呀！」

「那麼，你是自願被他騙去一百元了，讓他搵你的笨？」

「也可以這麼說，但也可以說是我搵他的笨。」

「這又是什麼道理？」

「你想，花一百元看看騙子的笨拙表演，不是很難得麼？」說着，似乎向她擠了一次眼睛。

「你真壞！」

「不壞怎能在這兒活下去？」

霎時埋了單，這一對情侶纏着臂膊走了。

王吉也立起了身，喊侍者算帳。誰知他翻盡身上所有的口袋，卻沒有找到那張百元鈔票，不知是在巴士上被人扒去，還是丟失在那座摩天大廈的天台上。他一時慌張起來，突然窮急智生，想到洗手間從後門偷偷溜出去。不料就在他正要邁步溜走的時候，却給兩個侍者攔住了。

一陣爭吵聲。帳房先生搖着電話。許多顧客圍攏來看熱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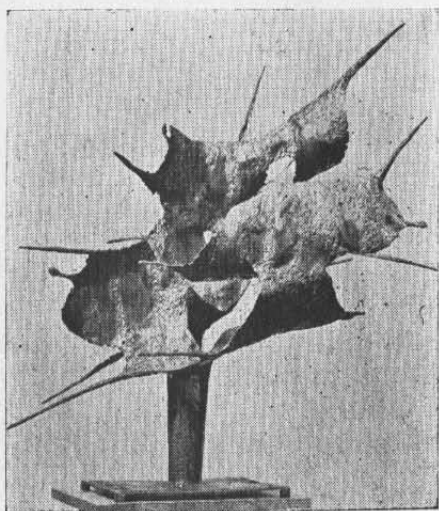
「怎麼還有到這種地方來吃霸王飯的？」顧客羣中發出這麼一句話。

不久，警察來了。

當王吉被擁上大華餐廳門口的警車，這個精彩的鏡頭，也被剛才那對先走出來的情侶看在眼里，因為他倆在欣賞大華櫥窗裏的活魚，還未離開門口。

杜明湊到她的耳邊說：「那張鈔票花得就更值得了，哈哈！」

「你真壞！」這大概是她對他常說的口頭禪吧？



原詩

THE PLANETS
by
Eleanor Farjeon

The Moon is made of silver,
The Sun is made of gold,
And Jupiter is made of tin,
So the ancients told.

Venus is made of copper,
Saturn is made of lead,
And Mars is made of iron,
So the ancients said.

But what the Earth was made of
Very long ago
The ancients never told us
Because they didn't know.

譯詩

行星

太陽爲黃金
月亮是白銀
木星乃錫造
昔人如此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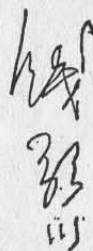
金星銅做成
火星便是鐵
土星乃鉛造
昔人如此說

地球何所造
當它遠古時
昔人沒有說
他們也不知

ELEANOR
FARJEON

的
詩

英
詩
研
讀



【作者】英國的女作家花珍（Eleanor Farjeon, 1881—），生於倫敦，父親彭加明·花珍，也是一個小說家，母親是美國的女伶。弟弟約瑟夫·花珍，便是一個偵探小說的作者。愛儷納本人，從未進過學校，但她生長在這樣一個家庭中，耳濡目染，自然而然地也成了一個文學家。對於兒童文學尤有專長，一九二二年出版的「蘋果園中的馬丁·匹賓」，便是她的代表作。她雖沒有上學，可是他父親藏書豐富，她在家專讀她父親的藏書，已夠她一生受用。她對於文學，也確有天才，在我們看來，可以稱爲神童了。因爲她在七歲時，就把她自己的創作，用打字機打出來，很像個樣子了。她一生都沒有結婚，現在仍然住在英國的鄉村薩塞克斯地方，生活在美麗的大自然中，大有林和靖梅妻鶴子之概。英國有一位批評家說她是「以喜悅作爲她一切小說、詩歌、乃至作曲的基調的」。她從少女時代開始，就結識了一些到她家中來訪問的文人學者，以及演劇界的人士，聽到他們所談論的，都是有關文藝方面的知識，她受到那種影響，也就富於想像，而表現在她的詩作上。一九三三年發表一本詩集，叫作「花園牆外」（Over the Garden Wall）。後來陸續又發表了一些詩集，評傳，和兒童文學作品。

【研讀】在天體中的日月星辰，憑我們的肉眼看去，現出各種各樣的顏色，如太陽為紅日，如月亮有銀光，其他星球，有青有紫，作者現在全用金屬的顏色來加以形容，而認為這種美麗的光與色彩，便是古昔的人所想像的這些星球的構成的成分。望着那些在遙遠的太空中閃耀的光彩，不禁使我們感到興奮和喜悅。看到它們各自發出的不同的光，便要想像那光源是由什麼一種金屬所構成。然而我們自己所居住的這個地球，又是什麼所構成的呢？古昔的人也不知道。這表示這個地球，雖近在眼前，但比遙遠天際的任何星球，都要更難了解，更有神秘性，本詩第三節就是這種意思的暗示。

本詩主要是用的弱強格 (iambic)，即：

The Moon | is made | of sil (ver),

The Sun | is made | of Gold,

在各節的奇數行，第三行除外，行末多了一個弱音，而由三音步所構成，各節的第二行及第四行，普遍全用的三音步。但全詩並不一定是用的弱強格，如：

So the ancients told 及

Venus is made of copper,

便是用的強弱格 (trochee)，還有第十行

(~) very long ago

在very的前面，應該當作有一個弱音的，讀起來才合調。這首詩的奇數行，除第三行以外，每行最後的音步，都在強音後面多一個弱音結尾，像這樣的詩行，便稱為音節過剩詩行 (hypermetrical line)。本詩的腳韻是 abcb，即所謂斷續韻 (intermittent rhyme)。

【附註】第一節：Jupiter (dʒuːpɪtə) 木星。the ancients，前面加有一個定冠詞，又採用複數形，是指古代的文明國民，如埃及，印度，中國，希伯來，希臘，羅馬等。指一般的古代人，並不限於自己本國的。第二節：Venus (viːnəs) 金星。Saturn (sæˈtʌn) 土星。Mars (maːz) 火星。第三節：what the Earth was made of，前面都用現在動詞 (is)，此句獨用過去動詞 (Was)，是因為下行接着說的 very long ago 的關係。指明了ago，故不能不用過去動詞。

渭城曲

憂草

—送 S · K—

候車室內的收音機正唱着王維的詩句。若在唐代。我們在渭城。想到很快你將走，那一句一句，彷彿用劍挑顫我的心扉。渭朝朝雨濕輕塵，客舍青青柳色青，柳色青——什麼顏色？我真的不知道。剛不久我們走過一條長街，迎着細雨；彷彿是人流淚的雨。可是我多麼喜愛它，雨水自髮間淌到臉龐上。我不希望把它抹乾。我不能夠，因為它已混雜了溢滿於我眼眶裏的熱淚。……朦朧的。若在唐代。在渭城。我呼酒。一杯。一杯。勸君更進一杯酒，西出陽關無故人，無故人——誰再和我去星夜垂釣？誰再和我去快車迎風？誰和我談？誰和我笑？想詩句是假的，再來一杯；酒逢知己千杯少，醉亦不妨。而明天，我將一滴不沾。

唐代人折柳，這裏無柳，這裏也沒有你的達的馬蹄。年代屬於機械。泣哭者也少。想到你將去，希望你一路平安，快快樂樂。我從苦澀心靈挖出舊日的歡笑，要你帶去。希望你知道，我是快樂的。最後幾分鐘，笑浪一陣一陣從我口中湧出，好像潮水，退下去又漲上來，漲上來又退下去。直到握手，不願放開終又放開；你慢慢向前移動，我向前追去。我不斷揮手，向前奔跑。你的臉。你的眼。你的影終於寂靜下來。完全靜寂。此刻，笑浪已衝破城牆，我再忍不住，不禁以手掩臉號哭起來。

西出陽關無故人，無故人——



蓉子

· 華玉沙 ·

八月，巴士海峽上空，堆積着鵝絨一般的捲雲，太陽的金線，從雲層的罅隙之間斜射下來，照耀在波動的海上，海水溫暖而明淨，一艘船從那裏悄然滑過。

這是一艘普通的捕魚小船，船身破舊不堪，從那塗抹在船縫中的油泥上，可以看出年月的痕跡。這是個平靜的傍晚，海風微弱地鼓動着破舊的船帆，當小船從水面滑過時，強烈的魚腥便由艙中蒸騰起來，隨着暮色而加濃了。

船尾的舵臺上面，阿順坐在那裏，他赤着膊，露出古銅一般堅實的肌肉，他那習慣性的沉默與嚴肅的神情，顯示出一個以海洋為生的人的性恪。此刻，他舒適地伸張着兩腿，一隻手扶住那精光的檣木舵柄，他有點凝滯的眼睛，向西方海面看了一眼之後，便盯在船首一位青年陳岡身上。

「多美啊？」陳岡嘆息着，他是被海景陶醉了。

陳岡是從城市來的，由他的衣著同舉止可以毫不費力地看出，他的身材碩長，穿着一條黃卡其短褲，爲了在船上活動方便，他赤着腳。現在他依在船首，一隻手掛在水裏，風拂弄着他乾軟的長髮，整日來被海風吹紅了的臉上，流露着迷惘的神色。

「多美啊！」他重複着，扭動一下身體，轉過臉來看着阿順：「阿順，我真羨慕你這種生活！」

「嗯！」阿順漫聲應着。

「今天運氣不壞啊！」

陳岡指着艙中的魚簍。在艙裏，堆着魚網，上面還留着濕淋淋的水藻；另外是釣竿、屏斗、繩索，以及其他篙槳之類的器具。而在這些灰黯之中，閃出一片銀色的淺光，這是他們捕獲的魚。

「不壞！」阿順同意了，也許由於魚身發出的腥味使他變得愉快起來，他張大鼻孔用力吸着，臉上那嚴峻的氣概，爲微笑所替代。他將草帽推向腦後，揭起艙板，找出一包香煙來：「陳先生，抽一支？」

「不。」他搖搖頭說：「這裏雖然有些寂寞，但是這沉默的海洋，在今天給我很多的啓示。」

「你說什麼？」阿順吸一口煙問。

「噢！」他笑了：「我的意思是，在這又深又潤的海上，會感覺到自己多麼渺小，與魚有何差異？」

「沒有分別。」阿順用兩個指頭捏住煙蒂，長長地吸了一口，悠閒地吐出來：「今天我捉住牠，我就有飯吃，有酒喝，明天他捉住我，我就該餓牠。」

海風習習地吹着，兩隻水鳥緩緩地由船邊掠過，牠們互相追逐着，逐漸變小，終於消失在蓄微色的雲彩之中。這使得他們的眼光長久地追縱着。

「阿順，你怎不想法換一條新船！」他敲着已經朽損的船板，跨過那些船具，爬到船尾來：「船太老了。」

「老？它平穩輕快，靠着它，我活了十多年啦！」

「十多年？」陳岡不相信地盯着阿順：「它怎能經得起海峽的風浪？」

「它却慣於同風浪搏鬥。」

「阿順，告訴我，關於大海，關於你自己的故事。」

阿順笑了一下，他並沒有即刻回答，只是靜靜地抽着煙，他轉臉有趣地看着這好奇的青年，然後指着太陽落下的方向說：「我是福建人，祖父年輕時飄流到這裏，爲什麼？我不曉得，也許

這裏魚羣多，容易謀生，也許出海時被風飄過來。

「我五歲時，便跟着出海。祖父已經七十多歲，老得不能動了。有一年夏天，我病了，整整躺在床上一個月。那天，到深夜父親的船還沒回來！現在想來，大概他到深海裏撈捕去了，那季真怪，海峽裏的魚好像搬了家，網網是空，沒錢抓藥，什麼偏方都吃過，只是不好，媽整夜跑來跑去，到處打聽，但是沒有人知道，一直到今天還是沒有人知道！可是我的病却好了。」他將烟蒂丟在海裏：「我到十歲時，祖父同媽都死了，媽先死，祖父後死。我變成孤零零一個，我開始幫工，我發誓要買一隻船，十八歲時，八年啦！總算如我的願。陳先生，你說的不錯，我們同魚蝦差不多，可是牠們，在水裏自由自在地吃喝，而人，却要做苦工，有時還要挨餓！」

太陽已經墜落在海平線下，天空渲染成一片火紅，海峽上空的雲彩，如將熄的煤球一般，逐漸灰黯下去，海面珊瑚般的色彩，也消退而變成深褐的色調。阿順的敘述，使他先前產生的對於海的美感，一掃而空，他彷彿看到一個焦急的父親，在海中掙扎，記掛着病的兒子，終於沉到黑黝黝的海水之下。想到這裏，他不覺感到寒意。

燈塔開始放光了，像一柄黃色的利劍刺破這網一般罩下來的黑暗。

「爲什麼你不成家？」隔了一會他問。

「窮！」阿順看着燈塔轉動的光芒，簡短地回答一句之後，便咬緊嘴唇。

黑暗中，海岸的燈光已可隱約看到，那些疏落的光點，就如飄浮在水上的星星一般，隨波起伏。風似乎強了，這艘老漁船，好像回復了年輕的生命，劃破水波向前疾馳。

船將近岸時，阿順把帆落下來。在那些幽黯

的礁岩之間，有一個人影。

「那是蓉子。」阿順說。

「啊，蓉子小姐，對了，是蓉子小姐。」

阿順用篙抵着岸上石塊，使漁船緩緩靠攏，然後跳下船，將纜繩繫在碼頭的木樁上面。

「阿順哥，啊，陳先生。」

「蓉子小姐。」他提着鞋站在船上說，一面跳到碼頭上來，他立在她的面前，覺得那一對晶黑的眼睛閃射出愉快的光輝。

「蓉子，喏，你帶幾條回去。」阿順走到他們跟前來，提着幾條魚交給蓉子。

「你今天玩得怎樣？啊！阿順哥，爺要你到他那裏去，爺有酒。」

「告訴你爺，我弄好了就來。」他說着走到船上去。

「阿順，我們等着你啦。」陳岡向阿順說，

一面穿好鞋：「走吧，還來得及把魚煎出來，我的確餓了。」

於是他們並排踏上沙岸，穿過野菠蘿叢，向燈塔那裏走去。

二

陳岡是一位年輕的畫家，同所有窮而缺乏天才的青年一樣，對藝術傾注着全部熱情，可是數年來，在繪畫上他一無成就，線條與色彩，僵滯而缺少變化，每一張畫面，使人從第一眼便感到似乎缺少點什麼，但這些失敗，却無損於他的熱情與信心。

他愛上了一個女人，他確曾歡度了一些黃昏，但同樣地在性格上他缺少了某種東西，結果這一方面的失敗，較繪畫更慘，簡明地說：他的偶像，離開他同別人結婚了。眼淚，甚至乞求，都挽救不了命運的打擊，他開始覺到生命的虛幻。婚禮那天，他忍受不住這心靈的刺痛，遠遠地逃

到鄉下，整天在山野裏亂走。他被一陣瘋狂的情緒捉住，想要毀滅自己，以便結束這種苦惱的生命！

他退縮了，當他走到生命的邊緣上時，他突然戰抖起來，於是頹然地拖着沉重的脚步回到寓所，將自己鎖在房內。人，有時需要同情與鼓勵，在他情感陷入一個低潮時，他的朋友用這樣的話來規勸他了：

「你的藝術生命斷絕了嗎？藝術才具有永久價值？愛情，不過是這短促的生命歷程中的點綴，生命之樹的一枝花朵而已！」

「那創造這個世界的主宰，給予了我們的身體，但不要忘記，也賦予我們的靈魂，在這兩者之間，何種具有長久的價值呢？」

「旅行，去旅行，大自然並沒有拋棄你！」

於是，他在朋友的介紹下，携了畫板來到這裏。

管燈塔的老人，六十多歲了，有着灰白而稀疏的短髮，由於終年接觸海風，眼睛四週圍着一層紅圈；他身軀瘦小，然而却是挺直的，從他突出的肩膀上，還可以看出年輕時健壯的形迹。當天晚間，老人接過陳岡交給他的介紹信，並由陳岡說明來意後，便指給他一間面海的廂房。

室內的陳設非常簡陋，僅一床一桌一椅，而且都被蟲蝕着，在面海的一方，有一扇頗大的窗戶，被一排生鏽的鐵柵攔着。

「要什麼時，告訴我，或我的孫女。」老人啣着烟袋倚在門邊對他說。

「多謝，不要什麼，而且……今晚也不再吃東西了。」

老人辭退後，他將門插上，擰熄燈，立在窗前，他稍稍感到一些寬慰。「讓你的心平靜下來吧！」他記起一位友人的話語。

他疲倦地看向窗外，黑暗的海上，閃爍着巴士海峽上空的星光，海岸上的野樹，聚成一簇簇幽黯的影子，那裏有燈光透露過來，此刻四周是靜寂的，偶然聽到老人說話的聲音外，便是海潮的鳴嘯。

他轉身躺到床上，然而並沒有馬上閉起眼來，他環視着這有朦朧夜光的小屋，這陌生的四壁，彷彿也在注視着他，他分不清這裏面含有什麼樣的感情，歡迎？憎惡？不關心？……他睡着了，一切都安睡了。

第二天，他被敲門聲弄醒。接着，有人喊他。

「陳先生，早飯預備好啦。」
這是屬於年輕女性的聲音，他覺得有一股無名的力量使他從迷糊的狀態中霍然驚醒，他翻身坐起。

「我就來。」他回答，這時，才想到老人昨夜提到他的孫女。

一陣木屐聲從門前走開了。窗外一片絢爛。他收拾好床，拉開門走到院子裏來。忽然他停住了，在他眼前，矗立着高大偉岸的燈塔，燈塔是白色圓柱形的建築，沐着陽光，高插入蔚藍的天空裏面，多藍的天啊！這是一種透明而細膩的藍色。晨間，由海上上升起的薄霧，就如一襲輕紗般在塔頂盪漾。

「陳先生，你把最好的時間疏忽了。」老人含笑招呼他。

「哦！城市的習慣！」他笑着回答，感到老人的仁慈。

在一棵合抱的菩提樹下，老人靠在一把椅裏，一陣陣翠色的烟在他滿是繡褶的面上依偎。另外兩隻椅子圍住一張木桌。昨夜大概落了陣雨，地上還是濕漉漉的。此時，一位少女從一扇門裏走出，手中端着食盤。女郎迎着陽光走過來，如

一朵薔薇，臉上綻開笑容，向他微微地點頭。
「這是蓉子——我的孫女。」老人快慰地介紹着。

「昨晚沒有看到你。」
「我到村裏去了。」她回答。

他匆忙地在井邊洗完臉便走過來，在一隻空着的椅子裏坐下。早餐是簡單的，陳罔靜靜地吃着，一面說了些感謝的話，然而他的內心有着相當的惶亂，坐在他對面的是一位怎樣的少女啊！她有二十歲了，熾烈的巴士海峽上空的太陽，替她的皮膚鍍上一層黧黑，她穿着一襲綠色衣裙，赤着腳，沒有修飾，那水似的眼光，時時在他的臉上流動。

「蓉子可以帶你到海邊去玩，如要到海上，阿順可以帶你去。」老人說，一面向樹根下吐了口濃痰，開始抽起烟袋。

「阿桂爺，我給你送來幾對海蝦。」
從院門那裏，進來一個壯健的水手。褲子高捲在膝蓋上面，披着一件沒有扣的襯衣。

「我們剛才說你哩。」蓉子跑過去。
水手將蝦交給蓉子，便坐在她的椅中，蓉子提着蝦到廚房去了。

「阿順，幾天來海上怎樣？這是陳先生，昨晚搬來的。」

他向陳罔點點頭，便談起最近海上發生的一切：颱風，破船，魚羣。

「阿順。」老人咬着烟袋：「陳先生想到海上看看。」

「好。」他看着陳罔：「只要不碰上風，浪是常有的。」

「我不會暈船。」他說。

「這不是輪船，不過，我們可以靠近岸邊一點。」他轉向老人：「我還有事，晚間來陪你喝一杯。」

他站起來向陳罔告別。

「阿順哥。」蓉子從廚房裏走出喊他，他停住了，那平板的臉上多了一絲微笑。她走過來，兩人並排消失在門外。

「他很好。」老人向陳罔說，噴出一口烟，拉着上唇稀疏的鬚尖：「我看他生出來的。」

五天之後，在一個明媚的天氣之下，陳罔隨着阿順的漁船，作了一次海上旅行。

三

半個月的時間很快過去了，一種新的情緒替代了陳罔心中的悲感之感。他覺得他很喜欢蓉子，他喜歡她在歡笑時展露出的潔白的牙齒，那半張的口唇；他喜歡那像海浪般被風吹起的濃髮，幻想自己駕着漁舟飄浮其間；他喜歡她在沙上行走時那對赤着的腳，以及長裙的擺動。他喜歡燈塔的寧靜，他喜歡沒有人的海岸，他喜歡躺在草上聽成熟的野菠蘿墜在地上的響聲。但這一切，都因為有蓉子陪伴在他的身邊。

「蓉子小姐，我送你一件東西。」

一天，他對剛從漁村那邊回來的少女說。
「什麼？」她斜睨着他：「又是一個貝殼？」

「你看到便知。」

她隨着走進他的房間。

「昨天完成的。」他指着畫架上的一幅畫。這是幅燈塔的寫景。畫布左邊，是一望無際的海洋，波濤起伏着，向右延展過來，終於成爲洶湧的巨浪，沉重地撞擊在陡峭的礁岸之上，彷彿有一種匍匐的巨聲，從畫面躍然而出。岩岸之顛，矗立着白色燈塔。天空是灰黯的，而燈塔左邊，襯托着一些墨綠的樹林，正受着風暴的襲擊，樹枝低低地向一個方向彎曲着。主題平淡而單純，却給人一種嚴峻的感覺。

「蓉子小姐，看到塔的頂端嗎？」他用一枝筆指着說。

「看到了。」她低聲說。

在塔的頂端，一扇開着的窗口裏，一位女郎將身探出，手臂伸向海岸。

「這是我多少日來的渴望，我以為是較為滿意的一幅……」他忽然停住了。

蓉子那坦率而柔和的面龐上，微笑像凝住在那裏一般，微微扭歪的嘴角上，好像有一絲悲感在顫動。

「怎麼了？」他茫然地問。

「很好。」她說，對他嫣然一笑，便退出房間。

「蓉子，你！」他跑出去。

她回過頭來微笑一下，並不解釋，便飄然而去。

他神志迷惑地看着她消失在一扇門裏，而後轉到房內，迷惘地注視着那幅圖畫，從他的腦中，不停地響着一種持續而堅定的海濤的聲音。

晚飯時，他默坐着，蓉子依然像平時一樣的歡暢，她敘述着村裏的見聞。而他，却不敢把眼光停留在她的臉上，像往常一樣。老人因為夜來受了寒，不住地咳嗽。晚飯便這樣悶悶地結束了。

傍晚，太陽已經落海，淡淡的餘暉仍在相思樹林的枝葉之間閃耀。他順着林間的小道向漁村走去，寄一封信給城市中的朋友，述說自己的近況，但是她並沒有提到蓉子。漁村，只有兩家買賣雜貨的店舖，他在一家兼營鄉村郵政的小店中，將信投入郵箱，每隔一天，有一位騎着單車的郵差來到這裏。他無目的地走着，這些矮小而破陋的石屋，不知從什麼年代開始便遺留在這裏了，一羣赤裸的孩子，在路邊水溝中嬉戲。阿順家的門仍然鎖着。於是他無聊地走回來，順着那螺旋形的銅梯，爬上塔頂。

海已經昏晦，一些捕魚船在暗中浮動，天空中，只留下一抹殘紅。他打開一扇窗，風吹進來，非常涼爽，他伏着，兩手支着頭，那易受刺激的頭腦，不住反復思索，他不能了解蓉子的反應。

「命運在作弄我？還是對我微笑？」這又使他想起那個拋棄他的女人。

「蠢蟲，為這些女人！」他喃喃說着。突然，他身後有一陣繚繚繚繚的聲音。他轉過來。

「你！蓉子小姐。」

「我來點燈。」她平靜地說。她過去摸索了一會，將燈點燃，一道強烈的光流，照射到海上，她走到他的面前來。

「你是光明的天使！」他說。

「陳先生。」她沉思了一會，笑了：「我想告訴你一件事。」

「什麼事？」

「我喜歡那張畫。」

「但是，我不懂……」

「你不會懂的。」她打斷了他的話說。

「告訴我。」

「我問你，」她說，一面盯住他：「你愛海，還是恨海？」

「這個……」他沉吟了一會看向窗外，而後又轉過來：「為什麼要恨海呢？」

「我恨海。」她堅定地說：「每一個依海為生的人都恨海。然而我又喜歡海。」

「我不懂，不懂。」

「海給我很多美麗的幻想。」她說：「小時候，爺爺帶我爬到這裏來，他指給我說在那很遠的地方有一個島，上面開滿花，只有些女孩子住在那裏。我說：『爺爺，帶我去，我要去。』」

「噢！再長大一點，高一點。」爺爺給我

看，接着就笑了。我不知道為何要長高一點，但是我從此盼望着長高一點吧！」

「你的確長高了。」他情不自禁地抓住她的手說。

她笑笑，讓手繼續被他握着：「我同爸爸住在村裏，他到海上時，我就到爺這裏來玩，因為媽早死了！我唸過書。先生是個好人，後來他應徵入伍，臨走時，我們唱着歌，可是忍不住大家都哭了，後來他死在海裏。」

「和平那年夏天，海上突然起了颱風，我整日站在這裏等爸，渾身濕透，浪在湧，我差不多暈過去了！但是看不到爸的船！我恨海！怕海！我想離開這裏，但是怎麼能夠！」

她停住不說了，彷彿被一陣抑制不住的悲哀擊倒。

「我沒想到！」隔了一會他說。

「不是你的錯。」她似是平靜了，笑着說：「我要那張畫，會給我嗎？」

「我是為你畫的。」他忽然口吃起來，有點急促地說：「蓉子，你，你還想離開這裏？……跟我走吧！」

「跟你走？」

「我們結婚。」

「嘻嘻！怎麼能夠，而且爺也老了。」她笑起來，然後又很認真地說：「你此刻要我，過一會就要討厭我。」

「我……」

她忽然把他抱住，踮起腳，在他的嘴上親了一下便跑開了。這突然的舉動，使他驚駭住，全身血液，在這一接觸之下，都湧集到臉上來了。很久，他的神智恢復平靜後，才聽到一陣急促的腳步聲順着樓梯跑了下去。

「蓉子！蓉子！」他喊，然而在燈塔下面傳來一陣空洞的回響。

一天傍晚，他同蓉子緩步向海灘走去。下午會落過一陣雨，空氣十分清新，那些結在野草亂枝之間的蛛網，還掛着一串串水珠，瑩潔而晶明。小徑使他們靠得那樣近，當他們從幽黯的樹林裏走出時，兩個人的頭髮上都掛滿了水滴。自從那大膽的一吻之後，他們之間，彷彿建立了似曙光般的友誼。

「看，阿順哥。」蓉子立在那裏，指着一艘靠在碼頭上的漁船說。有一個人彎腰在那裏工作。

「我們去看看。」她說着便向那裏跑去。

沙灘是潮濕的，他看着留在沙上的蓉子的脚印，她跑着，海風蓬蓬地吹起她的長裙，這使他覺得她更爲嫵媚。這時阿順也看到他們了，他張着手站起來。於是他也向那裏跑去。

「阿順，今天運氣怎麼樣？」他跑過去大聲問。

「好極了。魚會自己跳到船上來。」他說，一面從腰裏抽出一條手巾在額上擦拭。

「他在說笑話。」蓉子笑着說，這時她正掂着一條顫動的魚。

「你沒去，怎會知道？」阿順反駁着：「噢！蓉子，我替你帶來一件東西。」

他說着跳到漁船上去，在艙尾的船板下面摸索一會便走過來，在他手上托着一支鮮艷的珊瑚：「漁網帶上來的。」

她欣喜地接了。

海吐着泡沫，在溫柔地吻着沙岸。陳罔幫着阿順把船上的器具收拾好。阿順坐在石上休息，點起一根烟看着他們，然後說：「陳先生，還想到海上去玩嗎？魚多極了，有時海都會變色。」

「好。」

「我明早喊你。」他把剩下的半截烟丟進水

裏，扛起地上的東西：「蓉子，你多拿一點魚回去。」

「阿順，我們等你喝酒。」陳罔說。

「不啦，我還有多少事要做呢。」他說着向海岸那邊走去。

第二天清晨，阿順便來叫醒陳罔，向海岸走去。霧氣流動着，燈塔的光芒變得柔和了，海在輕聲囁語着，一些蟹，在沙上幽靈般迅速而無聲地爬動。此時已有船出海了。

他們跳上船，阿順便划出海去，海水在黑暗中閃閃發光。他們沒有交談過一句，阿順專心操縱漁船，而陳罔，則陷入深深的沉思之中。

小船在水上滑行着，間或發出叮叮的槳聲。太陽出來後，海面上有風了，阿順收起槳，將帆張起，然後坐下來點燃一支烟。海波動着，像一塊綉褶的藍緞。遠處浮着疊積着的雲塊。天空是明淨的，淡下去的殘月，逐漸消失在蔚藍的深處。燈塔熄了，這使陳罔的神經震動一下，他想到蓉子也許正向海上眺望，然而，那高大的白色建築，被一團海霧包圍着。他開始整理魚竿，將釣絲垂下海裏。

「陳先生，你想回去嗎？」

「那裏？」他看着阿順疑惑地問。

「你來的地方！」阿順重重地說。

「噢！不。」他很快地回答，並且補充了一句：「至少目前我不。」

「不！」阿順低聲咕嚕着，又恢復了沉默。

燈塔變小了，而燈塔後面那帶赭色的山丘，也逐漸模糊起來，緩緩地沒入地平線下。

「有魚了。」阿順說。

果然，浮標已沉下去。陳罔連忙向上提，他感到一股掙扎的力量，這使他滿心高興。這是條鯖魚，他已看到那銀色鱗片在水裏閃閃閃去，他巧妙地把他拉離水際。

「有三斤重呢！」他歡呼着，在手中掂了一下。那魚顫抖着張開鰓翅，在陽光下閃着斑斕的光來。當牠被丟進魚簍中時，還拼命地掙扎了好一會，最後，彷彿力竭了似的不住地張着嘴。

他重將釣絲垂入海裏。這新的收穫，使他活潑起來，他開始與阿順攀談，由於剛才阿順的問話，他談論着城市，最後將話題轉到蓉子身上。

「你們是老鄰居了，蓉子你以爲怎樣？」他睜大眼睛，等着阿順回答。

他沒有批評，祇簡單地說了一句：「很好！」

墜落在幸福之中的人，常疏忽周圍的環境。如果陳罔稍稍留意到阿順的臉色時，便會覺出在他平板的臉上有着苦惱的痕跡，自從他坐在舵臺上以來，便不停地抽烟，沒有一點想碰魚網的意思。然而陳罔是太醉心自己的歡樂了。

不知從什麼時候開始，巴士海峽上的水顯得陰黯起來，漁船被重雲包圍了。海水在澎漲着，發出一陣被壓抑着的咆哮，船身開始猛烈地顛簸。風在撒野了，漁船的破帆被刮得瑟瑟作響。當小船被高高地舉在浪尖之上，又陡然落在黝黑的面面之下時，陳罔的臉變得蒼白了，覺得心臟就要從口中飛出去。他非常害怕，雖然在畫面上他會毫無忌憚地塗抹，那只是由於他藝術家瘋狂的構想。在小船陷落的一刹那，整個海的色調，給予他一種緊壓的感覺。他本能地緊抓住船舷，防止在下一個瞬間，被拋到那毀滅的海裏去。阿順將頭上的草帽壓低，那暴露着筋肉的右臂緊握住舵柄，他的臉，有着老水手特有的嚴肅與冷峻。

「阿順，回去吧！」他高聲喊叫。

「看。」阿順指着左舷。

濃黑的雲塊沉重地移動過來，就如醃滿水的海棉一般，將要整個地落在海上。空氣使人窒悶，充滿了鹹濕的味道，在這晦暗有如黃昏般的微

光中，他看到死亡的危機。

「回去吧！」他嘶吼着，想爬到船尾來，然而船身猛烈地扭動一下，幾乎將他扔下海裏。

「我們跑不脫了。」阿順揪下頭上的草帽扔進海裏：「陳先生，如果你依我一件事，我有本領把船駕回去。」

「怎樣？」他軟弱地問。

「你走。」阿順忽然憤怒起來：「你走，流氓，不准你再留在這裏。」

他驚駭於阿順惡魔般的臉孔，同他渾身肌肉的顫動，這不是一個人，這是匹顛狂的野獸！突然，陳岡省悟過來了，他明白在他們之間癡結之所在了。

「你！你！」他口吃地說：「卑鄙！無耻！」

漁船發出可怕的轆音，似乎在支解着。當第一個浪潮從小船上面掠過時，帶去了破帆，只一轉眼，便已消沒無蹤，船一半積了海水。但是阿順並不顧到這些，他抬頭向天，用似乎要蓋過這浪潮的聲音喊。

「蓉子，我不能讓你帶走！答應吧！」他低下頭看着躺在艙裏的陳岡。

這是生與死的抉擇，陳岡無助地躺着，他的思想十分惶亂，他不時看着阿順，又看着滔天的巨浪，在那些浪花之間，他好像看到死神在張着饑餓的巨口，他對着那些巨口懼怕，急望着能儘速離開。

「答應吧！」

這是阿順的呼號。這裏面有生，有陸地。此刻，他多麼強烈地期望脚下踩着的是土地啊！然而，他們却在流動的滿溢着死亡氣息的海洋之上，他要答應，他願意生，因為他還年輕，他還有無窮的希望！可是，他看到了蓉子的臉，那對黑眼在注視他。

「答應吧！」

他覺得，如果因此而活着回到岸上，這羞愧的記憶，將常存在他以後的日子裏！於是，他堅定地對着阿順，搖了搖頭。

阿順抄起一根篙，要向陳岡胸部插下，他停住了，氣憤地將篙擲進海裏。他爬過去，俯向陳岡：「我不勉強你了，來，我們誰能游到岸上，誰便可以得到她！」

「你在發瘋！」

「對，我發瘋！」他冷冷地說。

「阿順，你看！」陳岡忽然興奮地喊。

在層雲密佈之中，燈塔的光芒軟弱地透射過來，他們只能看到一個慘淡的光點，這彷彿是一個希望，燃亮了陳岡的心。

「我求你，回去吧！」

「你答應了？」

他們離得這樣近，陳岡清楚地看到阿順臉上扭曲的肌肉，他的眼中充滿了熠熠的光輝，威逼着陳岡，使他閉上了眼。

「哈哈！哈哈！」阿順在笑了，這是他對命運搏鬥的呼號，這笑聲，似皮鞭般抽在陳岡心上，使人的骨頭都冷了。他睜開眼，他們的眼光相遇了。這裏面是憤恨，熾烈的憤恨。

當他們的眼光相離時，阿順便縱身投入海中。

海水震蕩於暴烈的氣息之下，大滴雨點傾注到海上，巴士海峽上空，就如魔鬼的鐵騎在那裏往來奔馳一般。漁船在海上有如枯葉般旋轉，終於被巨浪擊碎，在下一個巨浪將漁船的殘渣舉向天空時，碎木片上抱着一個垂死的青年，他那昏濛的眼睛偶然碰到燈塔微弱的光流時，蒼白的臉微笑了。像一個愛的嘆息，拔越於浪尖之上。

「再會吧！蓉子！」他喃喃地說着。

(完)

協奏曲

· 痲 弦 ·

在小小的山坡上一羣羊兒在吃草牠們吃着紅地了牠們吃着紫地了牠們吃着白地了在靜靜的小河濱小風車們在做夢它們夢着北風它們夢着西風它們夢着南風在鬱鬱的林子裏一些情侶在偷吻他們吻着玫瑰唇他們吻着薔薇唇他們吻着月季唇在遠遠的荒塚裏一些亡靈們在哭泣他們哭着我他們哭着你他們哭着他們自己……

李金髮

浮生總記

僕僕京滬兩袖清風

人的生活十足像賭博，又像玩捉迷藏，或者永遠在摸索，摸不中時，可以身敗名裂，一個在德國時的同學在南京上海都找不到生活，終於在返廣州的船上沉船死了。總他自從外國回來之後，沒有成就一件職位，換句話說就是沒有賺過什麼錢，不是靠家裏接濟，則向朋友借貸。（在他死前，共用了我約四百元大洋，別的朋友當然也欠債很多。）在一般相信宿命的人，總解釋爲他謀不到工作，是時運不濟，命中注定如此。我則以爲凡一事情的發生，各人用各人的主觀去解釋，正所謂仁者見仁，智者見智，宿

命論者則以命運注定去解釋一切，信教的則以上帝的意旨去解釋，佛教徒則以因果去解釋，正所謂：「若問前世因，今生受者是，若問後世果，今生作者是。」唯物論者則以爲是物質環境決定一切。我以前對於命運之說，亦半信半疑，隨波逐流，至今日經驗日多，已不作如是想，我現在以爲人生的窮通得失，一在個人的智慧及技能與人爲的處置，二在環境的巧合。（COINCIDENCE）比方黃君返國來，沒有謀生的技能，又沒有權貴的六親可以牽引，在商業性的上海，當然吃飯困難。若身爲一個醫生或工程師，則沒有找不到工作的。至於像美國醫生卡爾生，自己願意跑到

剛果去冒險，卒之爲黑人槍殺，那是自己處置失當使然，不是命運。又比方一個美國女飛機師，獨駕飛機環遊世界，居然成功回來，大享盛名，滿足了她的虛榮心，可是不久以前她在加省與女友作短程的飛行，竟墜機焚死，這是人爲的結果，她飛行多了，很多機會可以遇難，如所謂「善泳者死於水」一樣的道理。如鬥牛爬山，人人皆知是凶多吉少，若一個人只顧虛榮，一定要去幹這玩意兒，必有喪命的一天，是無待龜卜的。又如希特拉不知止步，與世界爲敵，雖在短時期征服了歐洲十五國，但他的失敗因素早已決定於前，故他的命運是自己創造出來的，智慧（人爲）替他決定一切。現在來談巧合。如一架飛機失事，同時死難者一百幾十人，第一次大戰全世界死八千萬人，難道他們命中註定要同時同日死於一地，八千萬人都應該短命？那不過是事情的巧合發生於那時那地，世界之大，萬事萬物，相激相蕩，巧合的機會很多，如廣島在一瞬間死十餘萬人，全由於杜魯門的下了決心，而被炸者適決定爲廣島，而不是大阪，東京；又如一個朋友在印尼連中彩票三次，何等巧合，若在他處他已是富翁，適印尼的貨幣大大貶價，徒有虛名；譬如彩票數十萬乃至數百萬張中要中得一號碼，好似在大海撈針，十分困難，然每期必有人中彩，不是阿甲就是阿乙，斷不致落空的，故阿甲阿乙

阿丙中了，皆是巧合，不過 PROBABILITY 極微，不是全不可能。抗戰時傳說林庚白素重星相自以為若在重慶可能被炸死，不如逃到香港去，卒之在香港被日人刺死，說者皆深信他命定要死，故逃不了。其實當時在重慶怕炸死的人多得很，而林君則說出給朋友聽，然後逃到最危險的敵人的勢力之下，死的成份當然很多，當年被殺者中外人士何止千百，而林君遇難本極巧合，無所謂命中注定。我又以為一個人的富有或貧窮，多決定於他的理財方法及勤惰或客觀的環境，如將錢到手輒盡，必不會積財；如智慧不夠機警，不能捉住機會去買賣，則不能與人爭一日之長；如生性懶惰，不願力作，而情願做懶漢、流氓 HOBNOB，則雖為美國公民，環境良好，亦不能溫飽，貧無立錫之地。又假如生長在阿富汗，魯蘭地經濟落後等國家，環境不許可你富有，雖有謀財的天秉，亦不能一展所長，貧賤終身。英國人當年到世界每角落去找財富，成功了當然麥克萊克，時移勢遷，現在可苦了！

這是因為世界潮流的趨於民族自決使然，並不是關係所謂整個民族的命運。亦非政治家處置失當。個人亦是如此，如機會不在時，縱有絕頂的智慧，亦不能成功，若機緣巧合，則事半功倍，即俗人所謂時運來臨了。所謂智慧正如「識時務者為俊傑，昧先機者非明哲」，

聰明的人早比他人看出機會何在，甚至可「英雄造時勢」捷足先登，在感觀遲鈍的則事態的跡象已明 (The Writing On The Wall)，而他還莫明其妙，蒙在鼓裏。這種人當然一生失敗的時候為多，他的命運是與生俱來。野馬跑得太遠了，現在言歸正傳。

「寧漢合作」一經宣佈，武漢的國府即告解體，無數的災官，即浩蕩東下，像當年猶太人埃及的出奔 (Exodus)，不特輪船擠擁，不易得到船票，若沒有鷹洋休想問津，我們坐什麼船東下，情形如何紊亂已不能記憶。到了上海，暫住在譚保慎家裏，自己一人跑到南京去找蔡元培，那時見報載他做了大學院長，因為一九二六年在上海時與他常常有往來，還請過他到家裏來吃飯，因他能說一點德文，與 G 可以談談，但他總是辭不達意，他五十歲左右才學德、法文，當然不如年輕人容易進步，他那年還為我的兩本書題名，並寫了一對聯：「文章詩酒誰稱絕，金石刻畫臣能為」，是很可寶貴的紀念品，今已失落在大陸，聞此聯是出於某名人之書，已記不起何人。

那時正所謂爭取時間，捷足先登，他一見之下，沒有打官腔，即叫我在那裏做一個秘書，月薪二百四十圓，後來楊杏佛加我十圓。大學院一成立，找蔡先生要差事的人，每日一百幾十，坐在客廳裏，多

半是北大的學生，滿以為蔡校長必會栽培的，其實粥少僧多，他亦愛莫能助，中國知識界，除向官廳鑽營之外，無他業可就，故學校造就無數的小政客，為社會的分利者，國家那得不窮。

楊杏佛那時是蔡元培的靈魂，左右手 (Right Hand Man)，任行政處長，一切由其設計任命，等於副院長，反而秘書長不能過問。凡是留美的，他都另眼相看，如錢端升，張奚若 (皆已靠攏了)，都做了高等教育司長等要職，我介紹一個留法同學做統計科長，蔡元培亦答應了，列上名單，後來楊把他改為科員，以一個未留過學的青年去任科長，那同學不願做科員失業致死。(那同學不願做科員的觀念亦是錯誤，當時以為留了學，至少要教科長、秘書、教授，否則丟臉。)

楊是江西人，滿臉麻子，頗有口才，但聲如破鑼，出有演講集，談話時口若懸河，他因為貌不揚，在美國時借了胡敦復同學的照片去追求一個中國女子，成功之後，女方才知道他是用他人的照片欺騙來的，女方碍於顏面，又不能決裂，嫁他之後，心有不甘，始終勃谿，在民國十八年，卒鬧至要離婚，吳稚暉還勸他說：「衣不如新，劍不如故」，不可操之過急，他則表示「不自由毋寧死」，一定要離婚，可見其平日受壓迫之甚。秘書長是金曾澄，是百分之百的飯桶，不論

中西學問都沒有，全憑廣州高等師範校長的資格，(他的祖先是廣州高第街的世家，校長恐是因此而得，或會遊學東瀛三島)，由廣東元老保薦而得任教育委員，後為秘書長，所謂名人就是這麼一回事，不可不知。因為我們彼此都是廣東人，可以談得來，對我還很好，聞早已死於共黨之手，行年七十多歲，還要他跳扭秧歌舞云。我自量力，冒充親信人員，與蔡元培等高級人員日日享用西餐，這亦是不倫不類，出於楊杏佛的主意，西餐做得不中不西，事務主任秘書高魯(所謂有名的天文學家，曾任留法公使，鬧很多笑話)，有極重的胃病，也許西餐於他有益，他亦表十分贊同。西餐雖不高明，但聞楊杏佛有很重的肺病，如此我們得以分吃，不致傳染亦是幸事。

楊杏佛大權在握，又能舌撻蓮花，很多大學院的位置早已為楊的朋友或朋友的朋友捷足了，蔡先生亦徒喚奈何，除了以許壽裳為親信秘書外，他沒有牽引多少人進來，雖然他交遊滿天下。

(未完待續)

夜又深了，我轉側難以入夢，伸手掀開窗簾，看滄茫無際的夜空中，一彎下弦的殘月，在薄雲中慢慢兒移動着，朦朧的光撒落在鬱沉沉的榕樹梢頭，也照進窗戶，投在玉清的床上，鋪得整整齊齊的綉花錦被閃亮着，紗帳半垂下來，可是床是空空的，玉清沒有再睡在床上，她已經去世三天了。

我望着牆上我們的結婚照片，玉清依傍着我。展開嫵媚的笑容，那麼安詳，那麼快樂，我怎麼也不能相信，她已經棄我而去，永遠不再回來了。

我悽然低下了頭，心又恍恍惚惚的墮入了痛楚的追憶中。

忽然聽到玻璃窗格支一響，一股冷風從背後吹來，窗簾飄起來。我回頭一看，原來窗戶已經打開了，外面似乎傳來一聲輕微的嘆息，我又看見對面梳粧台的鏡子裏一個黑影一閃過去了。我



趕緊起身，倚在窗邊仔細地向外察看，在陰暗的月光裏，我看見那矮矮的黑影，從院子那邊的扶桑樹下蹣跚地走過去，隨着發出一聲近於哭泣的低沉叫喊：

「玉清，回來啊！玉清呀！你回來啊！」

那是岳母，她在喊着玉清的靈魂歸來。她一面叫喊，一面慢慢地上了走廊，來到我的房門外來回地打轉。月光顯得愈暗淡了，風吹着紗帳微微抖瑟着，彷彿有人在牀上翻身的樣子，屋子裏靜得只聽到我自己急促的心跳和呼吸，我不由得打了個寒噤，跳到牀上，拉起被子蒙上了頭。可是岳母的叫喊愈來愈悽厲，一聲聲利刃似的刺入我的胸膛，我的心不由得顫抖起來。

鷄叫的時候，她才停止了叫喊，走廊裏的脚步聲也沒有了，大概她已經走了。我悄悄地起來，把玉清牀上的帳子撩開，摺疊起被子，我不願意看到像玉清還睡在牀上的樣子。岳母忽然打開

月冷

· 琦 君 ·

房門，闖了進來。

「不要你動！」她厲聲喝止我：「不要你碰她的東西。」

「您這是爲什麼呢？」我倒退了一步。

「玉清恨你，你知道嗎？她恨你。」

「恨我？」我茫然了。

「她死了也不會原諒你的。」

「我求您不要這樣對我說話，您該知道我是多麼傷心。」

「你傷心？你不是巴不得她快死嗎？你還阻止大夫給她打強心針。」

「啊！不，不，我只爲要減少她的痛苦。」

「打了針就救得回來的，她本來不會死，不會死的。」她狂喊着。

我不願再向她解釋什麼，只使勁地咬着嘴唇，轉身走出門去，她又喊住我：

「你回來。」

「你回來。」

「你回來。」

「你回來。」

「你回來。」

「你回來。」

「還有什麼事嗎？」
「你到那兒去？」
「上班去！」

「玉清死了才三天，你就上班了，你爲什麼不肯請假在家守孝。」
「工作太忙了，沒法請太長的假。」
「不會找人代嗎？」

「大家都忙，誰能長久代我。」

「哼！我知道，你就不愿意回來，不愿意進這間屋子，可是告訴你，我一定要你住在這間屋子裏，對着玉清的照片，守着她的空床，你一定要爲她守滿三年。」

她咆哮着，狠狠地盯住我，眼睛裏佈滿紅絲，身子不住地顫抖着，她好像是已經點燃了的火藥，馬上就要爆炸了。我只得按捺下滿腔悲痛，扶她在椅子裏坐下，幾乎是聲淚俱下地懇求道：

「您放心吧，我會永遠守着她的。可是我只求求您不要這樣對我。」

「你會永遠守着她，你不會再娶？你不要拿花言巧語來哄騙我，玉清沒有死的時候，你就喜歡一個女人了。」

「您這是什麼意思？」

「你當我看不出來？你明明在喜歡劉淑華，她也喜歡你，你們的情形，玉清也早已看在眼里了，可是她不說，她只悶在肚子裏生氣，你想她的病是氣得的嗎？她是活活被你們氣死了。」

她的話霹靂似地從我頭頂劈下來，我渾身被震驚得麻痺了，我再也沒有想到她竟誤會我和劉淑華——我妻子的好友之間，會有什麼特殊的感情，她還說玉清也這樣疑心了，想起玉清最後幾天裏，那一雙似含有無限幽怨的眼睛不時瞪視着我，而又一言不發的神情，我也不由得想，她不是真的跟她母親一樣，誤會了我，却一聲也不問我，不給我一點點解釋的機會，就這麼飲恨死

去，今後我將怎麼負得起心靈的重擔！我又如何使她的靈魂平安呢！

我手按着胸膛，極度的惱恨使我想不出一句話來對岳母說，只顫巍巍地向外面走去，我聽她又對我發出一聲冷笑，一聲比哭還難聽的冷笑。

我悵悵悠悠地走在路上，不知應該走向什麼地方去。我不想上班，怕被同事們看出我這副失魂落魄的神態，我想起了劉淑華，想起她日以繼夜地看護着玉清，她的細心體貼是任何護士所不能及的，她愛護玉清有如親姊妹。因而我感激她，信賴她，在玉清病危之時，她幾乎成了我精神的支撐者，她寬慰我，勸我應該堅強地承當這不可避免的打擊。可是誰會想到，如此純潔無私的友誼，竟會惹來無可解釋的猜疑呢！這是多麼殘酷，多麼不公平啊！

我胡思亂想地只顧望前走，却聽得前面一個聲音在喊我：

「紹文，你上班嗎？」她正是劉淑華。
「啊，不，我不上班。」
「那你上那兒去呢？」
「我只是出來走走！」

「你的臉色很不好呢！」她關心地打量着我。當我接觸到她溫和坦率的目光時，我心中就有着一種難言的歉疚。

「你還是早點上班的好，悶在屋裏反倒觸景生情，」她又說。

「是的，我原打算今兒上班的，可是我的岳母……」我忽又忍住了。

「她不愿意你就上班吧！你上班了，家裏就她一個人，當然是太寂寞了。」
「她……」我想到淑華對玉清的一片摯誠，就不忍說下去了。我只得說：「她怪我不該阻止大夫打強心針，她恨我狠心讓玉清死去。」

「她因過份傷心，一時抱怨你，過些日子就會好的，你也不要太認真了。」
「她會永遠恨我的，她太多疑了。淑華，我真怕玉清九泉之下也會恨我呢！」我沉痛地說。她並不懂得我的意思，却以充滿憐憫的語調對我說：

「別胡思亂想了，這些日子你一定是太疲倦了。」

我低着頭不知說什麼好，她一路陪着我漫無目的地望前走着。我從她的側面看去，覺得她的臉色也微顯憔悴，蓬鬆的長髮沒有加意梳理。可是在她安詳端莊的神態中，却好像有一種力量，能使我紛亂的心情平靜下來，我不再那麼惶惑困惱了，可是一想她無辜受岳母的猜疑，心裏又感到一陣不安。

「玉清死了，你以後一定少來我家了。」我嘆了口氣說：「你不來也好！」

「當然，我是不會常去你家的了，可是你不是不愿意我去呢！」她微微有點詫異。

「倒不是。」我苦笑了一下：「我只覺得這個家冷清清的，引人不快，我自己都不想多呆了。」

「我倒是勸你換一個工作地點，也許對你會好一些。」

「換一個工作地點？」我心裏一動。

「至少你不要再住那間屋子，免得處處引你傷感。」

「不，我必須住在那間屋子裏。」想起了昨夜岳母的咆哮和那一對燃燒着烈火的眼睛，我忽然大聲地喊道：「爲了玉清，也爲了她的母親。」

淑華轉過臉來看着我，我痛苦懊喪的神情使她有點困惑，可是她並沒有再問我什麼，沉默了好一會，她又低聲地說：「不要太難過了，如果有空的話，可以陪你出來散散心。」

她坦率而真摯的眼神，再一次地注視着我，

我的心因感激和難言的悵悵而暗暗哭泣了。

玉清去世的第三週，岳母請了一批和尚在家裏唸經，木魚鐘磬整整敲了一天，攪得我頭腦昏沉沉地。傍晚時分，我避難似的躲回臥室裏，却看見在玉清的照片下擺了一張長桌，桌上放着四碟糖果，一爐香，一對白燭。爐烟迷漫了半間屋子，燭光搖拽着，這景象使我困頓的心神又大大地受了一驚。我像是闖進了荒山古刹，陰沉沉地，彷彿四圍將有什麼鬼怪出現似的，我不敢在白燭光影裏抬頭一望玉清的照片，我怕她美麗的笑容已經消失了，我甚至怕看她微露唇間的雪白牙齒，我似乎覺得已經不是玉清而是一張猙獰的面目了。我背轉身子又想望外跑，却見淑華站在門口，手裏捧着一束鮮花，朝我點點頭走了進來。她隨即看見了牆邊擺的桌子，繃了繃眉頭問我：

「是你擺的嗎？」
「不，是岳母。」
她搖搖頭嘆了口氣說：「何必點白蠟燭呢？玉清自己就不喜歡這種悵悵的氣氛，你可以給她換一對紅的嗎？」

「換了岳母會不高興的。」
淑華把花插在玉清床頭小几的花瓶裏，環視了屋子一周，又抬頭看看玉清的照片，嘆息似的說：「看她那時多胖多美？總是那麼笑吟吟的，可是她這一病就完全變了。」

「淑華，她病中可會跟你說過些什麼？」我忍不住問。
「她很少說什麼，總是悶悶不樂的樣子，有時還拿眼睛看着我，半晌不說一句話，有一陣子病稍微好一點，我陪她出去散步，她忽然把我的手捏得很緊，好像要說什麼又忍住了。我也覺得非常奇怪，她過去跟我總是無話不談的，可是一兩個月來，我幾乎每天陪她，她反倒跟我顯得生

疏了。」
「你是這樣覺得嗎？」我悵然地。
「嗯！有一次，她忽然問我：她病得這樣久，你不是厭煩了。我百般安慰她說你是多麼着急她的病，希望她快快好起來，她搖搖頭嘆着氣說不見得，又嗚咽着咀咒自己還是早點死了的好。有時她似乎對誰都恨極了，她還叫我走開，別在旁邊煩擾她。你岳母也這樣，她好像還怪我不該來陪她呢！」

「這樣說，岳母的話是真的了。」
「她說什麼？」
「她說玉清生你我的氣，她對我們有點誤會了。」
她的眼睛睜得大大的看着我，那裏面跳躍着一個很大的疑團，半晌半晌，她又非常痛楚地閉上眼睛喃喃道：「我真太傻了，我一點也沒想到，」她又抬起頭來，對着玉清的照片，祈禱似地說：「玉清，你放心吧！我永遠是你最可信賴的朋友。」

爐裏的香快盡了，蠟淚流了一大灘，屋子裏漸漸暗下來了，我們默默對立着，心中千頭萬緒，却不知說什麼好。淑華拿起筷子夾了燭心，燭光跳了一下，忽然又亮起來，照見了她滿是淚水的臉頰。外面唸經的聲音漸漸靜下去，大概他們已經結束了。她掏出手帕擦了下眼睛說：「我走了。」可是正在這時，岳母開門走了進來，她一眼看見了淑華，臉上立刻浮起了一層陰沉的神色，十分尖銳的音調慢吞吞地說：「劉小姐，原來你在這裏，我還當你早走了呢。」她又以冷峻的目光掃了我一眼說：「你該去上香了。」

「我也走了，伯母。」
「不，劉小姐，你再坐一下，我要跟你談談。」
她只得留下了，我萬分歉疚地向她看看，低

着頭走出屋子，可是我知道岳母必將予淑華以難堪了。

夜晚十二時，我回到房間來，開門進去，一對白蠟燭已燃得只剩下半寸光景，長長的火心跳躍着，整間屋好像在慢慢地旋轉。我伸手去開電燈，電燈不亮，才想起岳母已把電門關上了，她說過今晚回煞，是玉清的鬼魂回家的時候，屋子裏是不能開燈的。我走到長桌前，只見香爐後面又放上了一張玉清臨終前的遺容，浮腫着臉，兩眼半開半閉，蓬亂的頭髮，遮沒了她半張臉，而那臉却顯得愈來愈大了，我滿心嫌惡地轉身走向窗前，可是外面是黑沉沉的夜，風吹着榕樹的葉子沙沙作聲，忽然嘩啦啦一陣響，幾隻貓兒飛奔地蹶過屋頂，拖着嬰兒啼哭似的嗚聲，漸漸遠去，一切又歸於死寂了。我走頭無路地躺倒在床上，側過臉去望了一下玉清的空床，繡花被子又已舖成她將要睡下的樣子，紗帳也放下了。玉清似乎真的就要回來了。我壓制住心頭的恐懼，極力追憶着玉清美麗的神態，她的一顰一笑，她的言談舉止，可是我竟什麼都想不起來。忽然眼前一黑，蠟燭熄滅了，一團又一團漆黑的濃霧在我面前升起，濃霧中出現了玉清的影子——一身黑繡花旗袍，頸間一串雪白閃光的珠鍊，襯着一張清癯蒼白的臉，那是她入殮時的裝束，她直着身子僵硬地一步步地走向我，走向我，愈來愈近了，我打着寒噤，手心冒出冷汗，我正想突門而出，却又聽得門鈕在輕輕地轉動起來，門漸漸地開了，一個矮矮的黑影，邁了進來，三點火星在黑影前面搖幌着，慢慢地搖到長桌前面，火星停住了，喀擦一聲，又一團火光一閃，蠟燭亮了，在燭光裏，我看清楚了是岳母。她又蹣跚地一步步走近我的床前，我閉緊了眼睛，雙手捧着頸項，我想她一定要伸出手來扼住我的咽喉了，可是我再一睜開眼來，她又轉身出去了。一會兒，她抱着一

樣龐大僵硬的東西，蹣手蹣腳地走到玉清的床前，把它放下來，拉起被子蓋上了，然後在床邊的椅子坐下來，我抬起半個身子偷偷地一看，那龐大的東西原來是一具紙糊的假人，昏黃的燭光照着那張發亮雪白的臉，一絲絲的黑紙條在頭上飛動着。嘴唇是血紅的，眼睛直直地像在瞪着我。

我不由得倒抽一口冷氣，把頭縮進被子裏。聽岳母嘴裏夢囈似的不知在唸些什麼，唸了一陣，那陰冷恐怖的聲音又斷斷續續地喊起來了：「玉清呀！回來呀，今天夜裏你一定要回來呀！」然後她奔過去把蠟燭吹滅了，屋子裏又變成一片漆黑。我聽到走廊裏有輕輕的脚步聲，像有人站着脚尖走進來了，我又忍不住伸出頭來，忽見一團黑影從窗外竄過，一對碧綠的眼睛電光似地向我射來，「咪唔」一聲，原來是一隻大黑貓。那三點火星後面玉清的照片裏一對半開半閉的眼睛似

乎在張開了，嘴唇也微微翕動着。我渾身顫抖，再也無法控制自己的神經，使它鎮靜下來，我踢開被子，跳起來厲聲喝道：「你——你又在幹什麼？」

「你喊什麼？你這沒有心肝的人，你存心把她駭跑了。」

「求求你，求求你不要這樣喊！」我握住她的肩膀使勁地搖撼着，憤怒使我無法再維持平日的禮貌了。

「我要喊，我一直要在你耳邊喊，喊得你夜裏不能睡覺，白天不能做事，不能吃飯，我要喊到你瘋了，死了。」

「把這東西拿走，」我掀開被子抓起紙人丟在地上。

「你敢！」她向我撲來。

「請你立刻離開這間屋子，永遠不要再進來，走，我不要再看見你。」我的聲音啞了，我的心在出血。

「我不走，告訴你，我是不走的，這是我女兒的家，我就有權利在這兒一直住下去，我要看住你，不讓你有一天快樂的日子，不讓你和那個不要臉的女人好。」

「住嘴！」

「我要玉清的靈魂來抓你，把你帶走。」

「啊！你瘋了，你瘋了。」

我一把推開她，狂奔着衝出屋子，衝出大門，一口氣跑向巷口，跑到闖無人跡的大街上。寒冷的夜氣向我襲來，像冷水從我的頭頂背脊澆下來，我張開嘴使勁地呼吸着，極力想吐出堵塞在胸口的一團氣塊。我想喊又喊不出來，想奔上懸崖縱身而下，把自己摔得粉碎，可是我頭重腳輕，舉不起步子，找不到方向，周圍的霧氣越來越重，我像陷落在滿是泥漿的洞穴裏，身子漸漸往下沉，沉，我幾乎被箍得停止了呼吸。

不知怎麼的，我會摸到一處牆角坐下來，昏沉沉中却聽得刷地一聲，一輛汽車在我身邊疾馳而過，雪亮的車燈像野獸似地撲向我，我被驚醒了，抬頭看昏黃的街燈寂寞地照住我，夜風一陣陣吹來，濃霧逐漸退去，天已經漸漸的亮了。三兩個行人在以奇異的眼光注視我，我只得撐起來，又恍恍惚惚的回到家裏，走進房間，却見床上的枕頭被帳都又收去，只剩下個空架子，牆上玉清的照片摘下了，梳妝臺上原來擺得整整齊齊的化妝品也統統沒有了。淑華昨晚送來的一束鮮花，散亂在地上，窗簾拉下來，丟在沙發上，滿眼的凌亂和荒涼，像剛剛經過一場洗劫似的。這一定又是岳母幹的，她好像是一把烈火，要焚毀所有的一切，也焚毀掉我這個人。我感到心在一寸寸地裂開來，我痛得幾乎暈過去了，我扶着床沿，閉上眼睛喘息着，極力想使自己平靜下來，那怕是馬上死去都好。

砰地一聲，岳母又突門而入，她滿頭亂髮，

像鬼怪似地衝向我。

「我現在就走，馬上搬走，永遠不再看見你。可是告訴你，你以後不會再有平安日子，玉清的靈魂夜夜都會來的，她會站在你面前喊你……」

：「

「好吧，我在等她。」我雙手蒙住臉。

「我要看她追着你，攫住你的喉嚨，扼死你。」

「你，你真是這樣恨我嗎？」

「是的，我恨你，恨極了。」

「你完全錯了。」我悲痛地喃喃着。

「我錯了？我沒錯，是你錯了，你對不起玉清，你要受報應的。」

「讓我受報應吧！讓我受報應吧！」我淚下如雨。

她縱聲大笑起來，倒退着走出屋子，把門砰地碰上了。

屋子裏空洞洞地，再沒有一點聲音，我躺倒了，像一具屍骸似地，躺倒在荒塚裏，我已經完全失去了知覺。

黑夜又來了，我只覺得天旋地轉，掙扎不起身子來，一陣高熱，又是一身冷汗，我病倒了。

我喊着玉清，可是她沒有答應，她在那裏呢！我不是已經死了，是不是可以見到她了，可是她為什麼不來呢？為什麼她一去就那麼渺茫呢？

孤獨悲涼中，我想起了淑華，她柔和的聲音在我耳邊響起來，她的臉在我的眼前漸漸清晰起來了。我是多麼渴望能看到她啊！多麼渴望她能分擔我的苦難，伸出手來，扶我一把，我已經是奄奄一息，沒有一點支持自己的力氣了。

門輕輕地敲了幾下，進來的竟是淑華，她像是我的醫師、天使，也像是我唯一的親人，我極力想撐起身子來，又是一陣頭暈，又躺下了。

「你怎麼？」她吃驚地問，伸手開亮了電

燈。

「我病了。」我軟弱地。

她在我床邊的椅子上坐下來，一眼就看到了地上凌亂的殘花，嘆了口氣說：

「她又折磨你了，是嗎？」

「嗯。」

她眉頭緊鎖，一身淡青色的旗袍襯得她的臉容更顯蒼白。

「她已經完全失去理性，她瘋了。」

「原諒她吧！」她幽幽地，像在對自己說話。

「然而她使我受太多的冤屈，還有你。」

「我是沒有關係的。」她嫣然一笑。

「她昨兒跟你說了些什麼？」

「她的話，你可以想得到的。」她抿了下嘴，好像抵下了好多話。

「這是不公平的。」我憤憤地。

「原諒她吧！」她又說：「她失去女兒總是悲痛的。」

「可是她不該把悲痛變成對你我的怨毒。」

「這是無可奈何的事。」她微喟地：「今兒下午她還到我宿舍裏來了。」

「她還到你宿舍去了。啊！她一定會讓你受不了的。」

「她想得太多了，我也不想向她解釋，跟她說什麼都是多餘的。」

「淑華，我真感到對你抱歉。」

「你不要難過，這又不是你的錯。」

「可是我現在反倒覺得自己想見你，淑華，這世界上好像只有你是可以訴說一切的人了。」

她抬起滿是淚水的眼睛看着我，深深地，是如此的憂傷而溫柔，那裏面含著一份平和而深厚的情意，沉入我飽經憂患痛楚的心。瞬息間，我感到我和她已非常靠近了，我以充滿感傷的

音調說：

「我們都是不幸的，你失去了朋友，我失去了妻子，我們的心情只有我們彼此了解，旁人愛怎麼猜測也只好由他了。」

「人心本來是難以理解的，何況我們處在這樣的境地中，不過我想玉清如果有知的話，她是會信任我也信任你的。」她把最後的兩句話說得非常慢，聲音也放得特別的重，神態顯得莊嚴而虔誠，我原想說些什麼，又無由啓齒了。

「我該去了，你好好保養吧！」她看了看錶，「你要吃什麼嗎？」

「你別忙走，我們再談談吧！」

「我原不準備來看你的，就因為你岳母來了，我一看見她，就知道她一定又使你受不了了，我不放心，才來看看你的。」

「謝謝你，淑華，可是以後……我覺得話說不下去。」

「以後我們還是少見面的好，」她頓了一下：「玉清已去世，一切都不同了，見面也是徒增傷感。」

「可是你總知道我是多麼寂寞苦惱。」

「我知道，可是我能幫助你什麼呢？」一絲無可奈何的淺笑掠過她的嘴角。

一種微妙的心情使我渴望能時常看見淑華，我感到自己的無依、孤單、軟弱。我希望有人能扶住我的手，牽引我，支撐我，而淑華就是唯一能給我力量，使我從困頓苦難中重新振作起來的人。可是淑華既然這樣說了，我也明知她用心之苦，我怎能對她再作懇求呢！

她站起來，將我被子拉拉好，對我語重心長地說：

「想開些吧！人世間一切都是那麼奄忽，別太苦了自己。」

「我怎麼想得開呢！玉清離我而去，家變得

這樣的支離破碎。」

「有人會關心你的！」她眼睛望着自己的手。

「可是誰呢！」我渴切地。

她修長的雙眉微微蹙了一下，走過去俯身檢起地上凌亂的花朵，把它放在桌上，默默地背過身去，她似乎陷入了沉思。我不禁又顫聲地問：

「你會關心我嗎？爲了玉清，你會嗎？」

她沒有回答我，又走到我面前，伸出手來讓我握着，欲言又止地微笑了一下，可是那笑容是淒涼的，含有不盡的情意，也含有難言的悲愴。

她拿起手提包，走到門口，又回頭向我看看，躊躇了一下，才低着頭出去了。我呆呆地望着她，淡青色的身影在我的淚水中模糊了。

第二天，我躺在床上，一直等着她，可是她沒有來，直到晚上，一個工役送來兩瓶麥乳精，一籃水菓、一束花，另外就是一封信，我趕緊打開信來，她寫道：

「紹文：我走了，是一天裏決定的，你一定會覺得奇怪吧，我自己原也沒想到要走呢，什麼理由，我也說不上來，也許是在一個地方呆得太久，想換一下環境，人總是喜歡變動的，不是？」

「想跟你說的話似乎很多，却又不知從何說起，你遭逢了這樣大的變故，心境之黯淡可知，我應當盡力設法使你寬懷，可是人的感情究竟太脆弱了，太需要依傍了，尤其是經歷苦難以後。我們就如同跋涉崎嶇長途後，腳躡在漠漠荒原上的兩個孤人旅客，彼此都有滿腹辛酸，希望能互相傾訴，可是許許多多的原因，却不能不使我們離得更遠，此所以你昨晚再三問我是否關心你，我感到無言以對的。」

「你岳母來過以後，我更決定離開這裏，到較遠的地方去，我想這樣可以幫助我們的心情早

臉兒曲

(爲一張最美的臉兒寫)

· 王祿松 ·

你的臉兒是一隻春池——
滿盈盈的，盛着一池澄明的美麗。
我的唇兒是一隻紅蜻蜓
點水式的吻，寫下了朵朵漣漪。

於是漣漪搖漾出池心羞怯的雲影，
繡織成一池的紅美，一池的春天。
蜻蜓是一支生翅的筆在池上寫詩，
教盈盈明波，滲濕了詩句的心靈。

你的臉兒是一隻春潭——
滿盈盈的，映着秀媚的雲影山光。
我的唇兒是一尾紅色的小魚，
繾綣的游泳在潭的中央。

穿游過你情緒的纏綿的彩藻，
感受着你春波的深情的溫暖，
魚兒啊，永遠喝不完潭裏的水，
妳無盡的美與愛啊，也永遠是我心兒唇兒的家鄉。

日趨於寧靜，對你對我都比較好些。什麼原因，你應該想得到吧？

「對你的岳母，爲了玉清，你千萬要原諒她。她是可憐的老太太，悲痛使她失去常性。她對我說過些什麼，在我腦子裏似都模糊不清了，那時我的心原也是異常激動的，過後思量，一切都如雲烟吹散了。我想起了父親教導我的話，他說：『我們當以基督精神，體諒他人的痛苦，對人不着一分憎恨，此心便自然快樂了。』他又說：『但忍須臾，前境便成嚼蠟。』我已經把這個又苦又酸又澀的沉痛時刻熬過去了，雖不能說『前境已成嚼蠟』，至少在我總算是遵守了對你岳母的諾言，我今後不再去看你了。」

「南馬有一個朋友，要我去就另一件工作，

我就毅然答應了，我的地址暫時也不想告訴你，我們必須鍛鍊自己成爲堅強的人。

「好好保重你的身體，不要太傷感了，我全心全意地告訴你，我會關懷你的。我們都有一顆同樣悼念玉清的心，哀傷會使我們的心靈更爲接近，雖然我們在形跡上却離得更遠了。再見了，望你安心靜養，早日恢復健康！」

一紙信箋在我手心中被捏得緊緊地，而淑華已經是走得很遠了。我怎麼想得到，她就會這樣的飄然遠引呢？

蒼涼的月色又從窗間投進來，照在我的床上，夜是寒冷的。

(上接五十一頁)

有人說你的詩近來越寫越走向虛無了，但我沒有這樣感覺。覃子豪在棄世前一個月的一次給我來信中曾說：「辛鬱太痛苦了！一些女孩子總愛在他痛苦時給他太多的磨折。他近來的詩作，你是看到的，每一句都是他自己的感受……」

是的，你的每一行詩都是自己的感受，這又有甚麼不對？一個生在苦難的年代的詩人，在他的語言中，如果沒有血，沒有淚，沒有汗的存在，他還寫詩幹甚麼？

不要嘆！軍曹，這仍不是你要「上刺刀」的時候。默默地嚼着痛苦——

去愛你所愛的人，不問她是否接受。

去寫你所感受的事物，不論它是酸，是

苦，是辣。

沉默是偉大的，其餘的一切全屬卑微

——維尼。

我在惦念着管管、大荒、楚戈、西蒙、

沈甸和海藍……

我仍在痛憶着覃子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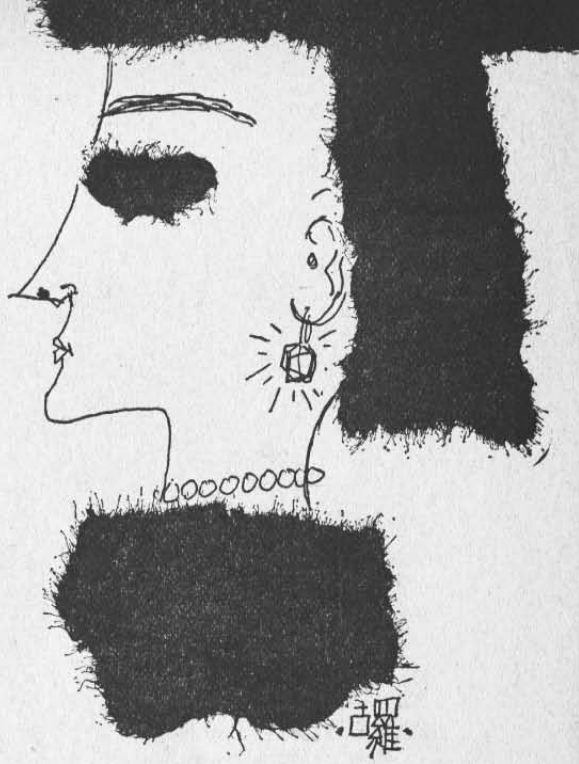
我已倦，我要睡了。

記着：軍曹，明日是你當值去喚醒太陽！

丁平

丁平

一九六五年六月卅夜於香港



琴

妮

Albert Camus 著
朱南度 譯

雖然車窗是關着的，但是車廂裏却有一隻蒼蠅在盤旋。牠鼓動着疲乏的翅翼，一直在來回地飛着。一會兒失去了牠的踪跡，後來琴妮又看見牠落在她丈夫的那隻靜止的手上。天很冷，每逢一陣沙風吹來，颯着車窗，那隻蒼蠅就顫抖一會。在冬晨的微弱的曦光裏，巴士嘰嘰軋軋地搖晃着，顛簸着，却行駛得非常緩慢，幾乎就沒有前進。琴妮望着她的丈夫，低低的前額，兩旁長着幾縷灰髮，寬潤的鼻子，鬆軟的嘴唇；馬塞爾的相貌活像一個噉着嘴的半人半羊的牧神。巴士每次在路面的窟窿上顛簸一下，琴妮就覺得他輕輕地撞在她身上。然後他的笨重的身體又落到他又開的腿上，他又茫然地瞪着眼睛，冷漠地靜靜坐着。除了厚實無毛的雙手以外，他的全身好像都沒有生氣。他的法蘭絨內衣的袖子一直伸延到外衣袖口的下面，露出一大截，蓋沒了手腕，本來

就很短的手，現在就好像更短了。這雙手按着夾在他的膝蓋中間的一隻小箱子，按得很緊，連那隻蒼蠅在它們上面蠕動都不覺得。

突然風聲清晰可聞地呼號，圍在巴士四周的沙霧也更濃密。飛沙一把一把地打在窗上，就好像有一隻看不見的手在那兒投擲。那隻蒼蠅搖搖一雙凍僵了的翅膀，彈彈腿，飛了起來。巴士慢下來，好像就要停住。但是風顯然已經停止了，霧也比剛纔稀薄，於是巴士又繼續向前行駛。被沙淹沒了的景色裏露出一塊一塊的光。兩三棵脆弱的變白的棕櫚樹在窗外閃現，好像一塊鏤空的金屬板，立刻又消失不見。

「這種鬼地方！」馬塞爾說。

巴士裏都是阿刺伯人。裹着連頭巾的阿刺伯長袍在裝睡。有幾個人盤膝坐着，隨着車身的顛簸，比別人搖晃得更厲害。他們的沉默和冷漠使琴妮覺得不安。她覺得她似乎已經和這一羣沉默

的人一同旅行了好幾天。然而這輛巴士却是在當天黎明的時候才從鐵路的終站開出的。它在這個寒冷的早晨才行駛了兩小時。一路上，她祇見到一片荒涼、亂石雜列的高原，筆直地延伸到微帶紅色的地平線——至少在旅程開始的時候是如此。後來颳了風，漸漸吞沒了遼闊的曠野，從此車上的乘客就什麼也看不見。他們逐一停止談話，好像在一個不能入睡的夜裏默默地前行，祇是偶爾抬手抹擦被滲進車窗的沙塵刺痛了的嘴唇和眼睛。

「琴妮！」她丈夫的呼喚使她猝然一驚。她心裏又在想，像她那麼高大強壯的女人，却有這樣文雅的名字，這豈不可笑。馬塞爾問他的樣品箱在什麼地方。她用腳探索座位下面的角落，觸到一樣東西。這一定就是那隻樣品箱。每次彎腰都會累得她喘氣。然而她在學校裏還是運動冠軍，從未嘗過氣喘的滋味。這是很久以前的事了？二十五年，二十五年祇是一剎那。她在獨立生活

和婚姻之間遲疑不決，就好像這還是昨天的事。就好像近在昨天，她憂慮地想到她或許會孤獨地一天一天衰老。她並不孤獨；那個願意和她結伴的唸法律的學生現在就坐在她身邊。雖然他比她稍矮，雖然她並不喜歡殷勤和急促的笑聲，也並不喜歡鼓起的黑眼睛，她却終於和他結了婚。但是她喜歡他敢於面對生活的勇氣——這是當地的法國人共有的美德。她也喜歡他在對於人或事感到失望的時候垂頭喪氣的那種表情。她尤其喜歡別人愛她，他對她非常殷勤體貼。他時常使她覺得，她是爲他而生存的，因此她也就能夠生活於現實。不，她並不孤獨……

喇叭大聲地響着，巴士蹣跚地犁過一些看不見的障礙，車廂裏却沒有一個人動彈。琴妮忽然覺得有人在那兒凝視她，她轉頭看鄰排的座位，那個人不是阿刺伯人。她很奇怪，起先她怎麼會沒有注意。他穿着駐紮在薩哈拉沙漠的法國聯隊的軍服，尖長得像一頭豺狼的被曬黑的臉上，蓋着一頂沒有漂白過的麻布帽。他瞪着一雙灰色的眼睛盯着她看，滿臉陰鬱和不以爲然的神情。她忽然臉紅，掉首回顧她的丈夫，祇見他仍然在凝視前面的霧和風。她把大衣裹緊。但是她還可以看見那個又長又瘦的法國兵。他穿着合身的軍服，瘦得就好像他是用一些乾燥脆薄的材料拼湊起來的，就像一堆沙塵和骨頭的混合物。就在這時候，她又看見她面前的那兩個阿刺伯人的瘦削的手和曬紅的臉；她並且發現，他們雖然穿着寬大的阿刺伯長袍，他們的座位却仍然綽有餘裕。就在同樣大小的座位上，她和她的丈夫却坐得很擠。她扯扯大衣，把它裹在膝蓋上。其實她也並不那麼臃腫——不如說她祇是高大豐滿而已，雖然肥胖，却仍然討人歡喜，豐碩的軀體正好襯出稚氣的臉和明亮天真的眼睛的熱情和動人的風韻。每逢男人看她，她就會有這種感覺。

不，沒有一件事和她的預期相符。馬塞爾說他要帶她去旅行的時候，她就曾抱怨過。他已經爲這次旅行盤算了很久——確切地說，自從戰爭結束，買賣的情形恢復正常以後，他就有這個念頭。他在戰前就放棄了法律，接管他父親的那片店舖，開始做綢緞生意，並且生活也很優裕。在海邊，年輕的歲月也可以過得很愉快。但是他並不喜歡體力方面的活動，所以不久就不帶她到海灘去了。祇有在星期日的下午，他們纔駕着那輛小汽車到郊外去。平時他寧願就在坐落在那條半歐化的街上，充滿五光十色的布料的店舖裏。他們就住在店樓上，一共三間房，都掛着阿刺伯式的簾帷，佈置着從卡勒巴比買來的傢俱。他們沒有孩子，年月都消失在半閉的百葉窗後的陰影裏。避暑、海灘，甚至天空的景色，都已成爲往事。除了買賣以外，馬塞爾似乎對甚麼都不感興趣。她覺得她已經發現他真正喜愛的東西就是錢。不知爲了甚麼緣故，她却並不因此覺得高興。然而這畢竟也對她有說：「如果我出了事，你的生活一定會有着落。」事實上，生活的各種需要都有着落也是很重要的。然而其餘的，其餘那些次要的需要，又從何處去找到着落？她時常模糊地感到這個疑問。她替馬塞爾記賬，偶爾也到店裏來替他招呼顧客。夏天總是最難受，天氣熱得甚至使厭煩的感覺都窒息了。

突然，就在夏天，戰爭爆發了。馬塞爾被徵去當兵，然後又因健康不佳而被驗退。布正缺乏，買賣停頓，街上杳無人跡，並且天氣非常炎熱。如果他在這時候出了事，她的生活可就沒有着落了。所以貨物一上了市，馬塞爾就想親自到南部和上高原的各鄉鎮去旅行，把他的貨物直接銷售給阿刺伯人，這樣他就可以免受中間人的剝削。他要帶她一同去。她知道旅途很勞頓，而且她的呼吸不順暢，她願意留在家裏。然而他很固執，她拗不過，就答應和他同去。現在他們已經在路上，但是旅途的情形却和她以前所想像的大不相同。她以前怕天氣太熱，怕成羣的蒼蠅和充滿着大茴香味的骯髒的旅館。她却沒有想到寒冷、尖利的風和堆滿亂石的荒原。她也曾夢想過棕櫚樹和柔軟的沙。現在她却發現沙漠完全不是那麼一回事。祇是石頭，到處是石頭，空中飛揚着沙塵，又冷又粗礪；至於地上，除了石縫裏的乾草以外，甚麼都不生。

巴士突然停了。司機用她已經聽了一輩子却還不懂的語言叫喊了幾聲。「怎麼回事？」馬塞爾問道。司機這次用法語回答說汽化器出了毛病，一定是給沙礫塞住了。於是馬塞爾又開口咒罵這個鬼地方。司機開心地笑起來，並且說不要緊，他會把汽化器洗乾淨，他們就可以上路。他打開車門，冷風吹進來，千萬顆沙礫鞭打着他們的臉。那些阿刺伯人都靜靜地把鼻子埋在長袍裏，全身捲縮起來。「關門！」馬塞爾大聲嚷。司機又笑着回到車門口。他慢慢地從儀器下面取出幾件工具，然後，在霧裏顯得很小，又在前面隱沒。他又沒有把門關上。馬塞爾嘆一口氣。「或許他一生連引擎都還沒有見過。」「唔，別說了！」琴妮說。她忽然嚇了一跳。靠近巴士的路旁有幾個全身包裹着的人影靜寂不動地站着。長袍的領巾下，面幕的後面，祇露出兩隻眼睛。沉默着，不知從何處來，他們瞪眼望着這些旅客。「牧羊人，」馬塞爾說。

手旅行的。

可是司機回來了，依舊精神蓬勃。他的臉上也罩着面幕，祇露出兩隻笑着的眼睛。他宣佈說大家就要上路了。他關上車門，風立即靜默，沙雨打在窗上的聲音也就更為清晰。引擎噲噲着，然後又停止。起動桿催促了一陣，它終於發動了。司機踏着油門趕它跑。大聲噲咳了一聲，巴士開動了。仍然站着不動的那羣牧羊人裏面舉起一隻手，然後消失在後面的霧裏。路比以前更壞，巴士幾乎立刻就顛簸起來，阿刺伯人都在不停地搖擺。然而琴妮却覺得瞌睡。這時她面前忽然出現一隻裝滿藥片的小黃匣。那個長臉的軍人在對她微笑。她遲疑着，拿了一片，謝了他。他把匣子放進口袋，同時吞下了微笑。現在他瞪着眼，筆直地望着前面的路。琴妮回頭看馬塞爾，祇看見結實的後頸。他正在隔着窗看外面更濃密的霧從傾頹的堤岸那兒冉冉上升。

他們已經行駛了幾個鐘頭。由於疲乏，車廂裏的人都已經毫無生氣。忽然，外面爆發了叫嚷的聲音。穿着阿刺伯長袍的一羣小孩在跳着，拍着手，像陀螺似地打轉，繞着巴士奔跑。巴士正在駛過一條兩旁蓋着矮房的長街。他們正在駛進綠州。風還在颯，但是剛纔遮住陽光的沙塵却已經被牆擋住。然而天空仍然陰霾。在喧嘩的人聲裏，煞車呻吟了一陣，巴士就停在一家窗戶很髒的旅館的泥磚拱廊前面。琴妮下了車，一踏上人行道就直打趔趄。在那些房子的上面，她看見清真寺細長的黃色尖塔。她的左面矗立着綠州的第

人照顧行李，他却已經站在車頂上，正在忙着趕走在巴士四周的那些阿刺伯人。琴妮被一羣臉孔好像皮包骨的人圍着，噁咕噁咕的聲音不停地向她叫嚷。她突然覺得很疲倦。「我進去了，」她對馬塞爾說，他正在急燥地向司機咆哮。

她走進旅館。一個身材矮小沉默寡言的經理走前來迎接。他帶她到對着街道的二樓平台上，走進一間房，裏面好像祇有一隻鐵牀、一隻塗了白粉的椅子、一具未裝帷幕的衣櫃、一架屏風後面還有一隻蓋着一層細沙的洗臉盆。經理把門關上以後，琴妮覺得粉刷過的光牆上發出一陣陣的冷風。她不知道該把手提包放在甚麼地方，也不知道該把她自己安頓在何處。無論躺下或者站着，她都會冷得發抖。所以她就在房裏，握着手提包，凝視着天花板下面對着天空的一個小窗洞。她在等待，却不知等待甚麼。她祇感覺孤獨，祇感覺滲入骨髓的寒冷和壓在心上的重負。她是在夢裏，幾乎聽不見從街上升起來的聲音和馬塞爾的吆喝，但是她却聽到小窗洞裏傳來風吹棕櫚樹的潺潺的流水聲。她現在覺得它很近。風好像更強了，於是潺潺的流水變成滔滔的波浪。她想牆外一定有一片浩瀚無垠的棕櫚樹林，一枝枝矗立着，柔順的棕櫚樹林，在大風裏招展舒卷着它們的枝葉。在旅途上沒有一件事符合她的期望，但是這些無形的波浪却使她的疲倦的眼睛恢復了活力。她沉重地站着，手臂無力地下垂，微弓着背，寒氣從她粗壯的腿上爬起來。她正在夢見挺直和柔順的棕櫚樹，以及她以前見過的一個女孩。洗完臉，他們下樓走進餐間。空無一物的牆上畫着駱駝和棕櫚，襯着粉紅和淺紫的背景，使人看了覺得膩煩。遮着窗帷的窗外滲進微弱的光。馬塞爾向經理打聽本地的商人。然後有一個阿刺伯老頭把菜端上來，他穿着一件綴着一顆勳章的軍服。馬塞爾心不在焉地把麪包撕成小塊。他不

許她喝水。「它沒有煮開。喝酒吧。」她不喜歡喝酒，因為酒會使她瞌睡。而且菜單上還有豬肉。「他們不吃豬肉，因為這是可蘭經所禁止的。可蘭經却不知道煮得很好的豬肉吃了不會生病。我們法國人對於烹調甚有研究。你在想什麼？」琴妮並不在想什麼，或許她在想那些廚師終於打敗了那些先知。然而她得趕快，第二天早晨他們還要繼續趕路，所以下午要去拜訪本地的商人。馬塞爾催促那個阿刺伯老人把咖啡端來。他板着脸點頭，拖着鞋跟拍達拍達地跑進去。「早晨做事慢，下午做事不太快。」馬塞爾說了就笑起來。咖啡終於來了，他們一喝完就走到寒冷多塵的街上。馬塞爾僱了一個年輕的阿刺伯人幫他抬箱子，還按照他講生意的老規矩和他爭論工錢。他又把他的生意經對琴妮說了一遍：他認為他們總是故意要兩倍的工錢，其實祇要給四分之一就夠。琴妮躊躇地跟在他們的後面。她已經在大衣下面添了一件羊毛衫。本來她不願意穿得這樣臃腫。剛才她吃了豬肉（雖然煮得很可口），還喝了一點酒。這也使她有點擔心。

他們沿着一个小花園走去，花園裏的樹上蓋滿了沙塵。他們遇到的阿刺伯人都裹着長袍，那些人在他們面前昂首走過，就好像根本沒有看見他們。有些人即使穿着襤褸的衣服，但仍然神態十足，和她自己鑲上的那些阿刺伯人完全不同。箱子在前面開道，她在後面跟隨。他們穿過一垛土牆門，走進一個小方場。方場裏也種着同樣的樹，對面最寬闊，有一排拱廊和店舖。但是他們到了方場裏，就走進一座形狀像炮彈的房屋，外面塗着灰藍色的油漆。祇有一間房，全靠門外的光線把它照亮。有一個長着兩撇白鬍鬚的阿刺伯老人站在一塊光得發亮的木板後面。他正在斟茶，手裏舉着茶壺在三個雜色的玻璃杯上一起一落地晃動。（下期待續）

讀者

作者

編者

很多讀者來信，關懷徐速先生的近況，最近，本刊編者接到徐先生來信，現在節錄於下：

「我病後迄今，將近一年，這種病很麻煩，須要長期休養，所謂病來如山倒，病去如抽絲，目前仍未能正式寫作，只是看看稿，校校對而已。日昨開始整理久已預告的「影子」，仍感頭昏，大有望稿興嘆之苦。看情形，還需要三兩個月，才能筆耕也。」

「這一兩年來，出版業很差，瞻望文藝界前途，可嘆可嘆。你的

回香港，所以無法馬上回答讀者們提出的問題，徐先生在信上說：

「來信在印度收到，現在我已回到香港，以後來信請逕寄香港舊地址。印度生活很不習慣，所以我也許不會再去，你要我解答的問題，實在不是三言兩語可交卷，須留着慢慢再說。現在我剛剛從印度回來，什麼都沒有安定。」

另一位本刊的特約撰稿者謝冰瑩教授於上月接受南韓「女苑」雜誌的邀請前往南韓訪問，本刊一些讀者請她解答的問題也無法立即回覆，我們一併在此致歉。

在美洲的詩人賈筆先生對本刊一直十分關懷，他每一次接到本刊，都要提出一些意見，這一月本刊編者又照例收到他的來信，他說：

「每月接到『蕉風』，不但會想到老兄，而且檢起一些八九年前的舊夢，什麼時候能再回復那種生活呢？」

「『蕉風』的編排和內容都有長足的進步，尤以每期對世界各地文壇上的盛事和作家殞亡的報導及介評他們的作品，更令人喜愛和欽佩。這些工作實在不容易做，因為要瞭解一位不同國家的近代作家是比較去了解古人困難得多。從上兩期由諾貝爾得獎人到英國詩人艾畧特的死亡諸篇介紹文章看來，都做到了水準以上，其中沒有片面和簡

陋的毛病，真是談何容易啊！」

五月十五日至二十二日，本社曾在馬六甲舉辦「文藝創作研究班」，邀請錢歌川，蘇雪林，李辰冬，孟瑤，彭士麟，黃潤岳，張冰子，黃崖諸先生主持各種講座，爲了處理研究班的有關事務，本刊主編在馬六甲居住了半個多月，在此期間，所有作者來信均遲延作覆，本刊編者對此事深感不安，盼作者諸君子以賜諒。

這兩期由於收到的創作作品較前增加，本刊不得不撥出更多的篇幅來刊登它們，以致翻譯作品刊出的份量大大的減少，本期的「世界文壇」也因此被逼暫停一次；我們認爲這是一個好現象，因爲，我們若收到更多的創作作品，便是表示東南亞地區的作家已較前更關懷和支持本刊，實在值得我們高興。

本期，我們要特別推薦的是劉以鬯先生的「寺內」，這個中篇的表現形式是一種新的嘗試，今日，我們華文作家的最大毛病是缺乏創新的精神，所以，劉先生的努力是值得我們重視的。

孟瑤女士的「太陽下」已在本期刊完，接下去我們將推出徐訏先生的一個長篇小說，相信讀者們會樂於聽到這個消息。

走廊

醫院是另一個熙熙攘攘和喧囂的極端，生命在那裏川流不息的誕生，又川流不息的死去。而一切都在絕對的寂靜中進行，不論是誕生或死亡。

寬寬敞敞、陰陰涼涼的長廊，那是醫院打掃得一塵不染的長廊。生命在這裏躡起足尖，死亡亦然。於是人的沉重的步履變成一種僭越。

手術室

注射過鎮靜劑，沿着長廊被推向手術室時，你感覺自己是一株被拔離土壤的纖弱的植物，因為留戀泥土，根在默默的哭泣。

半身麻醉，你的下半身在一剎間變成古代化石了。於是你感到手術台上的你，正如一塊化石，在接受考古家的觀察和檢驗。手術刀切你，鉗子拉開你的腹肌，靜靜的，你聽着金屬器械互碰的聲音，好像化石聆聽千百年來覆蓋着它的泥土為純鋼的鋤頭掀起。而懸在你頭頂之上的手術室的大燈，正吐出白熱的光的火燄，灼痛了你的視網膜，「出土了！出土了！看！多輝煌，多壯麗的太陽！」那是你被剖開的體腔內千千萬萬細胞的呼喊。

遙遠的懷念

· 丁平 ·

萍居寄簡之一

辛鬱：

楚戈來信中曾說過你是個「死心眼」的人。這句話也許是形容得過份了一些，但從你近半年的來信中，我多讀一封，就越覺你真有點兒太痴了。

本來，痴是一種好現象，對於任何一種東西，如果能夠「痴」下去，十九可以痴出究竟來；林語堂也說過幾個對痴有成的例子，他說：李白痴詩，韓愈痴文，姜太公痴釣，他們都有所成。

當代的于右老「痴」字，他不是成了個「書聖」嗎？再如我都十分敬重的，在年前才捨棄我們的覃子豪「痴」詩，一痴就是三十多年，直至死時，還在痴着，他畢竟對現代詩從痴中尋出悟出一條可走的道路來了。就說痴情吧，在我們的朋友當中，你我都認識的，對情的痴，不是也有許多已從「痴情」跨進了「愛情」之門了嗎？

可是，辛鬱，你的「痴」出軌了。你心中的「神」已把你摔掉——你失戀了，你痛苦得甚至說要死去。

你在最近失戀後的來信中說，你所結識的朋友都對你的性格覺得奇怪，總說你這個人是O血型，可是，表現在行為上的却又好像。

你說，你自己不知道為什麼會失去往昔的開朗？生活中只有沉鬱，只有憂悵，只有默痛；有時候必須戴上一張面具去隨着眾人進入社交的領域，回來後，就會獨自消沉。為此，你會兩度跑去金門和馬祖，在那地方，以為面對那湖光山色的故鄉，就會使病不治而癒，但相反地，你的病更加深了。於是，你又回到台北，潛意識地以為可以逃避鄉愁，然而回去後却依然茫然。

唉，你這麼地在安排着自己，都錯了！你到底還沒有找出懷鄉病的根源。一個懷鄉病患者的痛楚是無從傾訴的，只有讓它在殘酷的時光底過濾中慢慢地被磨滅，或者冷卻。

這種病，我已患上了十五年，是老病了，沒有特效藥，只有咬緊牙關默默地忍受，忍受！不論新病舊病都如是，你知道嗎？

你又說，在過去，你在煩憂中常從書本上尋求解脫，而今書對你也徒勞了。這一年來，你未曾專一地去讀上一本書，不論宗教的，哲學的，社會的，歷史的，甚至詩和小說是你喜愛的，也有了厭倦之感。這種現象，你無從解釋。去年的下半年，你會想到對宗教的皈依也許有助於你對思想的強施沉澱，於是，就以雙手掩面獨自上寺院去唸佛經，聽暮鼓與晨鐘的召喚，但結果，甚

陽光

對於病床上的人，陽光是一種誘惑。明亮的陽光，照在你的朝南的窗子上，使你憧憬海灘上的晨早、草原上的散步、高山頂上的放歌、……甚至涼台上的小憩。

但那陽光是可望而不可及的，陽光的手臂，朝你伸出，伸到距床前四呎的地方就停止了。

窗上搖着樹枝的投影，那樣輕鬆而滿足；窗台上兩隻小麻雀相互追逐着，飛走了又飛回來，那樣的自得其樂；遠遠傳來孩童嬉戲時的呼喊，還有爽朗的笑，你想像他們都有紅紅的面頰，黑亮的眼珠，潔白的牙齒，額角上也許還有少量的汗水，而你知道陽光屬於他們，正如青春的歡樂屬於他們。

你縮了縮毛氈下傷口還沒有拆線的你的身體，虛弱、疲憊、無力的身體，你覺得僵硬、冷，陽光帶着你的夢去遠了，留下病後的你在澀重的睡夢裏。

麼「大乘」與「禪」全都無助於你，在茫然的茫然下，你又放棄這種試探。最後，你又想到愛情，在你的想像中，以為兩性關係的調和，可能會發現一個人在這個世界上所佔的地位，那時，你對一張結婚證書的嚮往，比甚麼都來得迫切，來得真實。

然而，愛情這個東西，就像你自己所感覺的，由於自己的低微，貧窮，更加上一襲草綠色的外衣，終於又使她望而生畏。最後在給你的來信中說：「你另找對象吧，我不相信男女之間會有友誼存在。」

呵，就這樣，你才知道她只是這麼樣的一個女孩子。所以，你在給她最後的回信中寫上：「作一個我們身外的傾圮的社會之產物吧，幸福的女人哦！」

辛鬱，你在被棄之後，也對棄你的人祝福是對的。「去愛是幸福的，不必獲得。」這句話是多真實呵！

去愛你所愛的人，不必追問她會否愛過你，現在是否仍在愛你，今後會否再愛你；如果你真的會愛過她，或者現在仍自我地在愛着她，那麼，還是痛苦地，默默地，甚而痴痴地再去愛她吧！而且愛得必須忘我。

愛情不是一種債務，也不是一種施捨；假如你真的在愛着這個人，也許你為她犧牲了一些甚麼也不會自覺的。到你覺得付出的愛已成爲白費時，你就會自我地說「我曾經去愛過她」了。

「迷失，茫然，不能把持自己，這是甚麼原因呢？我過去的歡樂那裏去了呢？」你這樣地問我。

「我終日思索却無所得。也許在中西文化的衝擊中，在新舊觀念的對峙中，作爲一個稍具進取心，而且深感自我之重要的年青人，他的一生必須是悲劇的。那麼，我們又何苦尋問：「我追求什麼？我企欲建立什麼？」」你又這樣地答復了自己。

你對自己說：「在我放棄尋求主宰，我的生命將全獻給文學的大神。」

唔，願那神垂顧你這個流浪的人！

你這樣說正是你所要堅持的，也是我們這一代年青人的命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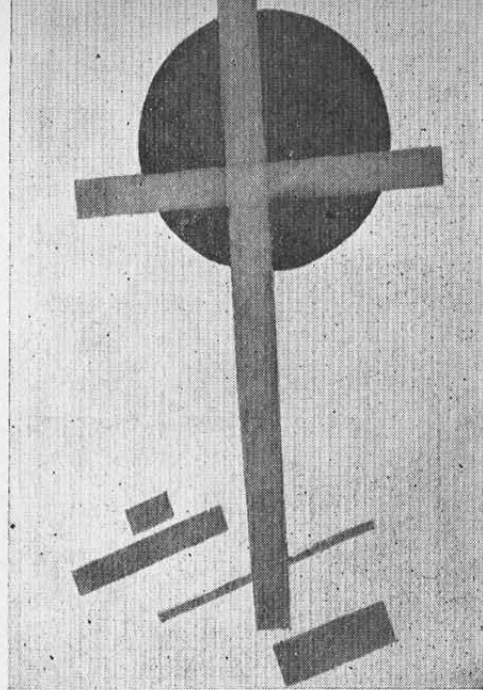
不必去尋問，也不須去追求，你所愛的，就自我地無償地去愛已夠了。真夠了！

「在某一些人的心目中，只有結婚才是愛情，只有結了婚的女人才是幸福的，因爲有人賜予她以物質安全。對我而言，愛情是絕對的，純粹的，超越一切的，是心靈的契合，可以不賴婚姻而存在的。我可以在孤獨中賴愛情而生活，但不能在情感被扼殺後賴婚姻而殘存。」

這樣地活着，活得多自由，多強烈，多驕傲呵！這不是生命的豐富，生命的美好又是甚麼？胡品清的話對吧？軍曹！

你不必問我，我生活得比你痛苦得多；你所遭遇的，我全都體驗過了，但我沒有埋怨任何人，也沒有後悔甚麼，置身於這個年代，很多時候，痛苦對我們來說，還是一種享受。不是嗎？我總不肯在嚼着痛苦時強作歡顏。

（下接四十八頁）



重生之前

· 王潔心 ·

喬望，他只是麻木地坐在那裏。

至今，周超仍然不能相信那事實：昨天下午，當他到一家醫院去詢問自己檢查身體的結果時，那個新來的醫師助手說，他竟然患了不可醫治的肝癌症，而且壽命只有數週！要他趕快打算自己的一切。

在那一刻，周超的眼前，變成了一片漆黑；有好半天，他簡直不知自己置身何處。他忘記了怎樣懷着震驚欲絕的心情，在一種迷離恍惚的狀態下，也不理會那位醫師助手要他必須再來醫院詳談的警告，茫茫然走出了醫院。在回家的路上，他覺得自己實在太愚蠢，深悔爲什麼要到醫院裏去檢查身體？更何況事先只是爲了一點小小的病症？他和一般怯於面對現實的人一樣，寧願不知道事情的眞象，也不願接受那個可怕的報導。有時受蒙蔽倒是一種幸福！

但是現在已經太晚了。那個醫師助手殘酷的宣佈，猶如法官最後的判決，斷絕了他一切的希望，使他突然面臨到生命最大的威脅——死亡！於是晚上回來以後，他關起門來，恐懼地想了個通宵，而且還偷偷地哭泣了好幾次。直到次日早上，房東太太帶着懷疑的面色來敲他的房門，問他要不要吃早餐時，他這才不得不勉強地起了床。

「你是怎麼了？周先生？臉色那麼不好看！」房東太太送報紙進來時，注視着他的臉說。

「沒什麼——我只是有些頭疼！」他逃避地說。周超覺得房東太太不友好的聲調裏，似乎帶着點幸災樂禍的意味。他不是一個好房客，三年來，雖然他從不拖欠房租，但過年過節時，卻從不肯多花半文錢買禮物送給她的小孩子，因此他們背地裏都惡意地說他是個「吝嗇鬼」。

不錯，周超的確是個吝嗇鬼，但不幸那却是昨天以前的事！「吝嗇」雖然不是一個好名詞，

這一天——這個在旁人看來和一年中其他任何日子都沒有分別的一天，但在周超的眼中，却完全改變了樣子。

他再不像往常那樣，一早便與高彩烈地做着一件事；也不坐在桌前，把算盤打得乒乓亂響，一遍又一遍地計算着自己各處的存款，和它們在這個月尾應得的利潤，只是悲愁地枯坐着。

在朋友中間，周超是個相當吝嗇的人，但却不失爲一個精明的計算家。他精通於各種將本求利的學問，而且知道如何把它們正確地運用在自己的錢財上。因而這許多年來，他不但在工作上

一帆風順，受到上司的重視和信任，而且還積蓄下了一筆小小的財富。在閒暇的時候，他使用計算它們來娛樂自己。

但是今天，周超却再也提不起精神去計算它們了，甚至連早餐也忘記了吃，只是那麼呆呆地獨坐着，心頭充滿了頹喪和絕望。

今天，什麼也沒有改變：窗外的太陽，仍然照常的明亮；地上的小草，仍然照常的碧綠；小鳥的歌唱，仍然照常的悅耳動聽；一如隔壁房東太太的三位寶貝小少爺，仍然不理會房客們的抗議，照常地在扯着喉嚨大唱大叫。這個世界仍然和往常一樣地充滿了光明、溫暖、和快樂的擁擠與忙碌，但在周超的心裏，却是一片迷惘，一片

但却至少證明他是個有活着希望的人！爲了要活着——長遠而幸福的活着，所以他才那麼「吝嗇」，一點一滴地積存並且增加着自己的財富。但是今天，當他活着的權利被死亡的訊息無情地剝奪以後，吝嗇又有什麼用？百萬財富對他短暫的生命又有何意義？

因此今天，當死亡的陰影，爲他洗去了眼中和心中的塵垢以後，他的眼前忽然明亮了，心頭也忽然澄清了。猶如剛自一場迷夢中清醒過來似的，他忽然看到了生命的本質，竟原是一片無邊無際的虛空！想起他以前那些孜孜不倦的奔走鑽營，和那些錙銖必較的刻薄態度，竟是何等無聊而又自欺！

因此，在他即將跨出生命的門檻之前的這一剎那，他忽然從極度的恐懼和痛苦之中解脫出來。他忽然變成了一個冷靜的哲學家，瞭解到許許多多的事。

因此他決定在生命行將結束之前，他要痛痛快快做幾件事使他自已感到安慰，也使別人覺得快樂的好事！

首先，他要解除那個窮病交加的老同事張大年對他所負的債務。張大年本來是他公司裏的同事，但因流年不利，患染了肺病，遭到失業的厄運。在這之前，周超會把自己的一部分積蓄，以高利貸的方式轉借給張大年，希望從他的身上撈到一筆利潤。不料張大年在受到接二連三的打擊之後，環境愈加窘迫，連一家五口的生活都難以維持，更那有餘力清償對他所負的債務？周超雖然屢次加以逼迫和追討，但張大年仍然無法交還。這在周超精確的財務計算上，不能不說是個唯一的損失。每當周超想起這筆至今仍然收不回來的錢時，便不禁感到一陣深深的心疼。

現在，周超決計放棄追討這筆債務了。錢財既不能挽回他的生命，便已失掉任何作用，那末

他又何必苦苦去追逼一個比他更爲可憐的張大年呢？

其次，是他要去向那個一直被她愛戀着的梁雪芬小姐，懺悔自己的錯誤。雪芬是他的女同事，儀表漂亮，態度嫺雅，在公司裏不知顛倒了多少年青人。周超一開始便愛上了她，也會經一度和她有過親密的交遊。但惱人的梁小姐，對他卻永遠是一副那麼若即若離，模稜兩可的態度，既未表示接受他的愛，也未明顯的拒絕。同時却和另一個叫做李頌平的男同事更加接近了。

李頌平是公司裏一位新來的男同事，又年青又漂亮，特別善於迎合女人的心理，而且他的座位，恰巧被安排在雪芬的對面，因此二人接觸交談的機會較多。這使得一向好忌妒的周超，感到極端的苦惱。在他的眼中，無疑地李頌平是他天字第一號的大情敵。有一次爲了一點小事，他竟和李頌平在辦公室內，當衆爭執起來，當時如果不是左右其他的同事們適時加以勸止的話，說不定他們真的會鬧到總經理那裏去的。

自從此事發生以後，周超覺察到雪芬對他的態度愈加疏遠起來，而對於李頌平，却故意顯示着親熱。她顯然對他有了誤會，也彷彿在等待着他的某種解釋，但他却再也鼓不起勇氣向她表白了，他只有暗自自悲傷，咀嚼着那種類似失戀的苦味。

現在，他却忽然看開了。在還來得及的時間裏，他決定去找雪芬，懇求她的原諒，並向她吐露自己的心意；他決定自這場無望的愛情爭奪戰中完全退讓，而把雪芬讓給李頌平——假如她真正愛他的話。

然後，他將寫一封遺書，把他的全部銀行存款，一齊捐給一家慈善機關。

然後——就在今天晚上，當這一切都按照計劃辦理妥當時，他將吞下一劑大量的安眠藥片，

在安靜的沉睡中去尋求長眠。爲了避免遭受病死的痛苦，他決定提早結束自己的生命。

想到這裏，周超變得心安了。當一個人找到了担当死亡危險的力氣時，他便再無任何塵世的畏懼和顧慮，而成爲一個真正自由的人。

今天，是周超計劃中活在世上的最後一天，他要盡量地利用和享受這寶貴的一天，來完成每一件重要的事。

二

街頭的情形，仍然和往日沒有兩樣：擁擠的車輛和人羣，仍然在川流不息地來往着，喧鬧着；那高聳入雲的大樓，仍舊傲然地矗立在街道的兩旁，使得周圍受到它所覆蓋的地面，更顯得陰冷和幽暗。

周超夾在擁擠的人羣中間走着。他望着那些熟悉的店鋪、商標，以及他曾經走過無數次的街道，不禁感到了一陣深深的迷惘。人們那些匆忙的脚步，那些帶着爲生活而焦愁期望的面孔，在他此刻的眼中看來，都變成那麼遙遠而陌生。昨天以前，他曾經是他們羣中的一分子，他也曾和他們懷着同樣緊張的心情，在崎嶇的生命路途上馳騁奮鬥。但是此刻他却超越了他們。他彷彿站在另一個星球上看這個世界。他感到一種被遺棄的孤獨，但同時又擁有一種解悟後的平靜。

於是，他不禁對於那些擾攘奔走的人們，開始感到無限的同情和憐憫。從他們的面孔上，他似乎看到了一種茫然無助的表情。這些可憐的人們！這些連自己也不知道究竟抱着什麼目的而活着的人們！却在那裏起勁而又盲目地奔走着，傾軋着，他們可曾想到他們所走的道路雖然不同，而目標却只有一個——死亡？正如他自己現在所體驗到的？這真是一個荒謬的不可思議的世界！周超一面慨嘆着，一面轉過幾條街巷，來到

一幢破舊的樓房前面，他認得那正是張大年的家。

一羣小孩子，穿着破舊骯髒的衣服，帶着粗野的神情，正在門前追逐打架。周超認得那個圓面孔，約有十一二歲，拖着兩條鼻涕的男孩子，正是張大年的兒子老大。周超叫住了他問：「老大，你爸爸好些了嗎？」

不料老大看到了他，却突然把小臉一沉，扭頭就向樓房裏跑。周超在後面跟着他：「你怎麼了？老大！爲什麼不答應我？是不是不認識我了？」他一面問着，一面跟着老大步上黑黝黝的樓梯。

「我知道你又來跟爸爸要錢了！」當老大來到他家門前的時候，突然停下脚步，扭回頭去，攔阻在周超的面前，對着他氣憤而又驚慌地喊：「我認得你，上次就是你來跟爸爸要錢，把他逼病的！」語氣裏充滿了惡毒與怨恨。

「你誤會我了，老大，我並不是來——」周超的話還未說完，却被老大尖銳的呼喊打斷了：「我不要你進我們的家！我爸爸病着，弟弟同妹妹也在病着——我們沒有錢還你！」老大連哭帶喊地說，用他矮小的身子，阻在自己的家門口。

周超感到一陣難過。他很想張口去安慰老大兩句，但那個固執的孩子，却仍然在哭叫着，不給他說話分辯的機會。正在爲難之際，房門打開了，張大年的太太出現在門邊，這才爲周超解了圍。

「張太太，我——可以進來嗎？」周超問。張太太抬起兩隻無神的眼，向他呆了片刻，像是有點恐慌，又像是有點畏懼，但終於向他勉強地點了點頭，同時還喝住了老大的取鬧。無疑地在這個家庭中，周超是個不受歡迎的人物。

張大年一家人住在尾房裏。那間容納了一家五口的小房子，看來除了擺滿擁擠的破架床，和一些必需的用具外，幾乎連一個人轉身的餘地也沒有了。屋子裏到處都散發着潮濕不潔的霉味，那正是各種病菌繁殖傳播的溫床。

張大年正帶着一副憔悴的病痛，軟弱地躺在床上。當他瞥見走進來的周超時，蒼白的面孔上，立刻掠過一陣驚慌愧之色，接着欠起身來，却被周超適時阻住了。

「不要動，大年，我只要說兩句話就走！」周超拍拍他的肩膀說。

「我本想這個月能夠找到事情——一個老朋友答應過替我想辦法的，等我畧喘一口氣，就可以把欠你的錢歸還給你，不料我的病一直不見輕，同時我們老二老三又出了麻疹，這樣一來，便什麼計劃都落空了，老弟！」張大年歎氣地望着他，一連咳嗽了許多聲：「恐怕——恐怕這次又要對你不起的了。」

一陣孩子的啼哭，打斷了張大年的話，使得屋子裏的空氣暫時沉靜下來。張太太立刻走到另一張床邊，床上睡着兩個瘦弱的孩子，他們正在由於抵受不住高度的發熱而一起啼哭着。直到走過來的母親，以她慈愛的手掌，一邊一個地攬住了他們輕拍着，這才逐漸地止住了哭聲。

「你誤會了，大年兄，我並不是來催你還錢的，你放心好了！」周超搖搖手，聲調有些急迫地說，一轉身坐在床沿上。

「什麼？你，你不是——」周超連忙向他點了點頭：「不但如此，我還要告訴你，大年兄，那筆錢的事，以後不必提了。」

這個意外的解說，使得張大年瘦削而又沮喪的面孔上，立刻飛上一陣興奮的神情，他張大了眼睛說：「你是說？——」

「我放棄這筆錢了，大年兄，我不要再你歸還了。」

周超的話說得那麼清楚，辭句的組織又有條不紊，不可能使人再有任何懷疑，但是張大年仍然不相信地盯着他：「我簡直不知道應該怎樣向你表示感激，老弟，可是你爲什麼會這樣決定呢？」

「因爲——因爲我明天就要到另一個地方去，而且很可能不再回到這裏來了。」周超竭力壓抑着自己激動的聲調說，但是他的嘴唇却在不聽話地顫慄着：「放棄那筆錢，對我的損失並不大，但對於你却是解決了一個極大的難題，所以站在一個老朋友的立場，我決定這樣做！我今天之所以到你家來，也是告訴你這件事，請你放心養病。」

張大年不能再懷疑自己的耳朵了。他怎樣也想不到那個一向被人背地裏稱作「守財奴」的周超，竟在他的面前，說出一大套那麼慷慨激昂的話。是什麼力量，改變了這個吝嗇自私的朋友？興奮與歡欣的眼淚，窒息了他的喉嚨。有好一陣子，他簡直說不出話來。他的妻子更是感激地把身子俯在兩個沉睡的孩子身上哭泣。

「謝謝你，周老弟，可是——」張大年意欲再問，却看到周超自床邊站了起來。

「其他的事，老兄不必再問，過兩天自然會明白的。」周超一面說，一面自袋中摸出一張寫好的銀行支票，塞入張大年的手中：「這是一張五百元的支票，可以幫助你解決一些困難，你留着用吧！」接着不等張大年對他這個突如其來的舉動，有任何表示，便已一扭身旋風似地走了出去。隱約中，他彷彿聽到了張大年和他太太詫異的歡呼，和興奮的低語。那張小小的支票，爲這個貧病交加的家庭中，帶來了罕有的快樂和希望。

周超的心中，感到一陣欣慰。他覺得自己做了一件最能令自己感到快樂的事，在那一剎那，他彷彿變成了一個偉大的救世者！

三

雪芬今天穿了一套淺紫色的衣裙，柔長的頭髮，自然而又蓬鬆。一張天然白淨的面孔，絲毫沒有人工裝飾的痕迹，但却猶如一株幽蘭，發射着沁人的香氣。不知道爲了什麼，周超覺得雪芬今天特別漂亮。

他們沿着公園裏的人行小道，一直向前走去，誰也沒有開口，一種難堪的靜默，瀰漫在彼此之間。

周超抬起頭來，偷窺了雪芬一眼。她的面孔仍然綳得緊緊的，但在她的眼光深處，却有一絲憐憫的神情。那神情立刻鼓勵了周超，於是他才張開口說話：「你看太陽快要落下去了，一天又要過去了！」他嘆息着，望着遠方夕陽的餘暉。

他頹喪的語調，果然引起了雪芬的注意。她開始覺察到他那抑鬱的神情，和那萎靡而又蒼白的面孔。「但是還有明天——明天太陽一樣會昇上來的呀！」她輕輕地說。

「可惜那已經不是今天了，雖然——雖然太陽並沒有變！」他的聲調裏，充滿了意味淒涼的自哀自憐。

雪芬分明被他悲哀的語氣所感染了。她沉默了片刻，隨即不解地望了他一眼：「我不明白你爲什麼今天約我來，難道——難道只是討論太陽落下去升上來的事嗎？」她畧帶抱怨地說。

「不是的，雪芬，今天我約你來，只是爲了兩件事：第一是我要送你一件禮物作紀念！」他一面急切地說，一面從衣袋裏摸出一隻黑絨小盒子來，遞了過去。當雪芬懷着無限的好奇把它打開以後，發現那是一隻製作精巧價值昂貴的手錶，錶上赫然刻着自己的名字。

「這，這——」她喃喃地說，詫異而又感激地注視着周超。他們相識很久了，但是周超却從未送過她什麼禮物，連請她吃飯的事也少之又少。老實說那正是她不滿意他的地方。現在他却送給了她一隻名貴的手錶，可見他並不是一個吝嗇的人，只是時機未至而已。

想到這裏，雪芬不禁感到一陣深深的慚愧。她望着那隻手錶竟怔怔地出了神。

「我留意到你平常戴着的那隻錶，走得不準確，同時又太舊了，所以決意要買一隻新錶送給你！」周超說着，輕輕地觸動着她的肩膀：「你滿意嗎？雪芬！」

「好極了，周超，謝謝你！」雪芬感激地說，向他投過去嫣然一笑。他立刻領會了這個笑容裏所暗示的意義，因此乘機挽起了她的膀臂，讓她靠在自己的肩頭上。

「原來你並不是——」雪芬小聲地把話說了半截，却突然嚥住。

「並不是什麼？」

「並不是一個吝嗇——的人！」她靈機一動，把那個吝嗇鬼的「鬼」字改成了「的人」兩個字，彷彿怕因此而得罪了他。

周超的臉上，感到一陣微微發燒，但他仍然笑着說：「以前或者是，現在却不是，而且將來——永遠也不會是了！」

「那麼，第二件呢？」雪芬繼續懶洋洋地問，彷彿想把全身的力量，都放在他的身上似的。聽到她嬌柔的問話，周超的心裏立刻感到一陣難言的酸辛。他忍不住停下脚步，扭身面對着她：「第二件是我要告訴你幾句重要的話！」他畧微提高了聲音說，彷彿在集中自己的勇氣。

看到周超那種緊張慌忙的樣子，雪芬顯然誤會了他的意思，於是她不禁向他綻開了一個嬌羞

的微笑：「是什麼重要的話呀？」

周超分明看出了她的誤會，但那却使他更加難過與不安：「我希望你聽到了以後，不要怪罪我！」

「怪罪你？爲什麼？」雪芬俏皮地反問着，認定他將對自己說的，無非是類似求婚的甜言蜜語而已。

但是事實上周超所說出的話，竟使她大爲失望和大爲驚訝：「我請求你嫁給李頌平，而把我——把我忘記了吧！」周超的聲音裏，充滿了悲傷和絕望，他像宣佈自己死刑那般機械而又呆板地說。

「嫁給李頌平？你這——這是什麼意思啊！」這個晴天霹靂，使得滿心歡喜的雪芬，感到極端的錯愕：「難道你不愛我嗎？還是嫌我長得太難看？」她委屈地喊，覺得自己的自尊心受到了嚴重的傷害，眼淚不住地奔流下來。其實，她並不真正喜愛李頌平，而她平日之所以故意和他接近，也不過是想用以激起周超的怒氣罷了。

「不是的，雪芬，你聽我說，我不是這個意思！」周超慌忙地說，攬起雪芬的腰肢，掏出手帕，爲她拭去臉上的淚痕：「你不明白，我不是一個好丈夫，我不會使你快樂，雪芬！」他誠心誠意地說，捧起她的面孔，萬分歉疚地望着她：「所以爲了愛你，我要離開你，雪芬，答應我吧！答應忘了我吧！」他不斷地哀求着。

雪芬仍然不能瞭解他的分辯，她只覺得他神祕難測：「你既然不愛我，爲什麼約我到這裏來？又爲什麼送給我貴重的禮物？」她一面氣憤地哭喊着，一面掙脫了他的手臂，一直朝着公園門口奔去。

「雪芬！雪芬！你誤會我了！你怎知道我明天便要離開這個世界了！這——這只是我最後的一天啊！」當他眼望着雪芬嬌小的身影，消失在

自己的視線裏時，他不禁跌坐在一隻長椅上，垂下頭去，悲戚地暗喊着。

夜來了，天氣陰沉而又寒冷，如同周超煩悶絕望的心境一般。他離開了公園以後，曾經按照計劃到街上各家西藥店裏，分別購買了許多粒安眠藥片，然後回到自己的家，一個人躲在房子裏寫了一封情辭並茂的遺書，同時還附上了他全部剩餘的存款，送到附近的一個慈善機關裏去。

辦完了這一切事，周超心頭的一塊石頭落了地。現在他已經一無所有了。金錢、女人、慾念全都沒有了。留下的只是一個空洞的軀殼，等待着死亡來把它填滿。

於是，他緊閉起房門，把買來的安眠藥片倒在桌上，仔細數了數，一共五十粒！那已經具有足夠的神效，使一個活人安然入睡直到永恆！

接着他倒了一杯水，攔在自己的眼前。在那一刻，他覺得死神就守在他的身邊，只要他仰起脖子吞下那些藥片，便可以和他握手言歡。

但是就在他舉杯之際，却突然聽到門上響起一陣緊急的敲擊。那聲音幾乎使他將茶杯摔碎。他走過去打開門來，意外地看到那是雪芬。她的面孔上，帶着焦急與期待的神情。

「超！」雪芬狂喊着衝進門來，一反往常的羞澀與拘謹，不顧一切地投入了他的懷抱：「我回去以後，想了很久，還是決定跑來告訴你，我愛你！」她急切地說：「不管怎麼樣，我都要嫁給你！」

他擁抱了她，感動得說不出一句話來。

「這是你的信，剛才房東太太遞給我的，是一所醫院寄來的——不會有什麼事吧！」雪芬接着說，扭身將手中的一封信遞給了他。

「醫院的信？」周超詫異地說，但當他讀完那封信時，却不禁發呆了。

「弄錯了？世界上竟有這樣可笑的事！」他

喃喃地說，突然仰天大笑起來：「弄錯了，他們竟然弄錯了！這真是奇事！哈哈！」他不停地大笑着，一直把眼淚都笑了出來，還無法停止。這個乖異的舉動，把一旁的雪芬弄得萬分驚愕。

原來這封信，恰是醫院裏那個曾經和周超談過話的醫生助手寫來的。他抱歉地說自己到職不久，對於院中一切業務都不熟悉，因而才鬧出了這場誤會。實際上那個患染不治之症的並不是周超，而是另外一個和他名字極為相仿的人。

「是呀！世界上竟有這樣糊塗的助手，也竟有這樣可笑的笑話？哈哈！」當雪芬明白這一切時，不禁也附和着周超大笑起來。他們一起大笑着，由椅上滾到地上，然後緊緊地抱在一起。

突然周超停止了大笑：「不好！我的信——

負

低着頭的

沉沉的寂靜。

遺忘了

曉天裏魚肚白的黎明

一支支金箭的芒刺

串起星辰

顆顆全是殞落了的誓語。

背着手走了，

影子總是拖着長長的依戀。

我得收回那封信！」他說着，由地上站了起來：「那封信裏有我全部銀行的存款！一定得設法取回來，那是我們以後的生活費啊！」他迫不及待地說，氣急敗壞地就要衝出去。

但是當雪芬弄清楚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時，却適時地阻住了他：「算了，超，讓它去吧！這是一個最好磨鍊我們的機會！讓我們重新開始一切吧！」她懇求地說。

周超被她那堅決而又熱烈的神情感動了，於是，他沉默了片刻，然後伸手握起了她的雙手，點點頭說：「好吧！雪芬，讓我們忘記過去，重新開始一切吧！」

她對着他微笑了。從他悟澈的眼光裏，她感到一種前所未有的幸福與甜蜜。

· 蔣 勳 ·

妳仍跪伏着

膜拜向含淚的大海，

呢喃着上帝

或是詛咒魔鬼。

有誰？再去飲泣被人遺忘的黃昏

走在海灘上的時候

惟有鏤刻着字跡的海貝最真實，

拋棄了，在浪濤裏

它將飄泊向老遠老遠……



· 鶴 白 ·

楊萬里及其小詩

「詩崇盛唐」，於是有人大喊「宋詩不是詩」，這都是不盡了解詩的偏見。一時代有一代的詩，口胃自然不同；其實一本厚厚的唐詩，除幾篇經常給人背爛了的「絕唱」外，大半亦是淺俗平淡無奇，並不全是兩宋明清的詩人所追擬不到的。吳之振說：「宋人之詩，變化於唐而出其所自得，皮毛落盡，精神獨存」，的是恰當的評語。唐詩多抒情，宋詩多說理，宋詩有時雖不及唐詩之瑰麗古樸而自然，它却具有一種創新的精神。

初期的宋詩，全襲五代遺風，蘇舜欽梅堯臣的清真平淡，反楊億劉筠的西崑體，一洗晚唐的穠艷脂

粉氣，是詩的大革命。及歐蘇出，詩格屢變，有人說：沒有歐公，不能根除西崑之殘餘，沒有蘇公，不能造成詩的新生。以後江西詩派出來，在靜止的詩壇上，掀起了波瀾，成為宋詩的砥柱，開南宋范楊尤陸詩的淵源，所以說：山谷是宋詩的一代功臣。

江西派詩到南宋更為活躍，南宋詩壇四大家，雖其苗裔，却有青出於藍之象；范楊尤陸之作品，均能脫江西詩派的羈縲，且自創一格，另闢宋詩的新境界。這是他們的獨到處，亦是山谷所意想不到的。

如果以現代文藝的術語說：西崑體是唯美派，江西派詩則是哲理

詩與自然詩的混淆：包括人生的究竟和對大自然的讚美。這樣的詩，陶潛是唯一偉大的祖師，以後倡類同格調的雖有謝靈運，王維，孟浩然，韋應物，柳宗元，儲光羲等，但嚴格的分析：陶潛的田園詩與謝王韋柳的山水詩截然不同；前者是回到自然富農村淡泊的靜境，後者只是寄幽閒於山水中，總不離士人階級的孤獨癖好。治文學史的人說：純正的田園詩自陶淵明而後便寂寞下去，直到南宋才有後起的田園詩人——范成大，楊萬里。

現在專談南宋田園小詩作者楊萬里及其詩作。

楊萬里（一一二四——一二〇六）字廷秀，吉州吉水人，紹興進士，初為零陵丞，孝宗時為國子監博士。曾從張浚遊，勉以「正心誠意」之學，頗有所得，因名其書室為「誠齋」，號「誠齋野客」。其人耿介磊落，文人氣質非常濃厚，寧宗時韓侂胄專橫驕滿，日道學為偽學，藐視士儒，及修築南園，要萬里作序，許他以大官，萬里說：「官可棄記不可作」，後來陸游竟作之，他以詩諷之曰：「不應李杜翻鯨海，更羨夔龍集鳳池」，從此棄官歸隱，完成傳統的士儒本色。晚年聞韓侂胄用兵，雖然是「扼金」，但萬里知其必不成大事，痛惡至極，至慟哭失聲，呼紙筆大書侂胄罪狀，復作十四字書留別妻子，擲筆而終，年八十三。詩文著作甚

多，祇遜於劍南，可稱有宋多產作家。詩凡四十二卷，與其文共成一百三十卷，稱「誠齋集」。

楊萬里的小詩，富健粗豪，狀物寫情，均神化入妙，尤最能攫取自然的美，一點不造作，是性靈表現，亦是「誠齋體」詩的真價值。

所謂誠齋體是他自己稱號的，意即是說：詩不必傳宗接派，一如書法，應合眾家自成一家，始見獨特之美。他自序其學詩的過程說：始學江西，既學後山，後學半山，晚學唐人絕句。讀其「政除公仲省翰近詩」：「傳派傳宗我替羞，作家各自一風流，黃陳籬下休安脚，陶謝行前更出頭」。看出他有不屑追跡前人的志趣和抱負。據說他後官荆溪時，忽有所悟，乃盡棄前學而自為其「誠齋體」，但細味其詩作，直接固受江西詩派的影响，而神髓則是襲白居易的遺緒，却比居易更大胆，更新奇，差不多近現代的印象派的小詩了。

他的作詩態度，主張：「我詩只道更無題，物物秋來總是詩」，又說：「閉門覓句非詩法」，「烟銷日出皆詩句」，大半是對自然界的體會，靈犀所至，一呼而出，並不拘牽詞句粗俗和聲調之抑揚；有時喜用俚語，方回說他「不免有類唐粗俚之處」，不知這粗俚，恰是他作品的成功。如真陽峽一首：

「百灘千港幾濤波，聚入真陽也未多，若遣峽山生塞子，不如江

水倒流麼？」

這簡直是口語式的白話詩了。歸納起來：萬里的小詩，能取唐人意境，得陶韋之靜境，學荆公師道的閑適澹遠，襲居易的粗豪俚俗，同山谷一樣能脫古典衣裳，又能組成一縷縷的新鮮活躍的田園情趣。他的天才即是掠長補短，滙江河以成大海；在「宋詩不是詩」，而南宋詩多靡靡之音的時代，這種特出的隱者士人的冥想，倒是十分可愛的。

如閉居初夏午睡起：

「梅子留酸澀齒牙，芭蕉分綠上窗紗，日長睡起無情思，閑看兒童捉柳花。」

看來像是閒澹平靜，但平靜中彷彿找出思懷故國老人無語的辛酸。

筆者課餘，尤喜歡他的小詩，試將舊譯幾首錄出，並附原作：

一、春日

春光旖旎，

郊行不問途徑；

人陶醉在和風中，

並不是曾經豪飲。

青天無際，

白鷺飛入長空，

却不知踪影。

（原作：春醉非關酒，郊行不問塗。春天何處了；白鳥入空無。）

二、暮熱遊荷池上
沉悶的黃昏，

荷花喘不過氣，
像一個憔悴的少婦，
低頭
——在碧綠的傘下。

細草搖曳着，
好像告訴人：

——秋到了。

於是我披開胸襟，
攔得好一懷西風！

（原作：細草搖頭忽報秋，披襟攔得一西風。荷花入暮猶愁熱，低面深藏碧傘中。）

三、寒食相將諸子遊園

阡陌上老柳青青，

野田繞着清脆的小溪流，

陣陣飛花流水；

落紅倦了，

且避一避風頭，

又得趕上你底征途！

爭在岸邊歇一下。

（原作：柳條老去尚青鮮，下有清渠繞野田。波面落花相趁走，避風爭泊岸旁邊。）

四、過寶應縣新開湖

雲烟滾滾，

從天際壓下；

湖的浪濤，

却直衝向天邊。

如果不是平林一片，

將分不開水和天！

（原作：天上雲烟壓水來，湖中波浪打雲回。中間不是平林樹，水色天容拆不開。）

七月

離情道上

· 藍思 ·

蟬鳴聲與鳳凰花鼓歌協奏的旋律
悠悠響在七月的離情道上
揮揮手走向遠方了
遠方依然是煙是霧……

一次別離 一次重逢
又在另一個驛站
踽踽地 闌珊地
踱入垓埏

未曾留下甚麼 帶走甚麼
那濺在校園花徑間的落紅殘葉
歸來後所尋踏的恐已是另一頁風景了

走在七月的離情道上
一朵紫色雲旋舞在夏日的風中
一朵紫色雲流幻在我心底湖泊
揮揮手走向遠方了……
遠方的流雲一如串串往事的流失

珠嫂



· 修 亞 ·

一
在童年的記憶裏，後院是陰森古怪的，特別是珠嫂她們住的那兩間廂房。

珠嫂是我們遠房一位堂兄的妻子。當我知道她的時候，她的丈夫，我們的那位堂兄，已經去世七、八年。那時候，她還只是一位年輕美麗的少婦。聽祖母說，堂兄是個身材矮小精明幹練的人。可是爲了珠嫂，他卻被鄰村的流氓打斷了腿。後來，因爲自己不能下田耕種，家境日窘，又不放心珠嫂，結果積鬱成病死去，那情景是非常淒慘的。堂兄死後，丟下一個六十多歲的瞎眼母親，和遺腹子俊狗，一家三口，全靠珠嫂刻苦操勞，獨力支持。於是，珠嫂變成了一個沉默寡言的人，經年莊稼工作，更在她健康嬌美的皮膚上，抹下了一層濃濃的棕黑色。她們住在我家的橫樓底下，靠後院的兩間廂房裏。我沒有問過祖母，她們是什麼時候搬來的。但我猜想，一定是那位堂兄死了以後，祖母要他們搬來住的。總之，那一定是七、八年以前的事。記得小時候，我每次走過橫樓的庭院，總喜歡伸長脖子往裏邊偷看。祖母不許我們小孩子隨便往別人家裏跑。俊狗的那個瞎眼奶奶，也實在令人害怕。

二
那是一個春天的傍晚，下着濛濛的細雨。俊狗答應捉隻天牛送給我，叫我在橫樓院前的走廊上等他。忽然，後院裏傳來一陣急促的脚步聲，接着是珠嫂說話的聲音。她說：

「狗兒！看你又拿着什麼淘氣？來！快來跟仁叔叔說再見！來嘛，鬼東西！你死啦！」

珠嫂的聲音越來越大，顯然她在生氣了。院裏一片沉靜，我聽得見珠嫂的脚步聲急急地往後門走去，接着啾啾兩聲，俊狗的嘴吧挨打了。

我嚇了一跳。雨忽然大了起來。我趕緊退出了院門，躲在門扉背後。

「嘿！嘿！」一陣粗啞的男人笑聲，夾雜着雨聲從裏面傳來。一個男人和珠嫂走近院門來，我吃驚地往後一退，嘵地一聲，把院門碰得很響。他們的脚步立刻停住；那男人頓住了笑聲，而珠嫂紅腫的眼睛立刻現出又吃驚又痛苦的表情。那男人把門扇拉了過去，兇狠狠地瞪了我一眼，隨即大步跨出院門，往後園溜走了。珠嫂走過來拉起我的手，握着的拳頭壓住我的手掌，塞給我一個紙包。她說：

「乖乖！三姐！這串珠子給你！回頭別告訴你老奶奶，千萬別說你來這兒玩過。……你就算什麼都沒有看見。」我眨着眼睛，摸摸那紅紙包兒，打開來一看，是一串珠練。「來！我替你帶上，真好看！三姐！你真漂亮！」

珠嫂笑了，可是，却掉下了眼淚。我驚奇地抬起頭看她，她連忙回轉頭，顫抖着聲音叫俊狗：

「狗兒！快陪三姐去玩！」

俊狗手裏捧着一個舊香煙盒子，臉上還掛着淚水，一抽一噎地走過來，看看他媽媽，又看着我。

「去吧！早點回來吃晚飯。……三姐！乖乖！別告訴你老奶奶呢，明兒叫俊狗給你再捉天牛去，珠串兒就說是路上檢來的，把那張紅紙丟掉，知道嗎？乖乖！」

珠嫂輕輕地拍拍我的頭，叮嚀俊狗和我，然後轉身回後院去了。

我被喊醒時，祖母正拿着那串珠嫂給我的項鍊坐在牀邊。

「篤兒，你從哪兒來的這串珠子？是俊狗給你的嗎？嗯？」

「不，哦……」我坐了起來。知道出了事兒了，望着祖母那雙威嚴的眼睛，心一直「撲撲」地跳個不停。

「怎麼不說話呢？別人的東西不好隨便拿。

你說，誰給你的？不，那，那不是……」

「誰？」祖母的聲音提高了。

「是，是，是我檢來的！」我的心跳得越發厲害。

「檢來的？哪兒檢來的？再檢串來我看看！」祖母好像早知道我的秘密，一點也不相信似地追問着。

「在……」我簡直說不出話來，我想哭了。

「這是後院珠嫂嫂的，我好像看見她帶過。

三姐！你說，你是在什麼地方檢來的？」漆媽看見我說不出話，插進來問。

「在，在橫樓的走廊上。」我閉上了眼睛抽噎着說。

「也許是俊狗拿出來玩，掉在走廊上，給三姐檢到的。奶奶！回頭我去找珠嫂嫂拿回去吧！」

幸好漆媽解了我的圍，祖母不再追問了。

「嗯，漆媽，你去喊阿珠來，這串珠子是元德在世時買給她的。這孩子人強命短，死得多可憐！阿珠這媳婦怎麼把這些東西給狗兒拿出來玩呢？」祖母一邊說，一邊站立了起來，吩咐漆媽替我穿好衣服，就去叫珠嫂。

珠嫂來時，我躲在房裏不敢出去，只聽得祖母說：

「阿珠！你的項鍊什麼時候掉了？讓小孩子檢去玩了。小心收起來，別讓狗兒拿出來玩，掉在外面。這是他父親手裏的東西……唉！元兒就可惜命短，什麼事情都是那樣乖巧。看，這串項鍊多好看？珠子雖然不是真的，光頭這樣好。漆媽，你拿出來，還給阿珠嫂！」

漆媽把珠串兒拿了出去，珠嫂接着，好像手有點發抖。我心裏真難過，但又不說出來。當珠嫂走過大廳時，我還聽得見祖母跟他說：

「別傷心了，阿珠！好好地回去帶俊狗。有事情過來告訴我，我會幫你拿主意。」

三

自從珠嫂把那項練帶回去以後，不知怎的，我越發不敢到橫樓去。一看見珠嫂，我就老遠地躲開，連俊狗也不敢再找他玩了。直到有一天，我記不清楚那到底是怎麼一回事了。彷彿是大大伙兒在禾場上玩，忽然有人打起架來，我正拉着絨帽的邊，遮住眼睛裝瞎子。忽然，被人一擠，撲通掉在池塘裏。跟着撲通一聲，有誰也跳下了池塘，我糊裏糊塗地被人抱回家去。

原來是珠嫂。當我張開眼來時，祖母告訴我，是珠嫂救了我。從此，對於珠嫂，我更存有一份說不出的情感。而珠嫂對我，也似乎特別喜愛。每逢雨天上學，總是由她護送着我和俊狗。

記得是我上五年級的那年寒假。一天下午，珠嫂忽然問我：「三姐，你老爹來信嗎？」

「嗯，常來信的。」

「聽漆媽說，你很難寫信，請你替我寫封信好不好？」

「替她寫信？寫給誰？我滿肚疑雲。奇怪，她要寫信給誰呀？」

「請替我寫幾句。回頭只帶一枝筆來就好了。到我房裏去寫，別讓你老奶奶知道。呃，三姐，謝謝你！你真乖！」

我點點頭，沒說什麼，但在心裏的那堆疑雲，却着實解不開。——那是我第一次走進橫樓。珠嫂的房裏，塞滿了破舊的東西，連那唯一的窗口也給糊上了焦黃的舊報紙。房裏面是黑黝黝的，一點光線也沒有，就是大白天，也得點上煤油

燈。如果不是珠嫂在我身邊，我真要以為自己是在做惡夢，被魔鬼拐進了狐狸洞。珠嫂要我在她牀前那張唯一的桌子前坐下，遞給我一大塊又甜又香的蜜餞，又抓一大把乾棗兒放在我前面。我真覺得奇怪，她為什麼把俊狗趕走了，才把這些好吃的東西拿出來呢？

「三姐，沒什麼好吃的請你，別客氣，只要你喜歡，就盡管吃吧！……」她說：「信請寫給黃仁富，他住在城裏，這是他的地址。哪，叫她仁富哥，請你告訴他，自從他前年來過那一趟，已經兩年了，一直沒有收到他的信。不知道他是否平安。希望他能給我回封信，並且說，我等待他來一趟，有話和他說。……謝謝你，三姐！你寫得方方正正的，多整齊！我不瞎誇讚。我不同你說話了，你慢慢地寫吧！」

好容易寫好了信，從珠嫂房裏出來，我一直悶着這個奇怪的疑問；誰是黃仁富？但又不敢問人。

一年後，我到城裏去讀中學。因為一直住在姑媽家裏，很少回去，對於珠嫂的事，知道很少。記得高中畢業的那一年暑假，祖母早早地就叫人到城裏去接我和表哥回去。一進門，漆媽就告訴我們：珠嫂上吊自殺了。原因是十多天以前，俊狗與鄰村黃姓人家對了一門親。過門後第二天，新媳婦的衣袋裏，就被發現一張情人的像片。俊狗沒說什麼，只是悶在心裏一肚子氣。前幾天，新媳婦說要回娘家去，狗兒推說田畔塌了，沒空兒送她去，哪知道這孩子有心機，背地裏跟蹤他媳婦。果然出了岔兒了，在黃家村那個坡墩拐彎處，給碰上了。總算俊狗年輕力壯，那傢伙給擰斷了腿。新媳婦也給送回娘家去了。回頭俊狗才把事情告訴珠嫂，那張像片，就一直等到事情出來了，才肯給她看。最後，漆媽還嘆氣說：

「誰說珠嫂嫂不氣壞了上吊的呢？好容易守

十七顆紅豆

·張菱齡·

那條臂膀繞過來了，一陣驚惶、一陣麻木、又一陣昏眩，最後是一陣冰涼——彷彿當阿波羅的指尖觸及時、達芬妮以月桂之姿僵立。

有溫熱擦過我的唇，有溫熱滴在我臉上，只不久，我就看到（多麼清楚的看到了啊），他面上有愠怒的線紋在牽動他垂着的眼睛：

「你冷嗎？」

我不知道該承認，還是該搖頭，但是我說：

「我不冷！」

「你冷，你冷的！」

從未見過那線紋，以前，從未見過，他的眼睛在他一頭亂髮下逡巡着，像此刻在這蘆葦邊流浪的夜晚，像此刻，我的心在這流浪的夜晚裏流浪……

自然，他的臂膀已靜靜垂着，當他說「你冷，你冷的」那一刻，就靜靜垂下，不再把昏眩把驚惶纏我。

我嘆息了：「我不冷！」

我嘆息，而後哭泣，當他伸臂，為什麼血液竟變為涼涼的月桂樹液。

從未見過那種線紋——那種愠怒，在一個男孩子的臉上——當今晚，他如此靠近我，在這蘆葦叢邊漫步時，他說到春天，說蘆花開得這麼熱鬧，我告訴他，蘆花開在秋日，而且只能見到蕭條。他楞着，他拿起我的手，將十七顆小紅豆放在我掌心上，說他能永遠把握着我的十七歲，於是，有微微的心顫，當那條臂膀繞過來，他不再說什麼，於是，那溫熱從我唇邊擦過，那溫熱滴在我臉上，然後有微怒的線紋出現，牽動着他垂着的眼……

我的心開始流浪，在這蘆葦叢邊流浪的夜裏。

十七顆小紅豆有十七次心顫：微微的，直到那條臂膀伸來，一陣昏眩之後是一陣冰涼，如這蘆叢的風聲。然後是我嘆息，是我哭泣，是我堅持着：「我不冷！」

啊，如他再伸臂時，我這樣想：即使再伸千臂纏我、纏我、纏我時……

我不是達芬妮，不是月桂，我不冷。這蘆葦叢邊雖有風聲，雖有夜在流浪，如我此刻的心在流浪的夜裏流浪，在顫動。

然而，他的臂膀已靜靜垂着，他面上有愠怒的線紋。十七顆小紅豆在掌心滑落、滑走着，如十七歲在今夜滑落。

十七顆紅豆滑落了，在今夜，十七歲滑去，在今夜，蘆葦邊有風聲，夜在蘆葦邊流浪，在逐漸歸去。

今晚，如果那臂膀再繞向我，即使伸千臂纏我、纏我、纏我時……

如果他再伸千臂纏我……

了這麼十七八年，清清白白的家風，就給這蠢媳婦敗壞了。唉！可憐的就是他娘兒倆，一向辛辛苦苦。如今，老娘給氣壞了！狗兒一個人孤零零地。唉！——

當天晚上，祖母叫漆媽去告訴俊狗說我回家了，要他來我們家裏吃飯，離別好幾年了，讓大家見見面，也好散散他的氣。

的確，幾年不見，俊狗確實健壯多了。棕黑色的皮膚，發着健康的光亮；兩道濃濃的黑眉緊地皺着，筆直的鼻梁下面，配上一個輕易不肯張開的嘴，真叫人一看見，就會感到一股堅毅的力量。他進來時，一句話也不說，只是跟我們點點頭。直到祖母要他坐下來，他才短促地說句謝謝。祖母安慰他，男子漢，大丈夫，不要把這些

事老是放在心上。他點了點頭，然後從口袋裏掏出那張折爛了的像片給我們看。他說：

「就是這個老傢伙！奶奶！三姐！我要報仇！」

「呀？」當我接過了像片，無意中看到「黃仁富」三個歪歪斜斜的字寫在背面，我不禁叫了起來！

郁達夫別傳

在新加坡三年

· 川梓溫 ·



一九三八年九月間，達夫回到福州之後，生活過得並不愉快，每日花在會客、邀宴、演講的時間很多。他曾因此一再嘆息，說：「人生草草五十年，一寸一寸的光陰，在會客閒談裏費去大半，真有點覺得心痛。」那時正當抗戰期間，閩省財政拮据不堪，留閩近三個月的時間，僅領得部分官俸百餘元，而用費開支却近五百多元，其中以購買舊書籍，就花去了二百多元；加以

他平日除應酬之外，最愛漫步南後街的舊書攤。每次購買古書、詩鈔，動輒多至三四十元。因此，他遇到老朋友便埋怨說：「人家以為我做了官，可以發財，沒有想到我自做官之後，新債又加上了。」此番他重到福州之後，為時甚暫，只有三個月，到了年底的十二月間，臘盡冬殘時候，達夫忽得胡兆祥招往南洋之電，便決心去國，而映霞也適於這時，携同十二歲大的陽春到了福州，便匆促買輪渡廈門海角，而至香港。在香港逗留雖暫，還寫過一篇「國與家」在星島日報上發表，以隱諷映霞，然後才一同上南洋作海外宣傳，就在這年的十二月二十八日抵達星加坡。

達夫挈眷到星洲之後，寄寓南天旅社八號房。後來他還在南天包了兩間大房作住所，達夫有錢時倒很豪爽，奢侈。當時有友人訪問他，他說：「我這次來星洲日報做工，打算長住在南洋，不願再回中國去了。」接着他便問來訪的朋友說：「什麼地方有古書？」

達夫真正是個書獃子，行裝甫卸就問起古書。於是友人對他說：「中國古書此地不容易找得到，我那裏還多少有些，外國文的，萊佛士圖書館也許找得到……」

他說：「我是要買來慢慢看的。」

友人告訴他在小坡勿拉士巴沙律舊書店可以買得到，而且價錢也不貴。

達夫很高興地說：「請你畫一個地圖，指出勿拉士巴沙律在什麼地方，改天好去買。」這時恰巧有旁的朋友來看他，他們便自告奮勇帶達夫去走走。

達夫初抵星洲，適值檳城的星系報之一星橫日報在一九三九年一月一日創刊。他為了秉胡文虎之命，以及北馬友人之邀，便和當年星洲日報的主筆關楚璞結伴北上，元旦日抵檳城，在星橫日報對門的杭州旅館歇宿了一宵，賦詩一首，就是他後來給我寫條幅的那首題作「抵檳城宿杭州旅館鄉思縈懷夜不成寐外舞樂不絕用謝枋得武夷山中詩韻吟成一絕」的絕句。

故園歸去已無家，傳舍名留炎海涯，
一夜鄉愁消未得，隔窗聽唱後庭花。

第二天他搬到附近的現代旅館三樓去。等到報上發表了他行踪的消息時，檳城一般搞文藝的朋友便定於四日下午五時在郊外的一家酒肆公宴他。事前派我和李詞備去邀請，我們約定於當天上午八時半去旅邸奉訪。這天剛巧是達夫暢遊了檳城名勝之後，在那天清早寫好了那篇「檳城三宿記」，然後到大門樓那家印度人開的舊書店去搜求舊書，我們到達的時候，他還沒有回來，我們坐候了十多分鐘才看見他蹣跚地上到三樓來。我和他雖然睽違了近十年長，他還認得出來。當下給他介紹了李詞備。我們寒暄了一會之後，他便回到房裏去取出兩束稿子來。

「這是我今天早上寫的遊記，請你看看，這是我對檳城初見的印象。」他說着，把那篇題作「檳城三宿記」的文章遞給詞備，然後就又把幾首詩交給我說：「請你看看，我有沒有寫錯。」

我接過稿子一看，原來是三首在檳城寫的詩。

「你有什麼意見麼？」他問我。

「我很喜歡你用謝枋得武夷山中詩韻的『宿杭州旅館』的那一首。升旗山即景的那句『南天冬盡見秋花』，和『誰分倉皇南渡日，一瓢猶得住瀛洲』這兩句我也喜歡，這三首詩寫得很飄逸。」我把意見說出來了。然後又對他說：「達夫先生，你可以不可以把這首詩給我寫一張條幅。」說着給他指出宿州旅館的那首詩。

「當然可以，不過，這裏紙筆都不便，我回到星加坡寫好了，再寄給你吧。」他說。

詞備也讀完了那篇散文，把它交給我，我約畧讀了一遍，便說：「要在什麼地方發表呢？」

「打算在這裏的報上發表。」他說。這時，詞備才把我們的來意告訴他，說是這裏有幾十個搞文藝的朋友舉行公宴，對他表示一點敬意，請他晚上撥冗出席。

「那怎麼好意思？」他說：「我的香港脚又出了毛病，鞋子穿不得，很失禮的，今天我早上出門，你們瞧，就是這副形容。」

「那沒有關係的，總之，這裏的幾十個朋友想聽聽抗戰中國的近情，達夫先生剛從那裏來，所見所聞，一定不少。」詞備說。

「好的，好的，既然這樣，我準來！」達夫答應說。

「我們晚上見！」詞備和我起身告辭，並約定晚上五時來接他。

那天晚上，在宴會席上，他報告了中國文藝界抗戰工作的近情。

他說是中國文藝界自抗戰一年半以來，未有偉大的抗戰作品產生，原因在於文藝界中人此刻正從事抗戰的實際行動。目前一般文藝界中人，亦莫不認定行動為第一，所以當漢口淪陷前，文藝界人士就曾議定，能下鄉者下鄉，能赴敵後方者赴敵後方，能隨軍隊者隨軍隊，能赴海外者赴海外，一切不能者，即集中重慶，議定後各奔前程，他本人初赴長沙，繼轉南昌，視察各前線軍士，輒見前方軍士衣具不足，天寒衣單，且適逢淋漓秋雨，歸乃聯合同人，提倡募集寒衣，送往前方，後他才由福州南來，將與馬來亞同人共同努力提倡文藝，希望文藝作者一齊努力云云。我當時還代表大家的意見，即席提出「幾個問題」，請教他，他表示回星洲後當用書面或在報上答覆，以供大家指正。那天晚上的宴會是由五時半一直吃到八時才散席。

第二天早上，他那篇紀遊的「檳城三宿記」，在星橫日報地方新聞版開欄發表了。紀述了三天在檳城的觀感，甚至連心中的憂鬱，用求神抽籤的方法，來求心中的暫時的安慰的話也寫出來了。而且連神籤的話也記上了，如「誰料半途分析去」，也說是「我問的是前程，而

他說的却似是家室」這些話無異是後來「毀家」的前奏曲。

五日晚上他附車南下，檳城的朋友都以爲他三兩天工夫便可安抵星加坡了。誰知道在一月十一日星橫日報的地方新聞上發表了使人駭異的「覆車小記」，方知道他以最少的代價而得到了最大的經驗，將火車出軌的情形，寫得非常正確和逼真。

他回到星加坡之後，接編了星洲日報的三種副刊，那是「晨星」、「繁星」和「文藝周刊」，同時還兼編了星橫日報的「文藝雙周刊」，後來還計劃了一種「星洲半月刊」的文藝氣息較重的刊物。雖然他這一個時期，剪刀漿糊的編纂生活是那麼繁忙，但他始終沒有忘掉他在檳城文藝界宴席上作過的諾言，在一月廿一日的星橫日報和星洲日報上，同時發表了對於我代表大家提出的「幾個問題」的答覆，也可以說是他的主張：

其一：在南洋的文藝界，當提出問題時，大抵都是把中國的問題全盤搬過來的，這現象不知如何？

他的答覆是：「對這疑問，我因為過去在南洋的論戰歷史不熟悉，所以答案裏，一定缺少史實的根底，但是粗粗說來，我們即是以中國文字在寫作的中國民族的一分枝，則中國的論戰題目，當然也可以做我們的論戰題目。不過第一，要看這题目的本身的值不值得討論。」

第二，要看討論的態度真率不真率。我在此地所說的真率兩字，是英國批評家「湯麥斯，喀拉依耳」所說的 Sincerity 這一個字的直譯……

法國有一位批評家說，文者人也。我們的文體，我們的思想，受一點古人的影響，原是難免的事情，若捨己耘人，拚命去矯揉造作，那也何苦？其次是討論人的態度，提出問題，或參加討論，以及搬過題目來的人，若對這問題，眞真是受到五衷的驅使，誠實地將這問題熟慮研究過，覺得非提出來請教人家，是怎麼也不能夠過去的了。那時候的態度當然是眞率的。持這一種態度的問題提出者和討論參加者，我們只有對他表示敬意；即使那問題是一愚問，我們也只有驚嘆着他的「其愚不可及也」而不能施以謾罵和輕薄。反之，若這問題的提出者和討論參加者，其意只在眩示新奇，誇張博學，根本的目的，只在出點風頭，而依然將國內的言論，全盤搬到此地再論一遍，那這態度就是不眞率的態度；對這一種人，我們當然不能以人廢言，不能以謾罵譏笑的態度來抵抗，但至少我們也要以誠懇的忠告，使他走向忠實，有用的正路上去。」

其二：「南洋文藝，應該是南洋文藝，不應該是上海或香港文藝。南洋這地方的固有性，就是地方性，應該怎樣的使它發揚光大，在文藝作品中表現出來？」

他的答覆是：「這問題實在是一個很重要而極普遍的問題。文藝既是受社會，環境，人種等影响的產物，則文藝作品之中，應該有極強烈的地方色彩，有很明顯的社會投影，我以為生長在南洋的同胞，受過南洋的教育而所寫作的東西，又是以南洋為背景，敘述的事件，確是像發生在南洋的作品，多少總有一點南洋的地方色彩的。問題只在色彩的濃厚不濃厚，與配合點染得適當不適當而已。地方色彩，在作品裏，原不能夠完全抹煞掉而不管，但一味的要強調這地方色彩，而使作品的主题，反退居到了第二位去的這一種手法，也不是上乘的作風。所以，根本問題，我以為只在於人，只在於作家的出現。南洋若能產生出一位大作家出來，以南洋為中心的作品，一時能好好的寫它十部百部，則南洋文藝，有南洋地方性的文藝，自然會得成立。我們只須向這一方去努力，修鍊我們自己的表現力，觀察力，消化力，將來當然是有希望的。但是要寫出一部可以為南洋吐氣放光的作品，也是一件不容易的事情，不是人人能夠寫，天天可以寫。學幾何沒有捷徑，創造文學，也沒有捷徑，所要緊的，是在我們的時時刻刻的學習與用心……」

其三：「是最近有人提出的，在南洋來做一番啟蒙運動的問題。」

他的答覆是：「這問題，是無時代不新，無時代不可以沒有的問題。我對這運動，當然是十分的贊成，而且也認為是必要的。核心，只在啟蒙的程度——啟那幾種蒙，啓到什麼程度——和實際的做法。範圍稍廣，涉及思想，社會，以及為人處世，政治，經濟，教育等範圍的問題，暫且不說，單就文藝的這方面來講，我想，至少至少，首先還應大家來選出若干部書，開一個書目出來，教青年去讀讀，如那幾種是奠定思想基礎的書，那幾種是教人寫作的書之類。可惜，我到這裏還為時不久，對這裏的社會環境，以及教育程度，都還不甚了解，所以不敢具體的說話，冒昧的舉出些書名和雜誌日報等名目。此外，則辦理小規模的圖書館，創設函授學校，發行講義錄等等，我想也是輕而易舉，對啟蒙運動極有裨益的事情。總之，這事情是百年的大計，影响到民族，社會，以及思想的力量，是很大很大……我們在這一時期，正當青黃不接，我國在受大難的這一時期，來推行這一個運動，自然是極有意義，值得一做的事情。」

其四：「文藝的大眾化，通俗化，以及利用舊形式的問題。」

他的答覆是：「文藝的應該通俗化，大眾化，是天經地義的一個原則，對這個問題的宣傳，討論，在國內已經有了將近十年的歷史，但是種種的論列，終不及現實的推動來得有力。自從這一次神聖抗戰的烽火燃起以後，實際上，文藝就不得不社會化，通俗化，大眾化了。我們在武漢，在重慶，在鄂西北……已經腳踏實地的在向這一方面做去。討論的時代之後，現在似乎已進入了實際創作的階段。我想在南洋，不久之後，也一定會和我們的洪流接上，使文藝不至於像在過去一樣，僅僅是幾個人……的娛樂品，裝飾品。至於用舊形式的問題呢，也不必反對，也不必一定作非用不可的固執……」

這篇文章發表之後，黃耶魯就在一月廿四日的南洋商報副刊「獅聲」上發表了一篇洋洋灑灑的長文，「讀了郁達夫先生的『幾個問題』以後」，畧謂：「……對於達夫先生，一位曾經領導過新文學運動的天才，我們站在聯合抗戰的觀點上，希望——不但希望，而且深信他一定能夠站在他的崗位上，領導千百青年，為吾民族的自由幸福而奮鬥。因此，雖然他是由福州而漢口，然後才南渡到這邊來，我們還是不減我們歡迎的熱誠，不忽視他的指導。可是三個星期來，除了『繁星』上那幾首舊詩外，第一篇正式觸及南洋文化運動的大作，便已經使我們對於郁先生的態度不敢苟同了。」

接下來，便是對郁氏的四個問題的論點，逐一加以指摘，大意說：「第一個問題，郁氏的回答，等於沒有回答。因為無論在任何一個地方，討論那一個問題，所謂『要看這題目本身值不值得討論』，以及『要看討論的態度真率不真率』這兩個先決條件，總是應該有的。其實，郁氏是上了檳城幾位作家的當。因為他們提出這幾個問題的重心，是在『全盤』這兩個字，並且用它來嘲笑南洋文藝工作者的沒有獨創性。郁氏是新客，一真率回答起來，便有點摸不着頭腦了。但更值得考慮的還是郁氏文中所舉的例子。他把雜文的精神和傳統，還原為單純的『文藝和作風的問題』，而且以為不是魯迅再生就不配討論他的雜文，這種取消主義的傾向，真是危險，真是可怕。」

「第二個問題，郁氏把南洋的寫作人派為容容，要他們像非律賓的土人作家李查兒那樣去寫作，這點可以不管。值得注意的是郁氏所說的『根本問題只在於人，只在於作家的出現……』那一段話。這又是怎麼大胆的取消主義與個人英雄主義！按照那樣說法，任何討論，任何運動，都是沒有用的。只要上天保佑，有朝一日給我們下降一位大作家，南洋文藝便可於焉成立了。至於青年作家，也不必到現實生活中去學習，也不必到現展開什麼運動，只要整天關在房子裏，寫，寫，一直寫，寫到有那麼一天，

你的作品及格了，南洋文藝也就從你的身上產生出來了。在抗戰後方的南洋，在南洋文藝運動正在熱烈展開討論的今日，這麼的一些「指示」，實在令人啼笑皆非。

「第三個問題，郁氏對於一般從事馬華新啓蒙運動的青年所提出的問題，不用點工夫去加以指正和補充，必須要他們都停下來，首先讀讀郁氏選出的若干部書，再去繼續努力，這一點是頗為費解的。其實，南洋青年如今再也不是小南洋伯，再也不是只會打籃球玩樂器吧了。郁氏如願意屈尊，到那些不甘頹廢的青年中去看一看，便可知道他們自己選下來的書也並不怎麼幼稚。

「最後一個問題，郁氏雖然口口聲聲承認文藝大眾化通俗化的重要性，可是到後來却表示不是最迫切需要的。」

耶魯這篇長文發表後，達夫也於一月廿五日在星洲日報的「晨星」發表了千字左右的「我對你們卻沒有失望」。大意說：

「第一，耶魯先生在頭上的一段文章，我却不大有得懂。南洋航路是不是同敵人的揚子江航權一樣，在這時候不准文化工作者來的？先生現在不知是不是在南洋？」

「第二，我記得我那一篇文章，並沒有離開文藝作者的崗位。

「第三，我說討論的人若個個都是魯迅的話，則那一場討論或者

可不必有的，這是對死抱了魯迅不放，只在抄襲他的作風的一般人說的話。這一點應該看清，魯迅與我相交二十年，就是在他死後的現在，我也在崇拜他的人格，崇拜他的精神。前些日子，報傳他的未亡人許女士滬寓失火，我還打電報去探聽。知道了起因是有一點，但旋即撲滅，損失毫無之後，我才放心……

「第四，我並不是要禁止人家去開討論會，或發起什麼運動。我只說文藝作品，是要人創作的，文藝作家應該守住自己的崗位，努力去修養，去創作。若是只教參加討論會，參加各種運動，就是文藝作品的話，那也很好。不過我却還是在打算以筆來寫，以頭腦來想，以自己來體驗。

「第五，我的所謂選點書讀，不過是提議中間的一個。我並不要包辦啓蒙運動，教大家都停下來讓我列出一個莊子，文選的書單子來……

「第六，我不敢自居於前輩，我也沒有救孩子們的大力。我不過是一個文藝作者，只想站在自己的崗位專做點文章。並且也用點心思，細看看來稿。從前和魯迅一道在上海的時候，我會對史沫特萊女士說過一句：I am not a fighter but only a writer。這是在孫夫人家開會的時候。

「第七，我以為文藝作者的實

踐，總之還是在寫作。沒有作品的作家，也許是可以有。但是我却不願意我們的青年，個個都成了這樣的作家。

「最後，我要忠告耶魯先生，對南洋的土人，不要看得太輕。我們希望人家以平等來待我們，我們必先要以平等來待人家。我所說的菲律賓作家李查兒的作品，不過是隨便舉的一個例。我所說的，也是他的精神，他的人格，和他的作品。至於說到舊詩哩，我以為也可以做，也不必一定要強人家做。總之，也不過是舊瓶之一而已。」

第二天的二十六日，南洋商報的「獅聲」登出了「我們的通訊」。原是齊蘭李蘋聯名寫給「獅聲」編者張楚珉的信，標題「關於郁達夫先生」，內容大致是說「獅聲批評郁氏的文章，態度是謙虛誠懇的，不料郁氏看了却五竅生烟，並且迴避主題，拉拉扯扯，以「許女士滬寓失火」之類來歪曲讀者的視線。又說郁氏叫文藝作者多運用頭腦，這也許是不壞的，但拋開了偉大的現實而不顧，專門向天花板去學習，至少也只能寫些「覆車小記」一類的個人遭遇，真是「自經溝瀆而莫之知也」。另一篇則是「編者答書」，直接答覆來信，間接却批評郁達夫——

「齊蘭李蘋先生：關於郁達夫先生的答辯，自然不能令人滿意。這正如先生所指出的：第一，郁先

生迴避主題不談，東拉西扯，令人難解；第二，郁先生搬出光榮的歷史，掩蓋目前所暴露的弱點，實在不高明。可見在這年頭兒，閉門讀書究竟不行。

「在辯論中，迴避主題者，不外兩種情形。一種是默認對方意見的正確性，覺得無話可說。另一種是對那主題毫不了解，故意推開不談。我們相信，郁先生昨天答辯中的迴避，必是屬於前者而非後者，可不是？郁先生倘若冷靜地自己檢討一下，一定會發覺自己的立場是怎樣的疏忽與錯誤。

「其次，我們也承認郁先生是一個具有正義感的文人。他雖然不能站在時代的前哨，却也沒有和正義做過對敵。郁先生個人的歷史是乾淨的。但是單憑着歷史掩飾自己，誇耀自己，那可不行。時代跑得太快了，人不和時代賽跑，必然落在時代的後頭。一個現實主義者，應該注意現實的創造，而不要僅僅搬弄過去的光榮。如果郁先生在這裏有好的工作表現，那末就不必汲汲乎作自我介紹：『魯迅與我相交二十年』，『我會對史沫特萊女士說過一句話』，青年們也會敬仰他的。總之，我們這次的批評郁先生，不是把郁先生當作敵人，却認為郁先生是可能和我們站在一道的朋友。我們希望他丟開觀望態度，積極起來……」

達夫便在一月二十七日的「晨

星」，發表了寥寥幾百字的「我對你們還是不失望」算作答覆：

「楚琨先生：承蒙你們不棄，把我來當作一個討論的目標：天天於座談之餘，寫些『頹廢』，『迴避』，『默認』，『歷史裝飾』的話來表明態度。我的五竅不生烟，只有消防隊的諸君知道，想來諸君是看不清的。須知研究問題，與人身攻擊不同。創造文學，與參加運動兩樣。我是一個想創作的人，所以對一問題，只能闡述我個人的主見。我以為對一問題，將我的話說了，聽不聽由人，對這話的曲解不曲解，也只得由人。要我來五竅生烟，掇拾一兩句話來俏皮人家，奚落奚落將來很有希望的青年，我是不來的。譬如『向天花板學習』啦，『自經溝瀆』啦之類。

「對於各種問題的意見，我平時寫的東西也不少。對於這一次戰事的經歷，我跑的地方也不少。我們所注重的，是在實際的創作，實事求是的工夫，而且也在我自己一個人的反省與修養。我的作品，我的修養的結果，能使人受到一點益處，或受到一點惡影響，那是出於我希望以外的事情。我不能強人家來附和我，從來也沒有發號施令，左右羣衆的夢想。所以對於問題以外的枝節話，一字也不願多寫。

「諸君若認這態度就是迴避，那也只能由諸君去『積極』去『不

便恭維」。因為諸君的職務是在積極，在恭維。總之，我自家的信條，是在多做事，少說話，我對青年所能進的忠告，也只是這幾句。我不希望青年的敬仰，我也從來沒有強人家來送我一頂權威者的紙糊高冠——這是高長虹先生說的話。不過有一點須注意的，就是文藝不是武藝，討論不是抗戰……」

接着在二月七日的「晨星」陸續登出了李詞備的「閉門讀書」，辜采蘋的「也算是獅聲的一個讀者」，復戈的「批評與漫罵」，雲鵬的「搗蛋」，圓的「偶然隨筆」，乖崖的「家庭對話」等外稿。至於獅聲方面也不示弱，登出了駁責的文章，甚至「南洋周刊」和「新國民日報」副刊的「新國民文學」也登出三幾篇指譏的文章表示支持獅聲。最後是樓適夷寄來了一篇「遙寄星洲」，在晨星發表，誠懇呼籲雙方停息這場論戰。他說：我知道在這幾年中，許多南洋的文化工作者，做了不少文化拓荒的艱巨的工作。從各種出版物在南洋的銷數一天比一天的增加，更可想見這拓荒的工作，已經收了甚大的效果。但與外間還多少存在着一些隔膜是難免的。對於一位初來者，立刻提出過於苛刻的要求或者是有意地攻擊責難，是不應該的。凡是真實的文化戰士，永遠是謙和而虛心的。他能估計一個人的工作的價值。達夫先生和茅盾等人是不同的類型，我們不能以期望

後者那樣來期望他。然而他的純真的性格，他的強烈的正義感，他的為大眾喉舌的事業，依然要給他以最高的評價。尤其是他的卓越的藝術的才智，會幫助南洋文藝青年中文藝運動的推進，是無可疑義的。在進步的民族中的青年人，必然地應該絲毫不放鬆於汲取他的優點，慶幸他和自己在一起。在今天，後一代的人不單是應該虛心地接受前輩的領導，同時對於一個前輩也必須去充實他，去推進他。這種工作，比較上或者還更艱苦些。這篇文章發表後，雙方的論爭也停止了，適夷的息事寧人的目的也達到了。

達夫從檳城返星不久，便遭遇了這一場論爭，也是在這時期，他一家三口從南天旅行社搬到中峇魯律二十四號三樓的房子去。據他說是朋友讓給他的，一樓三間，可以不出房租，報館的待遇也還不錯。達夫就在這裏住了三年多。房子雖說不上寬敞，也有小客廳，書架上中西書籍琳瑯滿目。後來這座小客廳裏還懸掛了一幅後來徐悲鴻南來開畫展助賑送給他的「奔馬」圖的畫軸。他和映霞出入相隨，達夫有時外出，映霞還為他梳髮，修剪指甲，伉儷情深，表露無遺。可是後來據張斯仁說，這時期郁王間貌合神離，勃谿時起，他常以和事佬資格周旋其間。那時陽春才十二三歲，目擊父母時常反目，也極表不安，曾在給他父母的信裏，寫下八個字：

「前世何冤？今世何仇？」

張斯仁原是從事篆刻印章的人，他從荷印來星，刻印助賑。每刻一印連石，至少須叻幣一元，達夫跟他磨石，斯仁還在印章上添刻「達夫磨石斯仁刻印」字樣以作紀念。達夫也曾贈張氏詩一首，云：「亂世難期獨善身，技能精一始全真。陽冰妙篆山農印，同是千秋處士珍」。因此兩人過從甚密，時常沽酒縱談天下事。達夫伉儷時常口角，也是他作和事佬。映霞就曾贈張氏一對小聯曰：「一刻千金 片言九鼎」

達夫在星架坡的生活，雖然爲了家事，弄得情緒非常非常惡劣，但還寫了不少的詩篇和文章，這些詩文都散見在他所編的星洲日報副刊「晨星」和「繁星」以及其他的雜誌上。他也曾鼓舞過那個時代的文藝青年的寫作興趣，對於馬華文藝運動，不能說是毫無作用的。當時就有不少的青年文藝工作者在「晨星」上寫了不少的稿件，其中最有意義的一件工作，就是他發動過的一次集體創作「馬來亞的一日」，應徵的文章，都陸續在「晨星」發表，可惜沒有編成單行本出版。還有他爲「中馬文藝」創刊號也寫過一篇論文，內容是對馬來亞這塊文藝處女地寄托了無限的希望。事實上「中馬文藝」的主編潭清才却是受了達夫的鼓勵才辦起雜誌來的，雖說這雜誌只出了三期便告夭折。

（下期續完）

（下期續完）

復活巴士

· 黃戈二 ·

到了巴士車站，我還得等候半個鐘頭，才能轉車到美園的教堂去做復活節的禱告。在巴士尚未到來之前，我只好坐在車站的長椅上默想早上讀過的一段經文，壓根兒把這熙熙攘攘的車站當做教堂了。

當我抬起頭看看掛在牆壁上的行程表，忽然發覺左邊褲袋裏的手巾被人輕輕地抽拉着，我即刻去按住它，一轉臉，看見身旁的胖婦人，嘻皮笑臉地看着我，附近三個大漢也向我竊笑；我摸摸荷包，知道這是怎回事，幸而沒有失去什麼。我不願呆坐在椅子上，就主動的和坐在旁邊的馬來人交談，以壓制激動的情緒。站在我旁邊的三個大漢和那個肥胖的婦人，在交頭接耳地談話，我真擔心他們會給我找麻煩。

「大佬可以開張了。」我正在猜疑，忽然，聽見胖婦人低聲的說；我就偷偷地看個究竟，只見他們很和氣似的圍在我的座位前，其中一個臉黃唇黑的男子，蹲在地上鋪展着新聞紙。他以拇指和食指拮着三張撲克牌；一張三點的鑽石，一張五點的梅花，一張皇后。他迅速地幌着牌子，似乎想吸引人注意那張皇后，每次都顯露得很明顯，然後又在手上幌動調換，才平行地排在新聞紙上，讓人去下賭注。

我已站立起來，知道這是一項好厲害的誘惑，就站在路旁等候到教堂去的車。這時候，有個老太婆，大概是站累了，她走過去坐在我剛才坐的位子上，一個大約十四歲的女孩站在她身旁，看樣子可能是老太婆的孫女兒。

老太婆蠻有興趣的望着三張撲克，她看見有人把錢放在其中的一張牌子旁邊，只要那是一張皇后，就可輕易的贏得雙倍的錢。她也看見那個胖婦人和兩個穿得很斯文的男人賭得很起勁，而且贏了很多張紅鈔票。於是，她也掏出荷包，跟隨那胖婦人下注。她想：只要看準胖婦人把錢放在

哪張牌子上，自己也照賭，包可大贏特贏了。

「我且先花一元試試看。」她想。

我看見她果真抽出一元鈔票，閉緊嘴巴，睜大眼睛，拿出勇氣跟隨胖婦人下注，接着，也看見他狂笑似的把贏得的錢往荷包裏塞。她的孫女兒雖然看見婆婆已經贏錢，但却紅着臉，一直拉扯着婆婆的衣袖，勸她不要再賭了。

「妹子了，曉得什麼！多事。」說着又抽出一張十元鈔票，往錢堆裏一扔；但這回她却輸了，連胖婦的錢也被掃光了，她感到莫名其妙，為甚麼會這樣倒霉。

「就讓你這個死肥婆自己去賭吧！」她自言自語，握緊荷包，把手放在膝蓋上，挺直腰，凝視胖婦人下注，她很希望那胖婦也輸錢，但是這次，那胖婦却贏了，她勝利的幌着鈔票，又露出令人嘔吐的笑臉朝向老太婆。

我像看見伊甸園的惡蛇又復活了，我已沒有心情去注意他們。「巴士來了沒有？」我只想着一怎樣幫忙這個受蟲惑的可憐老婆婆。」

不久，到美園去的車來了，我已不願上車了。我看見胖婦那種叫人作嘔的笑臉鼓勵老太婆繼續賭下去，老太婆就拿出十塊錢跟隨着她放在中間的那張牌上，可是胖婦却噉使她賭得大點，拍着她的荷包說：「還有這麼多錢，再加上二十塊錢，這一定是公仔。」

「買就快啦，公仔要開了！」那個臉黃唇黑的要牌人也高聲地喊。

「阿婆，看我贏多點錢。」胖婦說着，隨手再取出二十元加在錢堆上。

要牌的人假裝抹額上的冷汗，接着說：「肥婆！你賭這麼大，想拿我的命麼？」

老太婆看到這種情形，又掏出三十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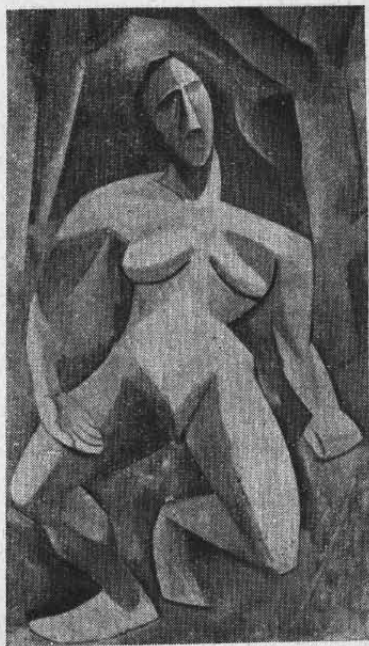
「開牌啦！公仔來了。」

「吃呀！統統吃光了。」要牌者喝着，張開



給亡命者

他 其 及



給亡命者

像受了傷的野獸舔着創傷，
你鮮紅的血只滴向荒涼的地方，
爲了潔白的生命而走向漆黑的死亡，
你高大的墓碑上將只刻着兩個大字：反抗。

有風雲就有你的脚印，
却沒有羅盤能找到你的方向，
你寶劍在長安的十字街頭，
你題詩在潯陽江酒樓的壁上。

雖然拋棄了名馬和愛人，
却昂頭渡過了絕望的烏江；
用白眼看漢宮裏烏壓壓的臣妾們，
三呼萬歲聲中股慄俯伏的可憐相。

你忘記過去像醉漢忘記格言，
走過陷阱去追求空谷的足音。
荒山野店露出一點燈光，
一宵的借宿也不爲疑案留影。

你風險的生命永遠被畫影圖形，
頭顱不合皇冠，只合懸着賞金，
大黑披風內陰深得非短劍所能測，
偶然冷笑而起使四座失色。

鷄聲裏原野的月色無邊嬌好，
美麗的眼睛留不住你和你的寶刀，
連影子也跟不上，你飄風驟雨般去了，
吻過搖籃裏啼哭的嬰孩而去了。

與威權不共戴天，
讓太陽對你發抖，
永遠給威脅以埋伏的威脅，
逼暴君的車駕慌忙爬過橋頭。

人世裏從來沒有你的聲音，
這短促的楚歌却爲你而沉吟，
我想你吞炭後嘶啞的喉嚨，
最宜於這生命旋律的波動。

貪婪的雙掌，像掃把似的將鈔票掃到他的跟前。老太婆定睛看個究竟，她差點兒昏過去，原來打開的中間牌子，明明是一張鑽石。孫女兒也急得臉兒泛青，猛拉着婆婆的袖口說道：「你看，誰叫你貪心，這些還債的錢給你輸去大半了，到了獅尾村，你怎樣向胡老伯交代呢？你又怎好回家去呢？」

「我怎知道會輸呢！我看見那肥婆贏得那麼容易，不也跟着賭了。」她的眼眶也紅了。

「肥婆是他們自己人，她騙你的錢。」

在旁的肥婆聽見被人這麼說，就吵起來了，「你說什麼？那個拉她來賭。你這伯爺婆誰叫你看見人家贏錢就眼紅。」她指着小女孩，又指着老太婆責罵。

「不用再吵了，你還剩下幾十塊錢，應該算是好運氣了。」那個耍牌的插嘴說，然後使個眼色，接着我看見有個少了幾顆門牙的男子，緊緊地跟隨着老太婆，他那如鼠的小眼，老盯着老太婆的衣袋，而她却頹喪得不得了，牽着孫女兒的手心裏像被魔掌搾得痛極了似的。

巴士在她們面前停下，那個鼠眼的傢伙也跟着擠上車，我後悔剛才拿不出勇氣來幫忙她們擺脫誘惑，現在我得好好地幹一場。不管這輛巴士往何處去，我也要奮勇前往。因爲車上擠滿了人，所以老太婆和她的孫女兒只好站立着，而我

遊興

我戴了黑色的眼鏡
來看這明艷的湖山
仲夏的綠林告訴了秋意
鵝黃的嫩草預示着凋殘

我戴了黑色的眼鏡
來訪這恬靜的翠湖
緋紅的火雲裏藏有風暴
湖水把淺藍笑成了惱怒

我帶了黑色的心境
與開花的伴侶同遊
歌聲唱着了我孩子時的夢
異國的風情吹起了鄉愁

火炬

我永遠向黑暗前進，
我的影子就是光明。
看地獄有多深！
我不要燈，
我不要燈。

我燒破平靜的天空，
我的心燒得通紅。
聽！人聲汹涌，
我點起了暴風，
我點起了暴風。

我是一枝憤怒的筆，
用火花拼出象形文字，
風雲展開了千萬朵大旗，
我塗好了詩，
我塗好了詩。

我要找一條路
到一個境地去，
只要有雷雨，
也有遭遇，
我的脚步就是路。
你來吧你來吧，
我不能替你走路，
讓你的脚步
也就是你自己的路。

溫泉

你從母親的心裏來，
告訴我那兒是多麼溫暖。
我捧着你活潑跳躍的水珠，
覺得我像初生的嬰孩。
越浸越濃的依戀也留不住你，
你淪過冰河，流到死海，
汗漬在浪花裏溶解，
你洗過的就是熱愛。

我踏着早晨的露水
沿着山根去尋你的源頭，
我脚上的污泥看來是越少了，
清冷的鵝卵石漸漸夾着小草，
前面是一片渾潤的嫩綠，
我站了許久，望着你送來的微波。

和那鼠眼的東西也擠在她們背後。
我一手緊拿着幾冊聖經單行本，一
手攀住頭頂上的橫柱，很小心地關
照老太婆，也不時偷看那可疑的人
物。當巴士進入休羅街時，那鼠眼
男子竟以報紙遮掩着老太婆的衣袋
，伸手扒她的腰包。我焦急的偷
踢她孫女兒的脚跟，但她只是害羞
的望着我，不明白是怎麼一回事。
「喂老友，請借一借報紙，看
看今天的馬經。」我有意阻碍他的
工作。

「沒有馬經，我就要下車了，
真對不起。」他向我一瞥，勉強作
笑，又繼續探手去嘗試。我的心顫
抖得可怕，巴士車上的許多搭客都
像死人似的屏息靜觀。幸而我想起
手上的聖經小冊子是要送給人的，
立刻在封面上寫了「注意你婆婆身
邊的扒手」幾個字，送給那個女孩
子。她一看，顯得有點慌張地向後
張望，然後以身體護護着婆婆，使
他無從下手。到了獅尾村，我目送
她們下車，才鬆了一口氣。爲了避
免麻煩，我在扒手尚未下車之前，
總不敢下車；我買了幾次車票，讓
巴士載着我滿街狂跑。當第三次經
過市區的教堂時，禮拜已散，信徒
們都帶着笑臉地踏上歸途，而不
但錯過這個挺重要的復活彌撒，還
在車上等候下車的機曾，像厭世的
老聖徒，仰望着新天地的降臨。



24 藍印花布圖案：四季花卉

美國文學的瑰寶：

白鯨記

S. E. MORISON 作
彭歌譯

赫爾曼·梅爾維爾的「白鯨記」不僅是一部非常偉大的海洋故事，也許是有史以來的傑作；同時也是美國文學作品中的奇葩。大約距今一世紀以前，此書於一八五一年問世，其時作者年方三十三歲。在出版之後，終作者有生之世的四十年間，此書始終沒沒無聞，不為世人重視。又過了約二十多年，由於一位英國批評家 and 一位美國學者的賞識，這部作品的聲譽，陡然平地春雷，震聲文壇，盛名至今不衰。

當作者在世的時候，白鯨記未能風行暢銷，其原因並不難理解。他是一個卓然獨立的天才，他有他自己的寫作標準與規則，正如同戈瑞柯（Greece）之於畫，惠特曼（W. Whitman）之於詩。許多白鯨記的批評者問：「這本書究竟算是什麼東西？」小說嗎？寓言嗎？鯨魚的論文嗎？還是什麼？」回答是——它三者都是，而且猶不止此。有些位久歷風濤的水手們批評這本書不高明。因為書中主角阿哈伯船長當他瘋狂地追擊那條白鯨時，在船上用了副帆；而捕鯨船上是從來不用副帆的。我的朋友中有位優秀的海員，指責這本書的結尾「似不可能」。我回答他說：「如果你真的讀懂了白鯨記，你會認為除此之外，再不可能有別的結局了。」白鯨記的最後幾章真是筆力萬鈞，勢不可當的。但你讀這個故事時，必須一步一步來瞭解那發生在日本海上的悲劇，正如同你在瞭解耶穌釘死十字架這件以前所做的準備情形一樣，必得要先瞭解在那以前所發生的事情。

我已不復記憶我初次拜讀白鯨記是什麼時候——那必定是五十年前的事了——我也記不清是誰提議我去讀這本書的。當時，從沒有一本美國的或英國的文學史曾提到過這本書；即在研究文學的教授之中，知道它

的也寥寥無幾。這本書絕版了很久。那時候，不知怎的，我忽然熱中於海洋生活，盛夏炎炎，我泛輕舟於海上；寒冬寂寂，我閉戶捧讀一些海洋故事書。我無意中讀到了白鯨記，深受感動，覺得那本書彷彿是（現在仍然如此）第一〇七讚美詩中那九首詩擴而大之富有靈感的詩篇，這是我所能說得出的最好的比喻；那讚美詩的開頭是：

他們那些乘船飄遊海上的人，在大海中工作的人；這些人看見了上帝的創作，和祂在大海中的奇蹟。

就我所知，本世紀初葉惟一曾讚許過白鯨記的文學界權威，是批評家約翰·馬西（John Macy），他和藝術家湯姆·福克斯（Tom Fox）加上我自己，我們成了「梅爾維爾迷」小集團中的核心份子。我們每年都至少要將白鯨記讀上一次，並且在波士頓的聖波地佛俱樂部裏討論一番。不過，梅爾維爾在書中是否還提供了一些在海洋故事以外的東西，關於這個問題，我們從沒有達到任何結論。我們也很少變更意見。

在第一次大戰之後不久，突然間打破了沉寂——三十歲的哥倫比亞大學教授韋佛（Raymond M. Weaver）在紐約「國家」雜誌上發表了一篇有關梅爾維爾的論文，這篇洞澈精微的文章，發表於一九一九年，也就是梅氏出生百年之後。又過了兩年，韋佛所著梅氏傳記也出版了，實際上這是第一本印行於世的梅氏傳記。一九二〇年，牛津大學出版社出了一種新版本的「白鯨記」。就是這種版本有幸輾轉到當年德高望重的英國文學批評家白瑞洛（Augustine Birrell）之手。白氏讀之既畢，為之擊節讚賞不已。他說這真是「一部文字動人，刻劃人物維妙維肖的冒險故事之傑作。」

他又說：「它可以使人心弦爲之震撼碎裂——你不僅分潤了彼可得號上水手們的情緒，同時也分嘗了他們所身受的艱難險阻。」

英國方面對這本久遭冷落的傑作所給予的推讚，再加上新版本「白鯨記」恰於此時出版，這兩件大事大大的刺激了美國的文學批評界，也喚醒了那些專治美國文學的教授們。成百的人「發現」了梅爾維爾。涉及他個人的煌煌巨著和洋洋大文，接二連三地出世。研究生們更是苦心鑽研出梅爾維爾作品的淵源和旅行路線。心理學家和象徵主義者們則在熱心地搜求這本內層所隱藏着的意義。

儘管如此，這本書到底還祇是文學鑑賞家所愛好，而仍沒有爲廣大的讀者羣所接受，一般人所樂讀的海洋故事，總得要有那末一兩個妙齡女郎出現在甲板上，然後引起一些衝突和糾紛才行。但我預料約翰·赫士頓根據這本巨著所要拍攝的電影，一定可以使原著更爲廣泛流傳。因爲我們這一代，有了像卡爾遜 (Rachel Carson) 和林白 (Morrow Lindbergh) 這些位作家把有關海洋的知識介紹給我們，使我們更容易去了解「白鯨記」。你可以從白鯨記中看出上述兩位作者思想的萌芽。譬如在第一章裏，梅爾維爾提及納西薩斯的映影。【譯者註：納西薩斯 (Narcissa) 爲希臘神話中的美少年，他愛上了自己影在水中的影子，終於含憂而死，變爲水仙花。】他說道：「那就是我們在所有的江河湖海中所看到的幻影，那是不可捉摸的生命的幻影，而那也是探究生命奧秘的鑰匙。」又如第六十章裏，「所有的人都生活在與世隔絕的捕鯨船上，他們生下來頸子上就拴着堅固的繩索。但一直到他們置身於倏焉而至的死亡之時，這才能認清了那沉寂、詭秘、而又亘古長存的生命中之危難。」這些話，對於二次大戰期間追擊過敵方潛水艇的人員，也不啻是暮鼓晨鐘，發人深省。

這位沒世三十年而又突然間名滿天下的梅爾維爾，究竟是何許人物呢？他是一個紐約人，沒有拿到文憑就離開了學校，投身於一條商船上航向利物浦。一八四一年，他乘捕鯨船阿卡西奈號自新柏德佛出發。他說：「這條船就是我的耶魯大學和哈佛大學。」就在那條船上，他聽到了水手們講到了「莫察·迪克」(Mocha Dick) 的故事，莫察·迪克是一條白色的巨鯨，牠吞噬捕鯨船猶如嚼嚥餅乾一般容易，而且它還逃避了所有可能殺害牠的人。

梅爾維爾在達馬奎薩斯羣島跳下了船，在島上那些土人之中過了好幾個月的田園生活。由於這一段經歷，他完成了兩部相當成功的作品——蒂比 (Typee) 和渥姆 (Omoo)。後來他參加美國海軍，做一名普通水手。那是他寫「白外衣」的基礎。「白外衣」是一本關於海軍生活的長篇小說。另

外還有一本「畢利·巴德」(Billy Budd) 寫的是一場叛變和一個烈士的故事，但這本書在他生前並未出版。

從海軍中解甲歸鄉後，梅爾維爾就卜居在麻省的畢茨非爾地方，與當時的文壇巨子霍桑爲鄰。這時，他就開始着手寫白鯨記，也就是莫比·迪克，這是他把聽來的那條半神話的白鯨另外起的一個名字。這本書在美國是失敗了，在英國却得到了適當的成功。此後雖然他還寫了一些別的書，但他的下半生是碌碌無聞地被人淡忘了。當一八九一年他去世時，簡直就沒有有一個人在報紙上寫一篇適度的讚揚文字來紀念他。

雖然白鯨記至今已被公認爲一本傑作，但還是有許多位讀者被這本書獨有的特色所阻難不前，特別是梅爾維爾隨時要炫耀弄他的學識，不免令人生厭。所以筆者願意爲讀者們做一個領航員，來開一條路，使能避過書中若干暗礁、淺灘和陷阱，以免分散了你的注意力而使你覺得讀此書是索然無味的。

作爲一個領航員，我的第一個意見是，要把白鯨記當做一個故事來讀，因爲它本來就是個故事。如果你在書中發現了寓言、象徵主義、或者別的甚麼東西，那都很好；但請你不要在一條捕鯨船上去找亞理士多德。同時，在你第一遍讀的時候，不妨跳過若干部份。你並不需要讀完了 Leviticus (舊約的第三卷) 和 Habakkuk (希伯來人的預言，亦在舊約中) 才能瞭解福音書的。

白鯨記並不像現在一般小說那麼長，全書一百卅五章都可以說是很短的——像第一百二十二章，描寫塔西特古遭到風暴的那一段，祇有短短的四行；這因爲梅爾維爾具有這種能力，能在四行之中說盡他所要說的東西。書中還有很少的一些海員的用語，對今日原子時代的讀者們而言，作者似未把那些用語的意思交代清楚。你也會讀到一些在十九世紀以來逐漸廢而不用了的字。譬如第一頁上作者就說到他的 *Types*，這是一八五〇年「神經質」這個字客氣的俚語。你大可不必在字典上去查這些字眼，繼續讀下去好了。如果你終於讀完了一遍，而你又與我抱同感，認可這本書是世間偉大的傑作之一，那麼，你可以逐字逐句地詳讀下去，不要漏掉什麼地方。把其中特別精彩的章句，大聲朗誦給你的家人、朋友、或者任何樂意聽的人聽。

在讀第一遍的時候，可以將開始的部份略而不顧，即語源學以及「一個小小圖書管理員所供給的抄本」，不過千萬別忽略了噴泉旅館的那一晚。在那裏伊西梅爾 (Ishmael) 遇到了出生在太平洋米克朗尼西亞 (Micro-nesia) 羣島上的魚叉手魁貴哥 (Queequeg)，伊西梅爾與他同榻而眠。當

他看到魁貴哥用魚叉的刀口刮臉的時候，他嚇壞了。魁貴哥是這本書裏的重要角色之一；書中說他來自「寇寇瓦寇島……任何地圖上都找不到那個島；那都不是真實的地方。」（將這話過細想想）這個人物闡釋着梅爾維爾的觀念：褐色和黑色的非教徒，祇要他們不被傳教士們所敗壞，他們將是現在留在這世界上最好的人類。你可以省畧第七至第九章，那幾章是關於捕鯨水手的禮拜堂的；還有關於馬保神父佈道的那一部份，雖然從歷史觀點看，那正是波士頓海員教堂宣揚教義的那一套，但這一部份也可以畧而不讀。但你可千萬不能跳過叙述魁貴哥生平的那一部份，或是關於乘三桅帆船毛斯號，到南塔基特去旅行的情形。還有胡塞夫人的什錦菜——烹調之精美簡直勝過許多食譜中的秘訣，可是你若認眞要在紐芬蘭不遠的地方去找做那種餅乾的原料，包你找不到的。

倘若你上了彼可得（Pequod）號船上，你一定也願意和伊西梅爾一齊簽合同在那條船上去遨遊上三年兩載。

在描寫了聖誕節那天自南塔基特有禮而喧囂的出發的情形之後，作者就介紹了彼可得船上的幾個船員：史塔柏克、史塔布、福拉斯克、印第安人塔希特古、非洲人岱谷，和那個拜火教徒。彼可得船上有這些不同國籍的人，關於這一點，沒有一點是虛構的。馬沙葡萄園的印第安人常常是天生的好魚叉手，他們在那些創立樓里茅斯殖民地的清教徒登陸以前，就用骨頭尖的魚叉捕鯨魚；而新英格蘭船長們，在他們出航環行時，就曾搭載過阿左島的人、東印第安人、非洲黑人，以及所有各種在南太平洋中的島上的人。

自第二十七章至卅章，大部份是關於阿哈伯船長的；這幾章決不能忽畧，因為其中一方面刻劃了這位書中主角，同時對於熱帶的南太平洋也有很出色的描寫。某些段中，梅爾維爾不經意地運用了過多綺麗雕琢的字眼，正如沙士比亞一樣。我建議越過第三十二章，那幾乎純粹是一篇討論鯨魚種族分類的冗長可厭的論文。不過你要讀描寫有關捕鯨船上的生活和奇怪的習俗那幾章。第三十七章到第四十章，都是非常奇妙的描寫，足可引起心理學者們的驚嘆。但這幾章都很短。你一定要讀第四十一章，因為白鯨莫比·迪克露面了。同時叙及阿哈伯船長和這條鯨魚的不世之仇。

跳過第四十五章吧，那裏邊講的是歷史有名的鯨魚的情形。第四十六章巡遊海洋的故事倒值得一讀。在下一章，你才第一次讀到「牠噴水了！」關於捕鯨這一場高尚的運動，此處有文學中最完美無瑕的描寫。捕鯨雖是一種營利事業，但我仍堅持它是一種運動，因為鯨魚跟西班牙式鬥牛賽中的牛是不同的，牠總有幾成致勝的機會。鯨魚往往並不逃走，倘若是像莫

比·迪克這種饒有經驗的鯨魚，在逃走之前，它常是弄翻了一兩條捕鯨船，並傷害船上一些人員。

捕鯨人體嘗着許多不同的冒險，非其他行業所可比擬，也不是今天任何狩獵者所能應付的。正如梅爾維爾所描寫的：「不像一個沒有經驗的新兵，離開他妻子的懷抱去投身於生平第一次激動而熱烈的戰鬥中；也不像一個剛死了的人在幽冥世界中遇到了第一個從不相識的幽靈——一個人生平第一遭發現自己駛進四周全是那條被捕捉的抹香鯨所翻騰的，像着了魔似的白浪時，他所感受的那種奇妙而強烈的情緒，遠非前面那兩種人可比。」

當你要追擊一條鯨魚時，甚麼事都會發生的。最順利的時候，正如梅爾維爾所說的，是一場「南塔基特的權戲」。捕鯨船在洶湧的波濤間顛簸，好像是在一片茫無際涯的滾球場上玩着滾球戲；有時海水的猛浪疾如刀鋒，幾乎要把船隻一劈兩半，船便在這樣的猛浪中顛擺，作短暫的垂死的掙扎；有時船身突然間浸在浪潮的幽谷裏；然後又被湧上了如山巨浪的巔峯；頭向前，像雪橇一樣，滑下了山的那一邊；捕鯨船上的頭目和那些魚叉手們大聲呼喊，槳夫們戰慄地喘息着。那條淡黃色的彼可得號也有一番奇妙景象，她向着那些鼓着帆的小艇駛去，「好像一隻熱狂的老母鷄追逐着她所孵出來的一羣尖聲嗥叫的小鷄。」最後，那鯨魚慢下來了，精力盡了。水手們把牠往上一拖，拉着繩索，在適當的時候把牠幾下就把牠結束了，然後在騷動中趕快拉起牠的屍骸來。梅爾維爾運用了多麼奇妙的對話來叙述這一場驚心動魄的追擊場面啊！你不僅具有真實感，而且簡直好像自己也身入其中，甚至連你的血壓也為之激升上去了。

如果你已讀到這裏，可以說航程已過去一半了，而你現在為此書而引起熱中之情，一定會和我十七歲那年讀它時所感受的一樣（直到如今，每當我翻閱此書時，還是情不能已）。你或許希望放掉乎中流，一任所之，不聽任何人的忠告了。但是如果你要快一點達到高潮，我願指出一條途徑。第五十三和五十四兩章，關於彼可得號與通河號的情形，雖然相當之長，但却是趣味盎然的。我要畧過第五十五到五十七章，那完全是描寫捕鯨的情形，現在誰還要去讀它呢？第五十八至六十章純粹是介紹捕鯨的技術，但行文甚美。第六十一章和下一章，寫到船員史塔布屠鯨的經過，那是無論如何不要錯過去的，再後面就關於剖鯨魚和在船上煉鯨油的細膩描寫。在第八十二和八十三章裏，梅爾維爾企圖使捕鯨與古代的和聖經裏的神話發生關係，這幾章我建議繞過去，不甚重要；但第八十四章以及此後關於解剖的叙述却不然。

關於彼可得號這條船的敘述又見於第八十七章，第八十九章和九十章可以不讀，第九十一至一百章是要讀的，包括布默告班吉爾這兩個船員間的對話，有諷刺和粗俗的諧趣。以後又是一些關於技術和歷史的章節，從第一百零一章到第一百一十章，我勸你在第一遍看的時候最好是不必去讀它。

現在，我們到了最後階段。雖然如此，梅爾維爾可並不急於讓我們知道彼可得號的命運。他還在途中採擷花朵，彷彿一個滿懷詩情的美國士兵在去聖羅城途中在諾曼第叢林中時一樣。在第一百一十四章裏，有一段關於平靜的、柔波盪漾的海洋的極美的描寫。正如史塔柏克所說的，「是不可衡量的可愛。」此外，還有一段是關於一條名叫「獨身漢」的捕鯨船的輕鬆描寫。那條船回航時滿載着鯨油，「連廚艙的大司務也把他不用的咖啡壺塞起來灌滿了油……真是每一樣東西都充分利用到了，祇除了船長的褲袋裏沒有油。」阿哈伯船長打碎了他的四分儀，任何一位水手都看得出来他的噩運確是命定了。一陣颶風把正航行於日本海的彼可得號吹得只剩下光禿禿的帆柱，桅頂的電光閃閃，好像是「聖壇之前巨大的蠟燭」，鬼火一樣照在「大黑玉」黑人偕谷身上，照在塔希特古像鯊魚一樣的白牙齒上，照着魁貴哥身上的刺花，「像魔鬼的藍色光燄」。這是此次出航最偉大的一瞬間。第一百一十九章描叙阿哈伯船長對於閃電的反抗，彷彿他是在發洩幾幾代人對那條白鯨莫比·迪克的憎恨和憤怒。他命令他的夥伴史塔柏克「什麼也不要叉，什麼也不要驚動，祇要用力抽打每一樣東西」；最高的桅桿是爲了最猛烈的風而造的，現在我的腦子就是那高桅桿頂上的小輪盤，疾駛在飛雲之中。「這一切告訴了他的讀者，也告訴了水手們，阿哈伯是被那控制他的着魔似的仇恨弄得瘋狂了。」

當暴風漸漸停息下來的時候，我們跟隨着水手史塔柏克走下阿哈伯船長的艙裏，那個小艙孤零而隱蔽，雖然四周全是自然的咆哮，仍籠罩着一片帶有嚙嚙之聲的沉寂。（多麼非凡的銳利的感受力，這些何曾爲其他的海洋文藝作家所注意過呢？）我們屏絕氣息注視着史塔柏克從架子上拿下一支手槍，思量着是否應該把那個發了瘋的船長幹掉好救出這條船；但是，恰巧在這千鈞一髮的當兒，阿哈伯船長夢魘似的狂呼打破了靜默，所有的人手都集中來挽救一個更壞的噩運。當阿哈伯「滿心懷着足以致命的自負」去調整羅盤針的時候，我們又被作者的懸宕手法所吸引了。我們有一種恐怖的感覺，感到將有一口棺材停放在甲板上。我們爲瑞琪號船上的卡迪納船長而耽心。阿哈伯曾拒絕協助他去尋他失踪的兒子；阿哈伯祇是一心一意要得到莫比·迪克的鮮血。

這時，突然之間——
「牠在那兒噴水了！——牠在那兒噴水了！一座鯨魚背，像一座雪山！是莫比·迪克！」

小艇都放下去了，好像海上無聲無息的介殼，船頭破浪前進，但却慢慢牠接近敵人，當小艇划近白鯨的時候，海水顯得格外的平靜；好像海浪上張開了一層地氈，又好像一片日午的草地，安詳地舒展開來。

現在，我們到達緊要關頭了。你必須精讀這最後「追逐」的三章（梅爾維爾稱這三章爲「追逐」）。在我看來，這二十五頁是近代文學中寫的最生動最緊張的精華；是用超絕非凡的手法寫成的。字字句句都是千錘百鍊，無法更易一字片語。當你讀完了整個的故事，看完了彼可得號已經葬身在汪洋海底以後，我相信你一定也感到你自己面臨着什麼無法測度無法衡量的東西。一個「不可捉摸的生命的幻影」從你的意識中倏然閃過，然後又立即隱沒在人類感受力底下去了。

新大魏維賢先生主編
大馬教育界學者執筆

馬來西亞
教育學報 第三期
已出版

是研究教育者之良師益友
是關心大馬教育者之寶鑑

總發行：友聯書報發行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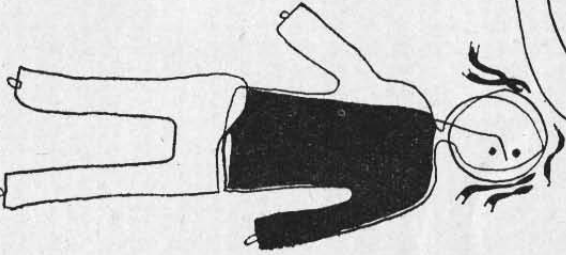
星加坡小坡大馬路四六九號

定價：二元五毫

各大書店有售

太陽下

子
四
瑤



太陽下

1964.6.25. 碧嵐

差不多十幾分鐘以後，才有人敲出納室的門，半天，發現這門反扣着，才知道裏面定有蹊蹺，於是推門進去，發現兩個人都反縛着，這才忙着替他們解除約束，翔鶴鬆了一口氣，到另外一個屋子去打電話報警，劫案做得又快速又乾淨又利落，幾乎沒有留下一點線索，但是，在翔鶴腦子裏却引起許多疑竇，第一，這兩個人都面善，但一時却想不起在那裏見過。

刑警大隊立刻派人來調查了，整個紗廠也像砸了窩的麻雀，都你一嘴，我一舌地議論紛紛；翔鶴跟着來調查的人忙碌了半天，好不容易把他們送去，才得到片刻休息，於是，他站起来，在室內走來走去，他站在窗口，又看到對面那家小食店，於是，他恍然大悟，那個拿鎗人的神情不是就像那天坐在小店一上午都沒有離開的那人麼？而且，那拿鎗的，不是和那天在銀行側門邊撞個滿懷的，同是一個人麼？

「嗯！」翔鶴想：「他打我的主意，時間恐怕已經很久了！其實，我那一天已經懷疑了，兩件事一鬧，便岔過去。我到底老了，精力衰退；在往日，再也不允許有這種疏忽。要說是這筆錢，我真丟得起；要說是這個人，我真丟不起。我丁翔鶴辛辛苦苦混了一輩子，不能讓人家輕輕易易就把這個便宜撿了去。」

雖然這個人的面孔他認得，也知道這人圖謀搶劫已經很久時間，但要想找出這個人的根，却一點線索也沒有。於是，翔鶴又在室內拼命地轉。

「那一個大高個兒的年青人呢？我怎麼覺得這麼熟？」他搓着手，捶着頭，就是記不起這年青人會在那裏見過？

一點辦法也沒有，他決定放棄思索，正預備坐下來工作的時候，忽然李杏的影子又在他的腦子裏一晃，就在這一晃中，這其間閃現了一絲光

明：記得有一夜，他用盡了方法李杏都不肯回來，他百無聊賴，會向別的女人買笑，深宵歸來，他帶着一個女人在一輛車裏，走向夜街，那車，差一點撞在一個女人的身上，他在暗中看得清楚是李杏，他身旁一個高大的男人拉了她一把，還埋怨了她一句，那男人……

「就是他！」翔鶴跳起來。

於是他又想到李杏的神情，近日來她變得好多，她好像有太多的事向自己隱瞞着，原來她是合謀……這思想可太讓翔鶴痛苦，化了這樣多錢，用了這樣多心思，在這一個女人身上，而結果，她却與人來合謀他的財產。

「這女人的心毒似蛇蝎！」他咒罵着，他的內心也隨着這咒罵而空虛，他原是一個對老婆孩子徹底失望了的人，把一點人生樂趣寄托在李杏的身上，而李杏却給了他如此殘忍的一擊。他頹喪之至。

「回去！」翔鶴決定道：「問問她！」

於是，他一車回了家，到家，李杏正拿起手提包預備出門。她剛起床不久，她知道這天是翔鶴最忙碌的日子，不會回來，而她，又那麼惦記小洪，所以，她決定去看他。但却沒想到剛要出門，就看見翔鶴滿臉殺氣地進來，她從沒見翔鶴有這樣的表情，便立刻抽回腳步。

「你預備上哪裏去？」翔鶴冷冷地。

李杏答不上來。

「忙着去分贓麼？」

李杏沒有聽懂他說什麼。

「進來！」翔鶴越來越掩不住盛怒，又傷心，又痛苦，抓起李杏往屋裏推去，接着又無情地給了她兩耳光。

李杏受慣了小洪這一套，翔鶴這樣做，却使她大吃一驚，她不懂是什麼事觸怒了他，使他失去往日那種溫存？於是，她哭起來，問：「翔鶴

什麼事？你怎麼無緣無故地打人？」

「我打不得麼？人家可以把你打個半死？」
翔鶴想想自己這一段時間的容忍，實在太可羞了，因此也有一種難堪的憤怒，又復跳上前去，給了李杏兩耳光，問：「你說，你今天不說我就宰了你，你到底攪些什麼呢？到底幾個人打我的什麼壞主意？要錢，我給，我給得還少麼？要你和那些臭男人合夥打劫？你這沒良心的女人，我先打死了你再說！」

「什麼？翔鶴，你說什麼？你胡亂地猜疑人可不行，你打死我吧，打死了我也不閉眼睛！」
李杏也痛苦得失却理性，她瘋了一樣地拉住翔鶴：「你說什麼？你先說清楚了再打。」
「你別撒潑，鬆手，我問你話！」翔鶴漸漸恢復了理性，先住了手，然後又按住李杏。

「你說，先說清楚。」
「是你幫助他們想法子來打劫我麼？」
「什麼？」李杏聽了嚇個半死，她怕她所怕的事真會實現：「你說清楚，翔鶴！」
「我今天到銀行裏去提款，被人搶了。」

「你是說小洪？」
「哼！我還沒說呢！你倒先知道了！」翔鶴冷笑起來：「要說你不是合謀，誰信？李杏，我丁翔鶴待你不薄，你……」翔鶴不禁感傷，那話竟問不下去了。

「翔鶴，還有誰？」李杏沒有聽見翔鶴說什麼，只惦記着她所惦記的：「是不是老左？」
「那一個叫老左麼？你都知情？」
「他們現在哪裏？告訴我，翔鶴！」
「問你呀？我怎麼知道？」
「翔鶴，」李杏惦念着小洪的安全，不覺放聲大哭：「你報警了麼？他們被捉到了麼？」
「哼！」翔鶴望了李杏一眼，又痛苦地推開她。

「翔鶴，你不要報警，」李杏望望翔鶴，失聲地撲跪在他的腳下：「那太殘忍了，小洪是被人家害了的，他本來沒有這個意思。」

翔鶴望着伏在自己膝上痛哭的李杏，半天說不出一句話來。許久，才勉強問：「李杏，你爲那……小洪求情？」

「翔鶴，求你，我求你放開他。」

「你……你只想到他一個人？」

「是的，小洪原沒有意思，那老左是隻狐狸！」

「你……」翔鶴痛苦萬狀地捧起李杏的臉：「你就沒有看到我？也沒有想到我？我才是受害最大的人！」

「翔鶴，我對不起你，我來生報答……」

「今生就一點也不肯給麼？」

李杏哭了，一句話也答不上來。

翔鶴望望她，痛苦地把她摔開，站起來就走；但是，李杏沒有放他，抱住他的腿，說：「翔鶴，我求求你，放開他！」

「你先怎麼不求他，放開我？」

「我求了，翔鶴，你知道我求了，他們不聽，尤其那隻老狐，他躲着我，一切都是他的主謀，他利用小洪，小洪胡塗，小洪他……」

「小洪，小洪，小洪……」翔鶴狂叫起來：「你再說，我要瘋了。」

「翔鶴，」李杏哭得聲嘶力竭：「你饒了他，我帶你去，把錢弄回來。」

「哦，你知道地方？你方才就是去分贓款的，是不是？」

「不，我不知道，不過我曉得老左住的地方。」李杏異常傷心地解釋道：「翔鶴，你知道我不想發財，我要發財，我就會一心一意跟你過安樂的日子，我……」

翔鶴沒有作聲。

李杏也突然止住哭聲，半天才輕輕地問：「翔鶴，你肯陪我去找老左麼？」

「你站起來！」翔鶴不覺用手去扶她。

李杏站起來了。

「他們怎麼會回家？」

「會的，老左很狠，他要躲過風聲，他不會亂跑，」李杏依然不勝抽搐：「他家裏好藏。」

「那麼，走吧！」

於是兩人上車，開向老左的住處。

同時往這一條路上趕的，還不止翔鶴、李杏；谷音也懷着異樣不安的心情。她多麼不放心老左又懷什麼鬼胎。

她的「百鳥朝鳳」原還要多一天才會綉好。老左從不關心她的事，這時却逼得她提前一天送走。幾十年夫妻，谷音懂得老左爲什麼會如此，他一定爲要做什麼壞事，躲過她的耳目。她當然不敢不依他，於是，一清晨就和湘湘一塊出門，她囑咐她的孩子，這一天千萬不要回家，放學躲到周延家去，就告訴他母親說，假若能留她住一天就更好，湘湘聽見這囑咐，千高興萬高興地上學去了；她却懷着滿腹不安去送那綉貨，原想順便看幾個朋友，但是，她心裏竟有大禍臨頭的感覺。搭上公共汽車才走了兩站，却又忍不住往回頭的路上奔。

老左與小洪正關在屋裏與高彩烈地數着鈔票，數完以後，小洪把一半分開，然後指了一指，對老左說：「左大哥，你看，有這些錢夠我一走了之的吧？」

老左只笑了笑，沒有說話，抽出一支烟，慢條斯理地點燃了吸着。

小洪靜了下來，看看錢，不覺自語似的：「今日怎麼了？怎麼小杏兒還沒有來？」

「你這就忙着想走？帶着小杏兒？」
「當然，越快越好，我的事情就攔不起，」

小洪不安地站起來：「下一庭就快開了，還有烏龜頭的那些嘍囉。」

「他們丟了這一筆錢還會不報警麼？」老左吐了一口烟霧：「現在亂跑，不就等於自投羅網？」

小洪沒有老左冷靜，心裏爛糟糟的，走到門邊，望了一望窗外，這僻靜的處所，四野一片寂寥，小洪心裏忽然泛起一陣非常不安的感覺，也覺得這無人的環境正是一個逃離的好機會。於是他又立刻回轉身來，把那掏空了的背包理好，把數好的另一半鈔票預備往裏放；這時，老左却輕輕地帶點命令意味地說：「住手！」

小洪抬頭望了老左一眼，先是一楞，接着依然把鈔票往布袋裏塞，又說：「不行，我受不住，我先走。」

「這個背包好往外拿麼？」老左走過來輕輕地用腳踢了一踢：「認得它的人太多了。」

小洪果然住了手，他四處找尋，牆角，他發現了一個破手提箱，他忙着把裏面的破爛倒出來，然後又預備把那一堆鈔票往裏塞，但這時，老左又輕輕地帶一點命令意味地說：「住手！」

「你怎麼了？」小洪不覺有點發火地跳起來。

「你預備拿多少？」

「一半，」小洪說：「天公地道！」

「住手！」

「你怎麼說？」

「這是我轉腦子賺出來的一筆大財喜，你……」

「我沒有出力麼？」

「這件事你得完全聽我的，」老左也站起來，冷狠地：「第一，你不能走；第二，你不能拿。」

小洪怎麼樣努力，也按捺不住自己的脾氣，

他跳起來說：「你想欺侮人麼？我是好欺侮的麼？」

「你是不好欺侮，」老左笑了笑：「不過，你現在要走是不行；你要拿一半，也是不行。」

「爲什麼？你說！」

「我是計劃人，主持人，你是幫手，這一點你要弄清楚；你現在趁風頭上要跑，是笨到了家，你還有穩讓我們兩個人再同住在一間牢房裏麼？」

「等，等到哪一天？」小洪說時，又預備去整理一切。

「住手！」老左的聲音變大了些：「你今天不聽話可不行，你知道你有把柄在我手裏，你要走，我就拿着這支鎗去投案！」說時，他就從腰裏去取出那支鎗。

小洪看見這支鎗，理智便完全喪失了，最大是由於他對於過去殺人的恐懼；其次是老左可厭恨的脅制。連日來，由於這支鎗的柄握在老左手裏，使他受夠了支使，他的容忍已經達到了極限，他渾身也像一支扳動了機紐的鎗支而開始爆炸，他老虎一樣地撲向前去，還連連地說：「你太欺侮人了，你拿着這支鎗就想對付我麼？我小洪是好欺侮的麼？」於是雙手便去奪鎗。

兩個人不顧一切地打成一天，也不怕驚動了鄰居去報警；又打又罵了半天，這所快頹圯的破屋，幾乎被兩人拆毀，論鬥力，老左當然不是小洪的敵手，那鎗，終於被小洪奪過來了。這鎗雖然失去效能，但畢竟是個鐵器，小洪搶到手中，更是如虎添翼，老左只有閃躲的份，屋裏有一大堆鈔票，他又捨不得跑。終於，這隻老狐被另一隻瘋狂的野獸逼到屋角，小洪舉起鎗對準了老左的光頭就砍下去，老左那充滿了歹念的腦袋，開出了一朵罪惡的花。他翻動了一下眼珠，輕輕地從牆角滑到了地下。

小洪再也不想到自己又闖了禍，惹了人命。他的心裏好亂，望望老左，又望望散亂滿地的錢，他真不知道應該怎樣才好？這時，他似聽見門外的脚步声，他的思想告訴他要顧一切地跑掉，就在這時，他看見了着制服的警員出現在門口，於是，他預備跳過面前的窗口；但是，就在他一眼掃過的尾上，他似乎看見李杏也剛趕到，這時，他已經往窗上跳了，沒有來得及回頭，却聽見李杏一聲尖銳絕命的呼聲：「洪濤！」

小洪聽得毛骨聳然，不自覺地打了一個冷顫。

「站住！」是警員的命令。

「洪濤！」又是一聲勾魂的叫喊。

小洪忍不住一回頭，他這時手裏正握着那柄腐蝕的鎗，憑它，他曾殺過人，也憑它，他曾劫掠過大堆的鈔票；但這時，警員却以爲他持鎗拒捕，於是先發制人，對準了他射去，這一鎗太準了，正好打在他左胸的心臟上。

「洪濤！」

小洪依然能聽見這一聲索命的呼喚，但是，他却沒有力量答應了，轉瞬間，他忽然想起了吳半仙，以及吳半仙和他講的話：「你，老弟，生就了是個闖禍的……老弟要學會一個忍字訣，能躲過這一切，便全是好運……老弟有那麼好一房家眷，一切都得爲家裏人多想想……我們交個朋友，你記住我的話……」他想撲到李杏懷裏懺悔，但是他已沒有力氣，眼睛一黑，他撲了一個空。

李杏丟下了一切跑了過來，她想一把抱住小洪，也沒有能做到，小洪狠狠地把自己摔到地上，臉朝下；李杏哭着費力地把他輪直了，他一點也不像平時的頑強，他馴順地由她輕撫着，只對僵直的眼睛在她安撫中緩緩地垂了下來……

這時，谷香也剛趕到家，她早已意味着家裏會發生什麼事，但却沒有想到會這樣嚴重，她看

（下接第二〇頁）